ㄐㄧㄠ ㄩ ㄗㄚ ㄓ

教育雜誌

第二十三卷 第十号



民國二十年十月二十日出版
上海商務印書館發行

THE EDUCATIONAL REVIEW
(Issued Monthly)
General Sales Agents: The Commercial Press, Limited
All rights reserved

不許轉載

中華民國二十年十月二十日初版

編輯者 周予同 上海閘北寶山路五三八號
發行人 王雲五 上海閘北寶山路第五〇一號
印刷所 商務印書館 上海閘北寶山路第五〇一號
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 上海及各埠

投稿簡章

一 投稿經揭載後酌致薄酬二種一現金二禮券
二 本社對於投稿有修正之權但經特別聲明者不在此例
三 投寄之稿宜繕寫清楚幷宜加新式圈點符號
四 投寄譯稿宜附寄原文
五 稿末宜註明姓名住址以便通信
六 投寄之稿概不檢還惟長篇在三千字以上者得因預先聲明寄還原稿
七 投稿經揭載後其著作權爲本社所有但經特別聲明者不在此例
八 各學校暨各學術團體投寄各種攝影及名畫均極歡迎但攝影以有關教育者爲限
九 投稿者請逕寄上海寶山路五三八號教育雜誌社

定價表

每月一冊 全年十二冊

零售每冊	大洋壹角二分半	
郵費	國內	二分
	國外	一仙
	香港澳門劉公島	八分

預定	全年十二冊
時期冊數	
書價連郵費 國內	一元五角
國外	一元五角另加郵費二元四角
香港澳門劉公島	一元五角另加郵費九角六分

新疆蒙古及日本照國內郵票代價作九五折以二角以下者爲限郵章如有改動隨時增減

廣告價目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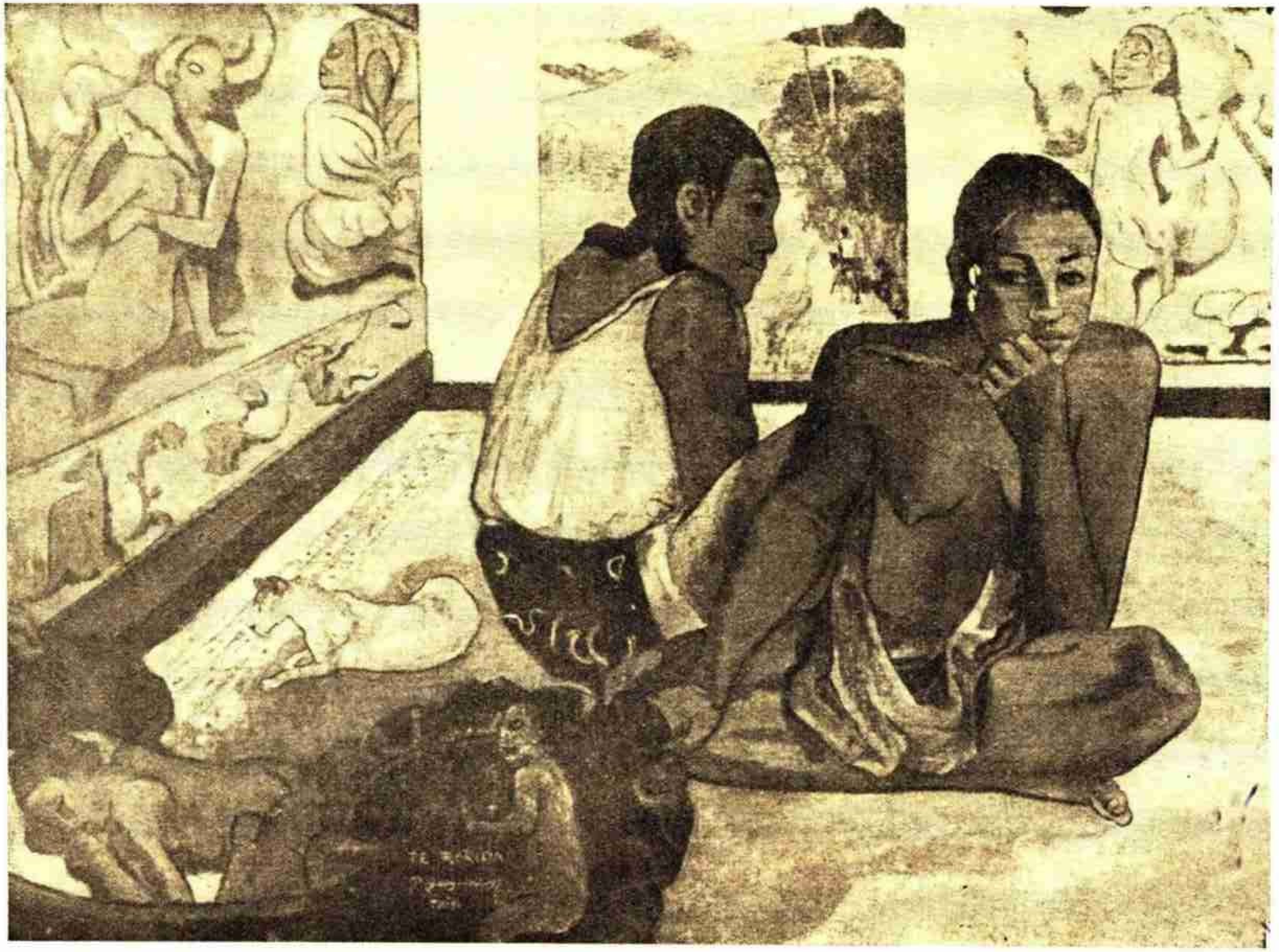
等第	地位	全面	半面	四分之一
特等	底封面之外面	六十元		
優等	封面及底面之內面	四十八元	二十八元	
上等	圖畫正中前	四十元	二十四元	十六元
普通	正文中正文後	三十二元	二十元	十二元

廣告概用白紙黑字 如用色紙或彩印價目另議 繪圖刻圖工價另議 連登多期價目從廉 欲知詳細情形請至上海寶山路商務印書館內「中國商務廣告公司」接洽 遠地函詢即行奉復

定閱諸君如有詢問事件或更改住址通信時務將(一)定單號數(二)定戶姓名(三)在何處定(四)原寄何處 四項詳細開明方可遵辦實緣定戶太多簿册繁重非此四項無從檢查難免仍有誤寄特先聲明



斐斯拿(Albert Besnard, 1849, 法)作　　　〔欹椅之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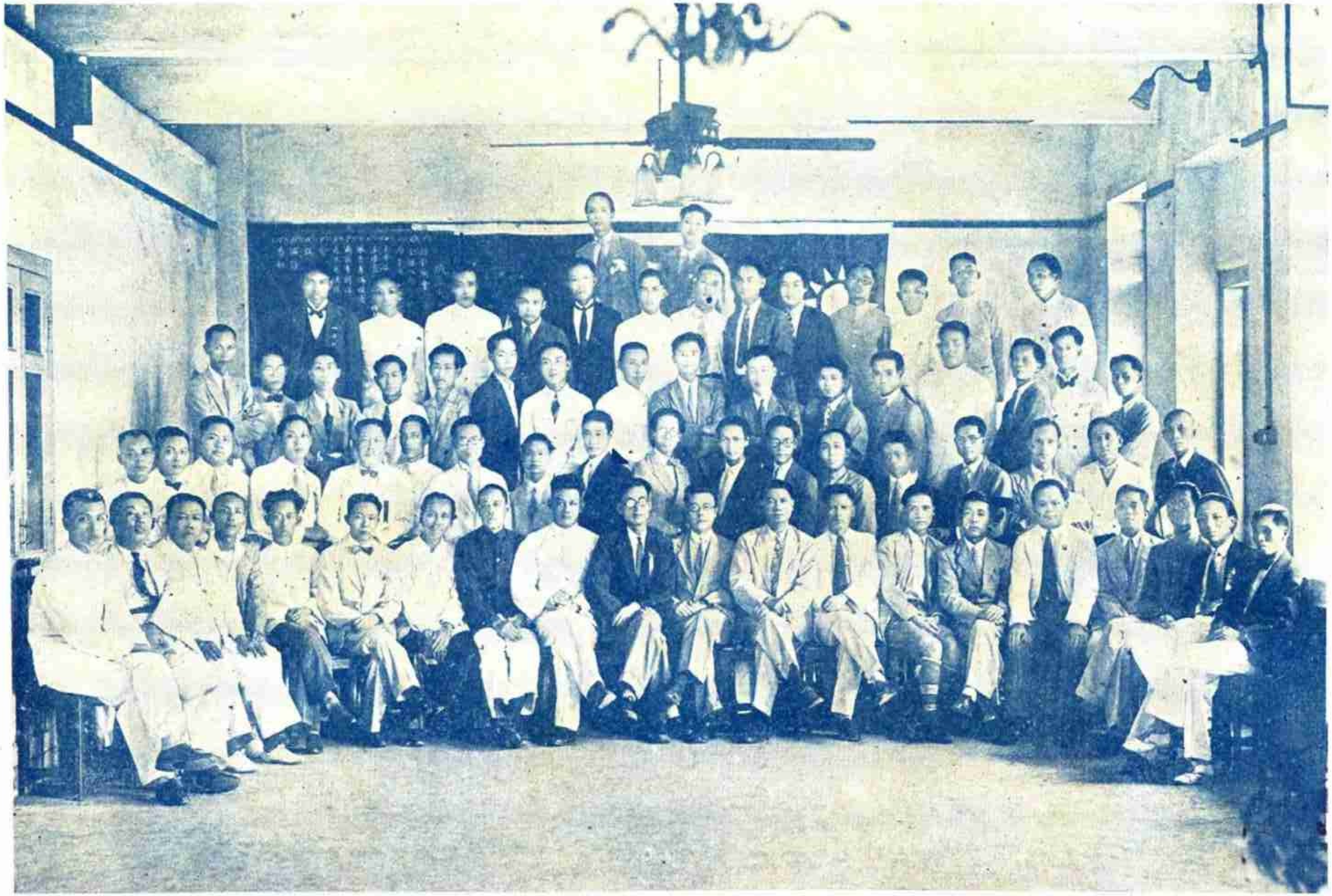
果剛（Paul Gauguin, 1848-1903, 法）作　〔土人的住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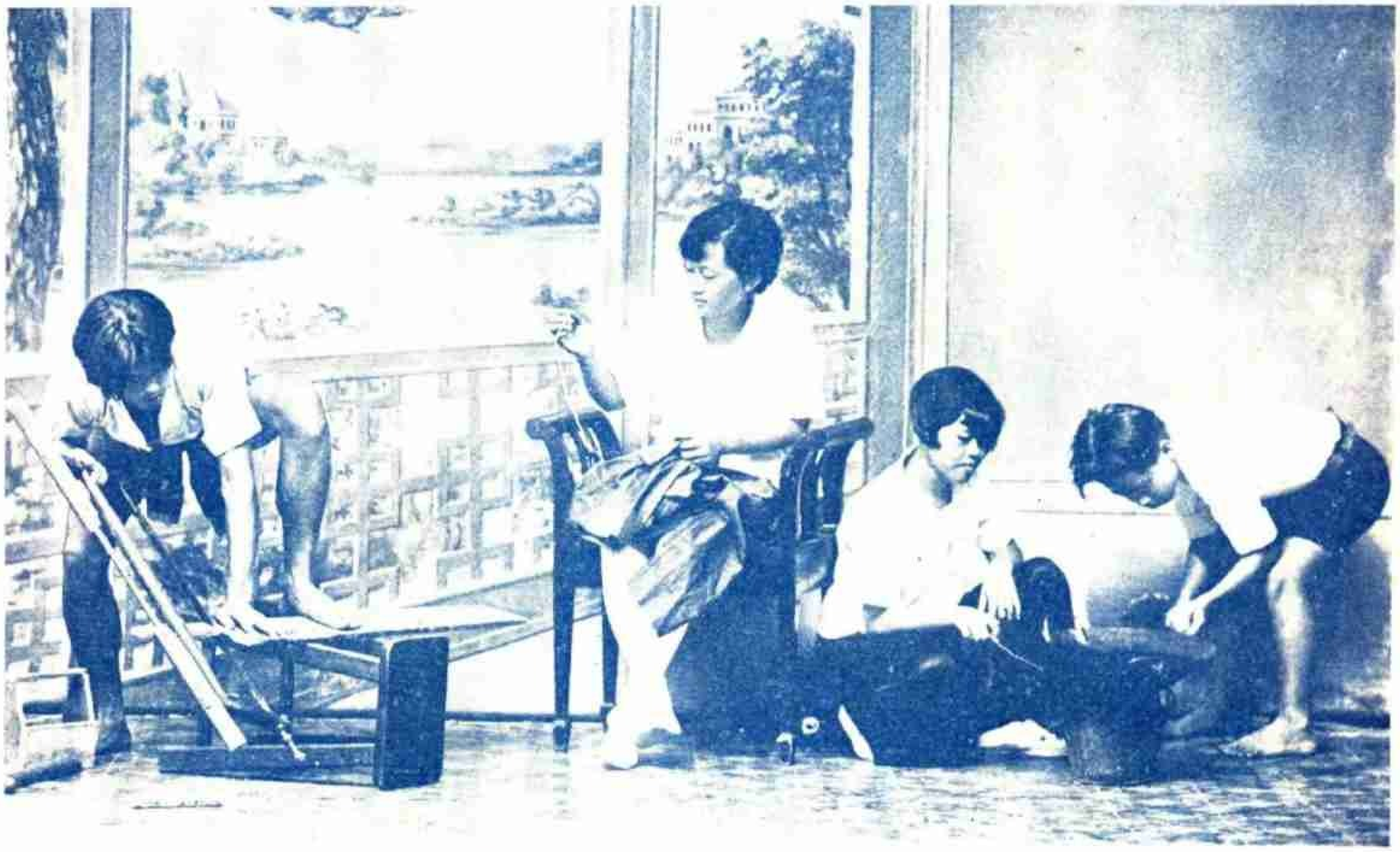
科尼洛夫(K. N. Kornilov)像



福建龍溪學術講演會閉幕攝影之一部分



緬甸華僑教員聯合會之成立



暹羅黃魂學校第三屆游藝會歌舞劇表演（謝謝你們）



暹羅黃魂學校第三屆游藝會歌舞劇表演（問問鷄）

教育

第二十三卷第十號目錄

〔封面〕 錢君匋作

〔插圖〕

歌椅之女（斐斯拿 Albert Besnard 作）（一幅）

士人的住室（果剛 Paul Gauguin 作）（一幅）

科尼洛夫（K. N. Kornilov）像

土耳其革命後之新學校（二幅）

緬甸華僑教員聯合會之成立（一幅）

暹羅黃魂學校第三屆游藝會歌舞劇表演（二幅）

論著

蘇俄科尼洛夫之心理學……郭一岑（一）

初級中學課程標準之討論（續）……程其保（三）

小學教育論壇

小學教育方法的理論基礎……杜佐周（四一）

近百年來讀法教學的改進（Williams S. Gray 原著）……徐錫齡（六五）

兒童研究

兒童與法律（日本牧野英一原著）……林樹藝（五一）

世界教育新潮

歐洲八大都市之幼稚教育（G. L. Lyford 原著）……林仲達（六一）

蘇俄之兒童及其學校（Sinaida Hoodnitzkay 原著）……陸景模（七一）

雜誌

世界教育雜訊……(六八)

□英國教師之減薪潮　□英國之嬰兒幸福會議　□法國國際兒童通訊局之設立　□德國不倫瑞克當局之禁止新歷史課本　□哈勒威丁堡大學之暑期教育講習會　□蘇俄文字改革之成功　□革命後之西班牙教育　□意大利撲滅文盲之努力　□維也納大學學生反猶太族之風波　□捷克斯拉夫舉行蘇俄兒童用書展覽會　□瑞士學校之設置電話學程　□近十年來美國大學教育之發展　□美國教師同盟對於減薪之表示　□美國中學生之就業難　□美國鄉村之單教師學校　□美國文盲之近況　□墨西哥學生之反美化運動　□日本小學教科書之革新　□日本全國小學女教師大會之經過

兒童藝術講話

雷聲的伴奏……豐子愷(八七)

教育界消息……(九五)

近三年來全國大學及專校之概況　改進青年出路之先決問題　各省市設置職業學校之實施方案　中法考察團糾紛之尾聲　雜訊

□十九年度之中央教育文化費　□英庚款息金用途支配之擬定　□東北大學創設助學金　□東特小學教師待遇之提高　□教部通令兒童節紀念之辦法　□中國創辦嬰兒園之第一聲　□武俠小說之流毒

〔教育法規〕……(一〇七)

自由職業團體圖記刊用章程

國史館籌備處組織規程

各級學校黨義教師及訓育主任工作大綱

黨義教師及訓育主任工作成績考核辦法

〔補白〕……(九四)

本社九月份收到各種刊物一覽表

蘇俄科尼洛夫(K. N. Kornilov)之心理學

郭一岑

這是一九二八年九月間的事，我從柏林乘經過西伯利亞的火車動身回國。同坐的車箱中有幾個鄉下女子，談些不相干的話，我也懶得去聽。踱出車箱在走道上散步，無意的和隔壁車箱中一個人談起話來了。從他的語音聽出來，知道他不是德國人。後來他告訴我，他是莫斯科心理研究院應用心理學部主任名 Spielrein，是從海牙開國際應用心理學才會回來的。從柏林到莫斯科，約摸的有三天三晚的長時間。從 Spielrein 口中，略略知道俄國心理學界的情形。我們以前總有一種偏見，以為談到心理學，俄國是沒有地位的；至少，她不是附屬德國，即是附屬美國。向來的這種坐井觀天獨斷的態度，被這三天的談話掃除得乾乾淨淨了。我至此纔深信俄國人的科學研究，至少在心理學上，確有獨立的精神。Pavlov 的交替反射法，凡稍習心理學的無有不知道，這是不必說了。Becktерew 的客觀心理學不是也給 Watson 許多暗示嗎？這兩位的盛名，雖然有許多人不願歸入於心理學中，而要把他們送到生理學中去，可是事實具在，其對心理學的貢獻，誰也不能否認。

跟着車輪的前進，我們在這三天中的友誼也逐漸增進了。快到莫斯科的時候，他來和我預約，說到了莫斯科，車子要停六個鐘點，可趁此機會去遊遊這新興國家的新都，并堅約我到他家中吃午飯。我答應了他。不久車子到了莫斯科北站（？），他指示給我如何到他家中的路徑之後，便忽忙的偕着來接他的愛妻回去了。我把東西整理了一回，便依照他所指示的途徑找到他家中去。原來只在很平常的一座洋樓第三層中佔着一間房子——飲食起居一切都在此。這在我們中國人的眼光中看來不足為奇，但是剛從歐西來的人卻有點不習慣。

我此去的目的，并非要遊莫斯科——一個破爛不堪的舊城本無甚可遊；也不是要作什麼政治的觀察——幾點鐘的觀察，走馬看花，能看出什麼東西。我惟一的目的是要看看他們的心理學研究院，見見他們的院長 Kornilov 先生。Kornilov 這個名字，我真是淺陋，第一次纔從 Spielrein 口中聽來。他當然對於他們的院長大大的誇讚，又談了許多如何應用辨證唯物論去解決心理學的問題，并且也和 Kor-

nilov 自己的口氣一樣堅決的說：『只有這條路可以解決心理的問題。』本來迷在心理學霧中的我，聽了這些話，當然非去見見這位發明「只有這條路可以解決心理的問題」的學者不可。

吃過午餐——謝謝他們特別燒了兩個雞蛋款待我，這是在那時糧食恐慌中的蘇俄是很難得的。——我們便去參觀莫斯科心理學研究院。Spielrein 先生介紹了我給 Kornilov 先生。他很喜悅的用德國話說了不勝榮幸。我心目中所想像的大學者原來不過如此。他毫沒有歐西的大學教授那樣「像煞有介事」的神氣，率直的和工人一般，但又是很和藹的。他大約有了五十以上的年紀，蓄着一口美麗的俄國式的鬍鬚。髮頂已經禿了，眼光很銳利。他很和悅的親自領導我到各個研究室去參觀，用不完全的德語很耐性的將他們現在所研究的問題解釋給我聽，而尤其是對於他們自己所構造的「計動器」特別講得起勁。可惜我那時對於這方面的理論與實際都毫無基礎，所以對於他所說明的亦只能了解一個大概。參觀了兩個多鐘頭，我因為還要回到Spielrein家中去，所以便去了。臨行時，謝謝他們的研究員的歡送。尤其是 A. R. Luria 先生特別表示親切，寫了通信處給我，再三叮嚀，希望常和他為學術的通信討論。很抱歉的，至今三年了，卑怯的我，竟沒有寫過一個字給他。

Kornilov的名字，不但在學術荒蕪的中國未嘗聽見，即在歐、美學術界中亦不「常見經傳。」自然，Kornilov 以前關於反動的研究，確是沒有什麼特出之點，當然不能引起人的注意。但是，我們要知道，他開始以辨證法的觀點去研究心理學，不過僅僅五年的歷史，卻是現在已經引起一般心理學家的注意了。我所以斷定，他的學說將來必能在心理學中佔着重要的地位。因為這種學說雖然是從 Marxism 出發，然而牠對於流行的學說，完整派與行為派，適立於對抗的地位。牠排除完整學派的二元論及行為派的機械觀，而攝取完整學派的動力觀，全體超於部分的觀點以及行為學派的唯物觀，然而他這種觀點又決非是調和的，折衷的，他自有其出發點。這種觀點在生物界中——雖然不是出於同一的出發點——亦有所謂突變說，哲學上亦有所謂「創層論」與之桴鼓相應了。我相信心理學上幾個根本的問題，如心身關係、自覺、人格等，要求合理的解決，雖不完全依照這條途徑，可是必相距不遠。

關於這派學說的介紹，曾有 Borovski 的蘇俄心理學，曾由高覺敷先生譯載教育雜誌第二十一卷第十二號，但是稍欠簡略。這篇是 Kornilov 自己為 1930 年心理學所作，對於他自己的學說的來源及內容敘述較詳，故特為譯出，以供治心理學者的參考，一方面幷以此感謝 Kornilov 先生招待我的盛意。

譯者附記

* * * * * *

心理學之方法論上的前提

（一）

若要確切了解從辨證的唯物論之觀點而構成的心理學，簡言之，就是若要明瞭 Marxism 的心理學，那必須先要考察建設Marxism 的心理學所根據於 Mard, Engels, Plekhanov 以及 Lenin 的遺教的那些方法論上的前提。

這些方法論上的前提究竟是些什麽？

我首先必須聲明的，就是在這篇論文中不能夠詳細討論關於這個問題的社會與經濟方面，雖然這兩方面在 Marxism 中是佔極重要的地位。我現在討論的範圍，大部分只是在 Marxism 的方法論的及哲學的基礎方面，這方面是大家所知道的，就是辨證的唯物論，而且也就是與我們下面所要討論的問題有直接關係的。

這是大家所知道的，Marxism 的創始者，Karh Marx 和 Friedrish Engels 的哲學觀點是從 Hegel 哲學的唯心論與唯物論兩翼作殊死戰的時代而產生的。在這個爭鬭中，Marx 和 Engels 聯絡唯物派奉 Ludwig Feurbach 爲首領。Feurbach 是反對 Hegel，而承認物質的優越的，承認自然與思想的關係。不過 Marx 與 Engels 幷不完全是 Feurbach 的繼承者，因爲 Feurbach 破壞了 Hegel 的哲學而沒有認識他的極有價值的辨證法。

Marx 與 Engels 的不朽的功績，就是他們能應用 Hegel 的辨證法。辨證法到了他們手中便完全變成了物質的概念，成了辨證的唯物論的基礎了。大家知道，其實 Hegel 的全部哲學系統的出發點是在相信無上精神 (absolute spirit)，由這種無上精神依着一定的辨證律而發展，於是其自身纔實現爲物質的自然界，所以這種物質的自然界便變成爲次性的 (secondary)，演變而來的。所以結果，實在現象之發展的辨證的程序，由 Hegel 看來，完全是一種唯心的性質，因爲這個程序是精神自身發展的程序。Marx 便不承認 Hegel 的無上精神，他以物質的自然代替無上精神，他以爲物質的自然纔是原始的、初性的，他於是從這個途徑以研究「實在」之發展的辨證律的問題。「實在」所包含的就是一切自然界、人類社會以及思想等。

Marx 自己曾經把他和 Hegel 哲學的分岐點在第二版"Das Kapital"第一册的序上說過下面這樣幾句話：『我的辨證法不但與 Hegel 的不同，適與之相反。Hegel 把人類的大腦的生活歷程，換言之，卽思想的歷程，用「觀念」的名稱變成一個在實在世界中獨立的東西，這實在世界又不過是觀念的外部現象的形式。在我看來，則正相反，我以爲觀念世界並非別的，不過是物質世界在人心中之反映。Hegel 完全把辨證顚倒了。所以我們倘若想要發現這種神祕的甲殼中之理性的心核，那必需先把牠反過頭來看。』

Marx 在解決社會問題與經濟問題的時候，完全應用了唯物的辨證法。在他的主要著作"Das Kapital"中便很顯明。

Engels 更研究辨證法的問題，如何能實際的應用到科學範圍中，他把研究的結果大都披露在他的主要著作反駟林 (Anti-Dühr-

ing) 費爾巴哈 (Ludwig Feurbach) 及新近出版的自然的辨證法 (Dialectics of Nature) 之書中。

後來 Marx 與 Engols 的學生們再把這件遺產繼續發展補充，於是纔構成一個系統。這個系統，照 Marx 看來，不但可以解釋宇宙，和以前的哲學家所做的一樣，并且可以用其理論上之說明以改造一個根據於新的更合理的基礎的世界。

這是講由 Marx 和 Engels 的教訓在關於哲學的發展的歷史的地位的幾點大要的情形。

（二）

我們現在要來系統的說明辨證法唯物論的方法論上幾個主要的原則，因為我們以後要用牠證明我們的心理學的理論。但是現在有一個問題發生，就是這些哲學上與方法論上的前提單在心理學方面認為是必需的呢，還是任何實證科學的一支都是需要？我們不是常常聽到有些心理學家以為傳統的哲學基礎，不過是嚴格的科學的心理學之發展的制動機嗎？這種對哲學懷疑的態度，不難完全消釋，只要在心理學中亦如其他科學一樣，其主要工作只是在搜集事實，而不企圖理論的了解與解釋。

自從純粹的經驗主義不能滿足任何科學以來，於是思想便發生一種變動，覺得理論的通則及某門科學研究上所憑藉的基礎概念的哲學的分析是必需的。有些科學家在他們的著作中極力想避免任何哲學的形式，殊不知因此在他們的理論中便不得不採用最壞的哲學理論。Engels 對於這類的科學著作家，曾經嘲笑過他們，他說：『科學家如果不懂哲學或是要排斥哲學，於是乎他們便想像以為自己完全擺脫了哲學了。殊不知他們若沒有思想便一步也不能活動；要思想便免不了邏輯的定義。而這些定義又是不細心採用來的，不是從那些所謂「受了教育」的人由破碎的哲學系統中所保留的片斷的流行的理論中取來，便是得自於大學課程中強迫聽來的哲學的片屑。這種強迫的大學課程最容易發生支離不全的觀點而使其迷亂在種種不同的而大部分又是最壞的派別的意見之中。或是這些定義又有從不經批評毫無系統的讀了各種各類的哲學著作而來的，——所以到了結果，科學家覺得自己完全被哲學所縛束了，但是不幸，大部分的事實還是最壞的哲學。所以那些詬斥哲學最利害的人便最常變成那最壞的哲學系統的鄙陋的殘遺的奴隸。』（9.37頁）。

這是從 Marxism 的觀點來看，各種科學，心理學亦在其中，必須要有方法論中與哲學上的證明。

科學家對於哲學懷疑的理由既經顯明，然而現在又有一問題發生，就是必須怎樣一種哲學纔真能夠給方法學的幫助而不為科學的制動機？關於這個問題的答案，Marxism 便不惜與唯心論以及一切變形的唯心派的哲學系統宣戰，自最澈底的最完滿的 Hegel 的哲學起，一直至各種雜色的、不連貫的、有時連激烈的偽唯物論的哲

學，如 Avenarius, Mach 等等的經驗批評論亦包含在內。

所有這些唯心派的哲學都是與科學及科學的事實發生直接的矛盾，這就是使許多科學家對於哲學發生懷疑的緣故因爲這些科學家除了唯心派的哲學之外，不知道還有其他的哲學。所以辨證法唯物論就要反對唯心派所常說的那類的哲學，換言之就要反對一種在一切科學的事實之上。超越組織（a superstructure）和一種補充物(a complement)，因爲這種哲學正使哲學愈加玄學化而且有敵視實證科學之意。

從Marxism的觀點看來，哲學應該是一種科學的方法學(a methedology of science)，其中所包含的只有邏輯與辨證法。所以 Engels 說：『辨證法唯物論——概括言之，並不是哲學，簡言之，就是一種宇宙觀，這種宇宙觀不能在一種特殊的系統中能表明或證明的，要在一切的實在的科學中纔可表明。所以，哲學在這種情形之中是要廢棄的，換言之，牠立即同時又要「重視」(is surpersed) 與保留。所要排除的是牠的全部的形式，而保留的是牠的實在的內容。』(7)

辨證法唯物論就是這樣一類的哲學，換言之，就是一種科學的方法學。因爲牠不會與實證科學的事實相矛盾，所以有時又稱牠爲「科學內之哲學」(within-science philosophy)。

這就是 Marxism 的心理學所以要建築在這種科學的方法學上的緣故。

（三）

那末由辨證法唯物論而來的科學方法論的基本概念究竟是些什麼？我們首先必須討論的，就是物質的概念，因爲這是哲學與實證科學的基本問題。

什麼是物質？從辨證法唯物論的觀點來看，所謂物質者就是自然，就是外部的世界，與我們的自覺完全獨立存在的客觀的實在。或是，用 Lenin 的話來講：『物質即是在人們感覺中所給的哲學疇範，牠是復印、攝製、反射在我們的感覺中，然而牠又是離感覺而獨立存在的，』（13，卷 10）。所以物質既不是感覺的結合也不是自覺的產物，亦不是如唯心論家所確信的什麼次性的東西。所以物質即是自然，即是外部的世界，即是初性的客體，離我們的自覺而獨立存在，且與我們的自覺以內容的（這一點後面便要述到。）

我們既以物質的存在爲客觀的實在，是否有何證明？唯心論想以純粹理論的方法來解決這個問題，殊不知空費氣力。這種證明只有一個，就是人類的集合經驗，因爲人類的集合經驗是經幾千年人們的勞力而實現的，很足以確證自然界與外部世界活動是離我們的自覺而存在的客觀的實在。Marx 說：『如果把這問題完全置於人類經驗之外，而問客觀的實在是否與人們的思想相合，是徒然使這問題成爲一個煩瑣哲學的問題了。要問人們的思想是否能夠知道客觀的實在的形式——這個問題幷不是一個理論的問題而是一個實際的問

題。經驗就可以使我們證明我們思想的眞確。』

Engels 也是同樣的觀點，他說：『宇宙的實在體是存在於其物質性中，而物質性之存在不是能以巧妙的辭句——實在是空談太多了——而是要由長期哲學與科學的知識逐漸發展所積聚的事實，纔能證明。』（7，第 35 頁）。

所以我們以後一切的討論就是以物質爲出發點。然則，物質不就是本質嗎，不就是絕對的、不變的、常住的嗎？辨證的唯物論，ipso facts，不也落於玄學的窠臼嗎？其實不然，請看下面所述的理由。

辨證的唯物論所設想的爲存在之基礎的物質和十八世紀中所謂玄學的唯物論者完全不同，因爲辨證的唯物論是不承認物質是絕對的、不變的、一致性的東西。Engels 在這個問題上闡明他的觀點很詳細，他在自然的辨證法(Dialecties of Nature)中說，照他們那樣的物質，純粹是一種心理的創造物，是一種抽象，因爲倘若我們把一切客觀都歸約爲物質時，那我們便會不管他們一切的質的特性了。所以這樣的物質是與確實存在的物質截然不同，是不僅在感官中存在的東西。所以有種科學只想努力發現這樣的物質，企圖把質的差別都解釋成由純粹相同的分子結合而發生的量的差異，這種科學就由之不問櫻桃、梨子、蘋菓，而只知道拿菓子去這般研究，不問貓、狗、羊，而只知道將哺乳動物去這般研究。這種見解不過是片面的數學的觀點，照這種觀點看來，物質只能由量的決定，因爲在質的方面根本便是一樣的。

其實物質有種種形狀與方式之不同，而這種種形狀與方式又只能從運動中纔能知道，因爲運動是存在的最主要的方式。Engels 說：『不運動的物體簡直沒有什麼可說。』所以只有運動纔能發現宇宙中一切的變動與過程，由最簡單的運動以至於最複雜的思想，就運動這個名詞的普通意義看來，也是物質存在的一種方法，亦可說是物質的固有性。這樣看來，物質的運動便不能單解釋爲機械的運動，或簡單的轉移了；物質的運動是光，是熱，是電流、磁流、化合、化學的變化、生命以及自覺。所以運動幷不單是地位的轉移，乃是質的變化。這是Marxism對於物質辨證的解釋和從前的玄學的解釋絕不相同。

（四）

其次的問題便是：從辨證的唯物論的觀點看來，人類的自覺究竟是什麼構成的？倘若我們照上面所講的，把自然或外界算是原始的與初性的，那便很容易明瞭，初性的東西便是先於自覺了。所以自覺是必要待物質的組織及其運動之質的本性達到精密的最高程度然後纔能表現。就這樣看來，原本鬆懈組成的物質是只能在物理化學的反動中表現其特性，究其實這些反動也就是物質在運動中的本質。凡物質的組合比較更複雜者而又選擇一種特殊的細胞組織件有物理化學的反動者，我們稱之爲有機的。在有複雜組織的神經系統之生物中，大腦活動的內部反動有很明顯的表現，這類的大腦活動我們稱之爲自覺，思想或精神。Lenin 在這問題上的意見完全站在 Marx 與

Engels 一方面，他對於自覺下了下面的定義：『感覺是由物質在感官上活動所產生。感覺憑着大腦，神經和網膜等等以一定的方式在物質上組織而成。物質之存在是離感覺而獨立。所以物質是原始的。感覺，思想與自覺都不過是有機物質的一種特殊形式之最高產物。這大概是唯物論者所採取的觀點，而特別是 Marx 和 Engels』。

所以從上述這種觀點看來，我們所稱的自覺和精神其本質實和物質毫無分別，亦不過是最高級的有機物質的特性之一。所以有生的機體除了物質之外並無其他，而有生的物質也就是有機物質之最高的形式。

然則這稱為自覺或精神之特性在何處及如何以表示其自身呢？這就是表示在生物機體上的種種生理的作用中，除了在運動中外界客觀的表現之外，還有在思想、感情、欲望種種主觀的表現，或正如費爾巴哈所說：『這在我自己主觀方面是純粹精神的，非物質的，非感覺的行動；在他自身客觀方面的卻是一種物質的感覺的行動，這句話并不搖動這兩條真正原則的任何方面而反足以表顯這兩方面的真實統一性』Plekhanov 對費爾巴哈的話還加以解釋，他說『每種心理情態不過是在另一方面有一種生物現象的作用的一方面』或是如 Bukharin 所說的更加清晰明瞭，他說『精神是生理作用之內省的表現。』

（五）

上節既經把物質與自覺說明了我們現在便要來研究自覺與存在之關係的問題，換言之，就是我們的知覺與外界之關係的問題。從辨證的唯物論之觀點看來，這種關係可說是存在物在我們自覺中之反映。Lenin 這樣說過：『我們的感官反映客觀的實在——實在是離人性和人類的感官而獨立存在的。』

所以存在之內容，並非如唯心論者所說，是由自覺所給與，乃是自覺之內容由所反映之外界而來，詳言之，就是由環繞人類之周遭的那些具體條件反映而來。這種意思 Marx 曾說道：『我和我的周遭的關係——便是我的自覺。』Marx 後來把這種辨證的唯物論之方法學上的原則在他的社會經濟的著作中完全證明了，雖然那個時期完全是純粹唯心論的思想籠罩一切的時代——以為人民之社會關係是由人民之自覺的發展的程度，或是人民之社會、政治、倫理以及其他種種思想所決定。我們知道 Marx 是扶助正與之相反的理論。他以為社會的關係最重要的並不是由人民的自覺所決定，乃是由於社會之經濟組織，由於經濟的及技術的平衡，由於自然生產形式之發展狀況，以及由生產中的關係所發生的問題，人民的自覺與觀念乃是由這種問題所決定的。Marx 的著名的公式便是根據這種理論而構成，他的公式是：『決定存在的不是自覺，而適相反，乃是自覺由社會的存在所決定』。

在這篇論文中要把由上述的辨證唯物論之原則所引起的或直

接有關係的許多問題一一詳究，這當然是不可能的。我們此地只能簡略的說客觀的實體既是離我們的自覺而存在，那末時間，空間以及因果，照着辨證唯物論的學說便不是人類意想的形式，如一般唯心論者所想像的一樣，乃是存在於人類自覺以外的，乃是物質存在之一種形式而反映於我們自覺中而已。Lenin 說『宇宙是物質適合定則的活動，我們的知識卽是物質之最高產物，不過是在一定的條件之下把這些定則反映出來。』但是這裏又有問題發生：我們的自覺是否能够將獨立於自覺以外的存在的實體準確的將牠的原形反映出來？那些康德派以及其他的哲學家都堅決的以為我們不能洞察到離我們的自覺而獨立存在的實體，因為實體是一種「物如」(Dinge-an-sich)的世界，就牠的絕對的性質是不能達到我們知識中的，只有現象的世界纔能達到我們知識中。殊不知這些議論是不對的。

辨證唯物論對於他們這般解決問題的方法一定是很反對的，因為這樣一來，便是導入不可知論而由此跑入玄學之途了。從辨證唯物論的觀點看來，我們所認識的外界的對象，其中所含的有的是已知的，有的是科學還未知的。這兩個已知和還未知之物質區域，彼此間的境界並非不可通的，認識外界的歷程正是漸漸的由不知以至於知，科學知識之漸臻完備便足以發現其中之最完滿的，最準確的反映。或如 Lenin 所言：『在知識的理論中，也要和在其他一切科學的範圍中一樣，是必須用辨證的思想，換言之，就是不要以為自覺是固定不變的東西，要用辨證的方法去分析，而後知識纔可從未知中得來，而後不完備的不準確的知識纔能成為完滿的準確的。』此所以 Engels 說『唯物主義也和唯心主義一樣，要經過種種不同的發展階段，每有一種新的大發明，便必須取一種新的形式而構成科學中一個時代。』

所以照辨證唯物論的觀點，在某個歷史時代的科學知識的狀況，卽使不能算是宇宙之絕對眞實的反映，卽使只能與我們以那歷史時代比較眞實的形象，然而也是一種科學知識繼續不斷的發展，科學中每一種新的成功可算是在達客觀的實體最準確的反映之途徑中又進了一步。這種情形，科學發展史以及人類之實際生活都足以證明。

以上所陳都是直接由辨證唯物論之主要原理所發生而有關於物質自覺，以及其中之關係各種問題所獲的結論。我們已經看見，所有的這些問題只能在一個必不可少的條件之下纔能明瞭及得到解決，換言之，就是必須接近辨證的觀點。現在我們要回轉來討論什麼是辨證法，辨證法能用於一般的科學及哲學上的是些什麼，而特殊能用於心理學的又是些什麼，這幾個問題了。

（六）

我們上面已經講過，唯物的辨證法之創始者是 Marx 與 Engels 二人，他們把 Hegel 的唯心的辨證法，關於無上精神發展的主要原則的那部分代以物質的實體，卽關於自然、人類社會與思想之發展的主要定則之研究。所以 Engels 對辨證法所下的定義說，辨證法是

『自然歷史和思想之發展的普遍而效力廣大的重要法則。』其中和以前的唯物主義，尤其是和十八世紀法國的唯物主義有重大的差別。辨證唯物論是把宇宙當做各種歷程的合併combination of processes是永遠變動的不斷的發展的，Engels 說『法國唯物主義之有限，就是因爲牠不能認識宇宙是一種歷程，是一種在繼續不斷的發展狀況中之物質。這種觀念和現代科學知識的情況以及哲學思想之玄學的或反辨證的方法都是一致的。』

辨證的唯物論卻是把無機的自然，有機的自然和人類的社會都當是物質的不斷的發展的各種階段。我們已經說過Engels所謂的物質究竟是什麼他總是把物質放在運動中，因爲運動是各種存在的基本形式，各種物體倘若不會運動，那便無什麼可言。關於物質的問題，Engels 還常鄭重聲明，就是這所謂的運動並不僅是物質之分子一種簡單的機械的遷移而且是物質的「性質」(quality) 中之一種變化。有了這種變化因此纔在物質之運動中發生了種種不同的式樣與形式之系統；物質之最原始的形式，我們可歸約爲物質之同樣的分子之簡單的機械的運動，這是屬於機械學研究之方面。分子的機械作用，亦有牠自己特殊的質的形式。是屬於物理學之研究方面。那更複雜的形式便是原子的物理作用，是屬於化學範圍中的了；至於在生物學中所研究的，那便到了更加復雜的程度了；由生物的形式再加復雜一步，於是卽與生物的行爲以一種新質的特性，這就是我們所稱爲精神或自覺的。心理學之研究對象便是這個。由此人類在社會生活條件下之行爲又獲得各種新質的特性和規律，便成了社會學研究的對象了。

每一種運動之質的形式都有其特殊的定則支配此特異的領域，由運動之比較複雜的形式於是發生所謂高級的定則，照 Engels 的意思，這時『較低級的定則雖然仍繼續不斷的活動，但是已被拼於後幕中去了。』因爲如此，所以較高級的定則不能無條件的便歸約成較低級的；若果這樣，便不過將實體的精巧的形式盲目的簡單化而已。這是不合於嚴格的科學的解釋的。我們現在卽以達爾文的「生存競爭」這一條較高級的定則爲例。這個定則沒有誰會反對說牠不存在於有生物界中。自然，在生物活動的基礎上也伏有機械的定則，但是，若說生存競爭不過是物質之機械的運動，那便可說對於事實毫沒有解釋了。這誠如 Engels 所說的，『只有純粹的幼稚者纔把一切種種不同的歷史的發展以及生命的繁複，概歸約成爲片面的內容貧乏的生存競爭的公式。這樣的說法是等於沒有說，甚至於不如不說。』

關於自然界繁複的現象是否應歸約爲簡單的機械定則，這個問題，是辨證的唯物論與機械的唯物論最大差異之一，Engels 說：『十八世紀的唯物論大部分是機械的。他們唯一的應用標準便是借助機械學去解釋化學現象，殊不知化學現象雖然可以適用機械律，但是這種機械律卻已被其他較高級的定則拼斥於後幕了，有名的法國唯物論之所以不能發展，便是由於有此特殊的異點之故。』

因爲這個原因，所以 Engels 對於那些以運動當機械的當搬移的科學家都給以非難。蓋以這種誤解能使我們發生一種妄想以爲一切事物都可以歸約爲機械的運動，因爲便把運動之其他形式之特殊性質完全掩沒了。化學的反應若無熱與電的變化當然是不可能的，有機的生命若無機械的、分子的、化學的、熱學的、電學的以及其他的變化亦是不可能。但是這些補助形式的存在不能把任何主要形式之本質都容納殆盡。自然，我們有時也能用試驗將思想歸約爲大腦中之分子與化學的運動，但是這些分子與化學的運動能將思想的本質容納殆盡嗎？

談到這裏，現在又有一個問題發生，是直接與心理學有關係的：就是精神生活，人類思想的歷程既可歸約爲物質之簡單的機械的運動，那麼照 Engels 的話，是否便能把思想的本質都容納殆盡嗎？辨證唯物論者則以爲，如果以精神生活與機械運動完全相同是不對的。俄國有一個最大的 Marx 派 Plekhanov 在這問題上表示過下列的意見：『唯物論從沒有嘗試過要把一切的心理現象都歸約爲物質的運動，如其敵人所揚言的一般。照唯物論者看來，感覺、思想與自覺都是物質在運動中之內部狀態。凡是在哲學思想史中有地位的唯物論者，從沒有人把自覺歸約成運動或是用牠來解釋。倘若唯物論者堅持解釋心理現象無需虛構一種特殊的本質——如所謂靈魂者，并且堅持物質是能思想的，能感覺的，那麼物質的這種能力在他們看來便是基本的，因此以運動爲物質之一種特性便無從解釋了』

Plekhanov 在旁處也說是很清楚，『唯物論的敵人，對於這個問題的觀念大概都是很曖昧很可笑，他們總以爲 Engels 沒有正確的說明唯物論的要旨，并且以爲在實際上唯物論確是把心理現象歸約爲物質的東西。』關於這點也鄭重的說過，『在 Diderot 中已經說明了唯物論者的眞正觀點。在這上面並沒有推論感覺是由於物質的運動或是歸約爲物質的運動，乃是以感覺爲物質在運動中的特性之一。Engols 是贊助 Diderot 這種意見的。』因此我們可以明瞭，辨證的唯物論雖然承認思想是在物質中所表演的歷程，可是沒有繼續說思想即是物質的運動。而且即使思想可歸約爲物質的運動，但是無論如何，思想的性質的特點卻不能在這裏面容納殆盡。

上述這些都是辨證的唯物論與機械的唯物論之中重大的差異之點。

（七）

討論至此，我們現在要來研究辨證法的主要原則了。

辨證法的主要原則，是大家所知道的是由 Hegel 所創建，所製定之公式，而首先證明了的。如我們上面已經說過，Hegel 是把這些原則應用到普遍精神之發展上，當牠是一種完全唯心的性質，所以只能算是思想的邏輯律。Marx 和 Engels 便把這些辨證原則從邏輯的領域中搬到物質界發展之實際歷程的區域中去，換言之，就是搬到

自然和歷史之境地中去。所以 Engels 說 Hegel 的辨證律不是從自然和歷史中抽引而出的，乃是離自然與歷史而虛構心靈的定律。

Engels 把下列三條定律當成基本律：（1）量的變化成爲質的變化或反之（2）相反者之互相滲透（3）否定之否定律。現在我們先來逐條研究看牠對於一般的科學特別對於心理學的關係如何。

關於量的變化成爲質的變化這條定律 Engels 這樣說過：『照自然的情形，質的變化，只能在每種不同的情形中由物質或運動（卽所謂能量）之量的獲得或量的損失於嚴格的一定的方式中纔能發生。』

那麼這裏所說的由量的變化之結果而發生質的變化是什麼意義呢？所謂質的變化就是說任何現象發展到某一類的階段，在這個新階段中牠便獲得之新的特性而要受制於以前所沒有的新得的定律之下了。質的變化最好的例證就是 Engels 所說的那些物質的運動之形式。以簡單的機械的變遷開始而終於與物理學、化學、生物學等等相關的物質的運動更複雜的形式，這些物質運動之形式，雖然也是一個物質發展之連續的歷程，可是因爲各有其特殊的性質又有其所屬之特殊定律，所以便彼此絕不相同了。

照這個定律，質的變化並非漸進的，乃是卽時的，突然的，有一種顯然的飛躍。所以這種定律有時又稱爲飛躍的發展律。

但是，倘若我們以爲只有量的變化能成質的變化而不會有相反的歷程發生，那便陷於錯誤了。因爲這種意見乃是機械的觀點而非辨證的觀點。Engels 說『機械的概念使我們將一切的變化都解釋爲地位的變遷，以量的不同解釋質的差異，殊不知在事實上量與質是互相作用的，量固可以變化成質，質亦可以變化成量，因爲牠們是彼此互相反應的。』Engels 曾鄭重申述『我們常在質中亦能看見變化之數量，並無從證明這些數量是由量的變化所產生的。』

所以一切的量的歷程在基本上都有一定的量的關係，因此質與量不過是同一歷程之兩方面。

然則有什麼具體的科學事實足以證明這條定律的效力嗎？

以下我們便以無機的自然現象開始來逐條證明以至社會界的現象。我們知道，在物理學中每一種物質都有一個極限的溫度，超過這個極限，於是這種物質便取得一種新的性質的形式。

就拿 Engels 的例來證明：譬如水熱到攝氏一百度便要變成蒸氣，倘若降低至零度，那便變成冰了。這種質的變化並不是逐漸而成的，乃是立時的，突然的飛躍。這種情形我們在化學中也可看見，必須參加在反應中之各原素彼此有了一定的量的關係的時候，然後纔能發生新質的組織。

這種辨證的歷程在生物學中我們也能看見。荷蘭的植物學家 De Vries 便能够證明新種的構成並非由於演進而成，換言之，就是不

是由變化之逐漸積聚而成，乃是突然的，乃是一種轉變。我們再觀察社會生活中的歷程，凡是一個舊的腐敗的社會的經濟的時代改變成一個新的性質完全不同的時代都是由於革命的歷程而不是由於演進的歷程。

談到心理學，這種由量變質之飛躍的發展之歷程律在實驗心理學中在應用上也是有很好的效果，因爲實驗心理學中所研究的種種量的定義是包含在這個原則中的。

實際由我們的感官受到外界影響而生的全部知覺及在實驗上所證明的許多事實都能給我們以證明。譬如幾種主要光帶的顏色之質的差異便是一個好例。

我們知道，這種質的差異在基本上是由於我們的神經系的興奮是與由以太的振動所產生的數量的差異相符合。729 兆振動便發生堇色覺；但是振動數正逐漸減少而在無關緊要的量的縮小時我們也看不出顏色上的什麼質的變化，必要等到振動的數量減到 621 兆時，我們纔感覺得一種和堇在質上不同的藍；由此 599 兆振動發生綠的感覺；到 3521 兆振動，於是便忽然變成黃了。我們由此可以明瞭，在網膜所認識的顏色之性質的差異是由於神經刺激之量的減少或增加，而且這是完全屬於飛躍的發展之原則下的。

在聽覺上我們也可以看到同一的情形。由音波的振動影響到神經刺激之量的增加，於是使我們的耳所接收的全音和半音上亦發生質的差異，其所進行的步驟也是一樣是飛躍的。故此在第一個全音程範圍中有 261 振動，我們便感覺“do”，293 振動便是“re”，329 振動便是“mi”，諸如此例。

倘若我們再就刺激之最小限度與差異限度一研究，則飛躍的發展之原則更加顯明。凡是刺激必定要達到一定的量的限度時，我們纔開始接受各種性質不同的刺激：譬如在皮膚上必需不輕於 0.002 格蘭姆的重量纔能發生最輕微的壓覺；溫度必需昇高攝氏 1/8 度然後纔能感覺最輕微的熱度之增加；一個重量 0.001 格蘭姆的軟木球必定要在離耳 0.001 米突之處從 0.001 米突的高度墜在玻璃板上，然後纔能聽到最微弱的聲音。至於刺激之差異限度之增加也屬於這同一的原則。譬如要使手上的重量感覺得比原有的稍重一點，那至少必需增加原有的重量 1/17 纔行；又如房中有 1000 枝燭的光度，倘若要使光度覺得比較亮一點，那至少必須加 1% 枝的燭光；又譬如一個 70 個人的樂隊，倘若要使所奏的樂聲稍微強一點，那至少要把人數增加十個，換言之，就是要增加 1/7。

在對比的理論上我們也曾經學過：倘若要識別對比性質的差異，必要所對比的部分之質的變化達到了一定的階級纔行。

無可懷疑的，其餘一切更複雜的心理生理的歷程如疲勞、實習、記憶和遺忘等等的發展與生長也都是屬於同一的原則。這種種都有實驗足以證實。一個灰色影子的遺忘，照 Lehmann 研究的結果，並不

是從接收的時候起慢慢的照時間之經過爲比例的增加，乃是飛躍式的增加，譬如在記憶之後五秒鐘所有的再現都還眞確在三十秒鐘後則色調的再現只能保留 83%，但是在 120 秒鐘後便變成 50 % 了。在記憶中也是這種情形；所獲得的材料之量和記憶之質的效果其中並沒有直接的比例。譬如，照 Meumann 的研究，我們學習八個拼音的一行，必須複習五遍纔成，若是一行有加倍的拼音，那必需複習17遍，倘若一行是 24 個拼音，那便要複習 30 遍了。飛躍的發展在記憶中是很容易看見的。至於疲勞，實習和其他種種的增加也能觀察到同樣的現象。

關於情緒雖然不容易確定牠的質的變化與量的增加的關係，我們不過是推斷情緒界也是屬於飛躍的發展之原則之下。然而我們未嘗不可以設立如 Hegel 所稱爲「接合」(junctures) 的，這所謂的「接合」亦是飛躍的發展之條件。我們都知道，凡是某種性質之情緒到了發展之一定的限度，都要走入一個新質的階段。就在最簡單的情感如滿足與不滿足中這種情形便很顯明，滿足與不滿足延長到了一定的時間，或是到了某一個强度的熱點，便要變成直與之相反的情況。即使我們就比較複雜的形式之行爲來看也是這樣，自尊的情緒到了某個極點便成爲驕傲，節儉便變成吝嗇，勇敢便變成傲慢，諸如此類很多，這就是說，情緒成了另一種情況，雖則也是屬於同一類的，然而與先前的情況卻是有性質上之差異。

暫時且不談這些個別的情形，我們單就人的行爲當作一個整體來看。有許多行爲，倘若我們以辨證的觀點來看，換言之，就是我們若是依照飛躍的發展之原則來研究，那便容易了解了。

爲什麽有許多重要的事實常常經過後便一點痕跡不留，而有些偶然談話的片斷，突忽的巧遇，或是倉卒而過的事反可引起重大的反應而完全改變我們的行爲呢？這種事情大半人之「無能」到了一定的「接合處」所決定，因爲在這接合處只須增加最輕微的分量便可使外界的影響不須照着比例而發生效力，完全在質的方面把一個人的行爲改變了。

談到這裏，我們還可提到質與量之相互關係，近年以來經完整派之研究，在心理學園地中已得着最圓滿的效果最大的發展。我們上面所稱的「質」以及由質的變化而產生的新的特性與定律都是完整派所謂的「完整」(Gestalten) 這些完整因其組織之優點，故其中所含之原素以及屬於其中之部分都由牠所決定。此種原則——在方法學上是極有成效的而且完全是辨證的——直對統治近代心理學的機械態度，無拘是主觀的或是客觀的，都予以根本的打擊。因爲此種機械態度是把人格僅僅當成各種經驗或反射之總和。由辨證的觀點，則人格便是一個一定的性質的組織的單位，這個整個單元的各部分只有在全體的特性與定律聯合之中纔可了解。完整派心理學的代表的實驗著作已經把這種事實證明得非常顯然了。

這些都是從各種科學知識所援引來的具體事實都足以證明辨證律是和科學有普遍的方法上的關係，而且也是科學知識之理論上一個重要的原素。

（八）

現在必須要來研究辨證法之第二定律了，這就是相反者之互相滲透律。

這條定律最好的定義無過於 Lenin 所下的，他說：『單位中之分枝及其矛盾的部分之知識是辨證法之重要之點，也是辨證法之本質之一，也是說是辨證法的主要的——即使不是最首要的——特性或形態之一。Hegel 對此問題的看法也就是這樣。相反者（或是自然界與其中之「單元」）之相同即是矛盾性之認識，即是一切自然界，精神界和社會上之種種現象與歷程中之互相排斥與各種相反的傾向。』由此看來，這條定律之最特殊之點，就其名辭上所告訴我們的，就是牠把在實際的實體中所有的矛盾之作爲與傾向之存在以及其互相作用和由此而影響於實際活動之發展的歷程反映出來。

所以無論何種現象或系統之發展總是一種「自身發展」(Self-development)，并且這種情形只能以本附在此現象或系統中之相反者之互相作用去說明，以相反者之抵觸鬬爭，於是而發生飛躍的轉變、由這個質的形式轉變爲另一個質的形式。

從 Engels 所引的例來看，那實際的實體，由機械作用起以至於複雜的社會生活之現象，都滲透着相反者之相互作用，是很顯明的。在磁電中兩極之相互作用是我們已經看見過的。一切化學作用也是根本於吸引與排拒的現象。

講到有機生命上，那第二條辨證律最顯明的證明便是生與死之現象。Engels 說：『生命之否定，就其本質來看，原是建築在生命本身的，所以就生命之不可免的結果之關係上來想，從胚胎始一直包含在生命中的便是死，所以生也可當是死。生命之辨證的認識便是——生即死。』在有機界中，Engels 還講到的便是「運動與平衡之統一」和「遺傳與適應之鬬爭。」

至於社會的與經濟的生活之現象，那相反之互相作用之有名的例證，便是 Marx 在 Das Kapital 中所分析的那些事實：現代階級社會中之一切的矛盾性，如社會已分化爲兩大對抗階級，資本家之競爭，各國間之帝國主義的戰爭等等都是由資本主義的社會中之生產之增加與物品之交換所預先規定的。

上述的辨證律在心理學中亦同樣的能得到牠的反映。定律的那方面說宇宙的實在並不是各別的事物與歷程之機械的合一，乃是一個最複雜的組織的統一體，這統一體中各別的部分，一方面要受全體之影響，同時也要受其他部分相互作用之影響——就心理學中看，定律在這方面也能得着完全的證實。在這一點，我們必須要弄明白，就是一個人的人格及其行爲雖然是全體中之一部，但是同時也是一個有

個性的複雜的統一體，並且不僅是行爲之各別的事實——如所謂反應、反射、心理現象或我們隨便叫牠做什麼的——之一種機械的聯合。因爲人格既是一個組織的，即使是全體中之一部的統一體，所以我們一方面把人格及其行爲認爲是受社會的與生物的因果所約制，而另一方面又要受本人格的行爲中之各別的行動所約制。由此可見心理學之研究之異常困難——因爲我們的人格及行爲都受約制於種種條件種種原因以及極複雜的互相活動的系統，所以要予一種明瞭的分析這是多大的困難啊。

然而，我們所研究的辨證律不僅是說，每個一定的物質的系統都是一個因果與條件相互作用之組織的統一體，並且說這些互相關係之主要的傾向卽是相反間之鬬爭，而統一體之發展便由這種鬬爭所規定。現在又有問題發生了：人格及其行爲之發展和統一體本身究竟被相反者間之何種鬬爭所規定，這種鬬爭又以什麼形式表現呢？

我們首先要指明的，就是一切心理學之主要的起點，我們知道心理學之任務是在研究整個人的行爲，生活以及具體的人格——其起點便是與環境之相互作用。此種相互作用也可歸約爲兩種相反的傾向之鬬爭，在統一體中發生這種鬬爭便形成生機體之行爲。此種鬬爭的行動一方面使生機體去適應其環境而同時他方面（尤其是在人類）又使環境去適應人類之需要。Marx 說：『人在自然界上行動，同時亦改變他自己的自然界。』這就是人類之不斷的生命的衝突，換言之，就是個體與其環境間之平衡之設立及平衡之擾亂。生機體之行爲的歷程卽是如此。Engels 對於這種歷程的辨證性說明得很好，他說：『在生機體中，我們總看見整個機體之恆久的平衡，而且常是在運動中表現出來；殊不知我們此處所觀察的是自然與平衡之有生體。其實每個平衡都是相對的，暫時的。』

因此，由個體與其環境之平衡及平衡之破壞——這兩種對抗的傾向辨證的聯合爲行爲之統一體——而構成主要的心理事實，也就是在第二條辨證律中所反映的。

這第二條定律已經把心理學中關於人格之組織係由相反者之互相滲透的情形證實了。此外，我們還可以發現兩種對抗之傾向，就是一方面是先天的或遺傳的反應，他方面是獲得的反應或習慣。

在實際上，設若前者，換言之，先天的反應是前代之遺傳的經驗之產物，那麼後者，卽獲得的反應，必定是個體之個人的經驗之產物；若使前者是已經準備了的，那麼後者便恰與之相反而需要相當之努力與練習纔能構成。設若前者是因襲的，那麼後者亦與之相反，而必含有最原始的創造性；一種反應的形式有機的侵入了其他一種，因此便在人格中形成一個有機的摻雜的單元。因爲實際的情形如此，所以關於本能的爭論至終沒有止境。那些反辨證的，採取玄學觀點的人當本能是靜力的，是一種在生機體中自有生以來便附屬着的特殊的歷程，而那些相近於辨證觀點的人便當牠是動力的，換言之，就是當作行爲之暫

時經過的形式，往後便有機的擠入而成為習慣了。

我們人類的人格之組織的統一體及其發展都是由先天的和獲得的形式之行為互相滲透而成。

依照以上所述的，我們還可以在人們之人格及其行為中指出許多其他的對抗的傾向，譬如自覺和不自覺中之相互作用即是一種。自覺和不自覺，若是依照反辨證的觀點，便會陷於玄學的解釋，如福洛伊特(Freud)一樣，把不自覺解釋成隱藏在神祕的幕中潛伏在人格內的一個特別均區域。但是就辨證的觀點來看，所謂自覺與不自覺都不過是行為中之暫時的相互作用的成因，其性質之差異都是由在生理的機構中之差異所決定，換言之，都是由大腦之皮質中樞和皮質下層中樞所決定。

還有一些人類行為之形式如那些有禁制與興奮，散漫與集中，緊張與弛緩種種性質的，都完全與這種相反者之互相滲透定律相符合。

這樣看來，上面從心理學中所引的一切事實都能證明第二條辨證律完全是真確的。

（九）

第三條辨證律便是否定之否定律。照這條定律的意思，是說物質的實體之各個歷程（正題）在其辨證的發展中變成為直接的否定之成因（反題）由此否定反而證實高一級中之正題的主要的地位（綜合。）

若要了解這條定律的意義，首先必須把否定的含義慎重的分析。第一，我們要知道此處所用的「否定」的名詞與形式邏輯的觀點絕不相同，在形式邏輯中「a」與「非a」之間是沒有相互的關係的，而且這兩個對象也不能彼此變遷，因為形式邏輯所討論的對象是在靜態中的。辨證邏輯中「否定」的意義便完全不同了。辨證邏輯所談的物質的動作是在運動中的，是在動力的發展中的，在這種情形之中，存在於實際的歷程之相互否定與矛盾雖然也許有限制，但絕不互相排除。此所以Engels說，『辨證法中之「否定」其意義不僅是「不」，也不是說沒有東西存在或是隨便的毀滅了。此處的否定的性質，第一是由歷程之普遍性，第二是由歷程之特殊性所決定。我不僅必須否認，而且還要推動這個否定。所以我必須建設第一個否定，而後第二個否定纔能有存留或成為可能。然則如何去建設呢？那是要靠每個各別情形的性質。譬如我搗碎一顆大麥種子或是一隻昆蟲，我是把第一個否定的行動履行了，但是這不能造成第二個否定。因為每一種類的東西有一種特殊的否定以使其發展之可能。每種表象與觀念也是這樣各有其特殊的。』

在那從各種知識範圍引來證明這條定律之重要的例證中我們所要引證的首先就是Engels所用的例證。現在先把Engels從數學中所引的否定律的例證來看，他說：譬如我們任意取一代數的數量名之為「a」罷。這個數量之否定便成為「－a」。倘若我們再要否

定這個數量,便要以一a去乘一a於是我們便得a^2,這就是原來的正數,只是高一級而已。

再把種子之變化爲喻。一顆種子由否定變化而爲植物,然後又由第二個否定變化而爲許多種子。一隻原始的生物,幼蟲,第一步變成了蛹,然後又變成了更完全的生物—蝴蝶。這是生物界中的證明。Engels 再就社會生活引了一個例,即是土地所有權之共有,此種情形在一切原民社會中都可看見的。因文化之發展,土地之共有權便變成了私有權,後來私有權反轉過來,在社會主義的國家中,便又變成公有權了。Marx 的學說中亦有一個相似的例證,"Das Kapital" 中證明得很詳細。他在資本論之綱要上把他的學說告訴我們,『資本主義的生產及取得特權的方法和資本主義的私有制構成基於個人勞力之個人私有制之第一個否定。資本主義的生產之否定本是自然律之必然的現象。這就是否定之否定。』

Engels 再引了觀念學中,特別是哲學中之例證以明否定律之重要。譬如古代的哲學是樸素的唯物論的。後來便代以唯心論,換言之,這就是唯物論之否定。再到後來唯心論便反而又被現代的辨證的唯物論所否定了。

在心理學中這條定律也能完全證明,下面我們還要舉些事實來補充前面研究第二條辨證律時所考察過的那些例證。上面已經說過,有機體及其環境所獲得的平衡,經過自身否定之後又回復新的平衡,只是高一級而已;但是這一級的平衡因爲以前的反應之經驗,故比低一級的平衡更加豐富。我們還說過,不自覺的遺傳的形式之行爲,即如本能的反應,以後變爲自覺的形式之行爲而成了習慣,但是習慣經過不斷的練習達了一定的限度之後,於是又喪失其自覺的活動性而成爲自動的了。其他類似的證明即如記憶的動作,遺忘的動作,以及比原來更豐富的帶創造性的新的再現,都是。此外,在科學之綜合的認識與敍述之歷程中,這種正反合三段論法,亦常看見。這些變化到了愈深的實驗的分析之階段,然後我們即算達到了理論之綜合的推論和普遍化的極點了。

這就是第三條重要的辨證律之重要之點。

(十)

最後還有一個重要的問題發生。這幾條辨證律究竟是什麼?牠的實際的意義及其在一般的科學上,特殊在心理學上之重要究竟又是什麼?

論到牠的來源,Engels 的答案最徹底,他說:『心靈如何獲得這些原則呢?在牠自身中去尋找嗎?都不是的——我們是當作存在的形式,外界的形式看待,並且這些形式從沒有想着是可以從思想中推論而來,乃只有從外界纔能得到。原則並不是着手點,乃是從着手點抽象而得。自然與人類生活並不是由原則所指導,乃是原則自身正與自然及歷史相適合,所以原則纔對。這個問題唯物的解釋只是如此。此所以

Engels 要非難 Hegel，說他的辨證律不是從自然與歷史中得來的，乃是欺瞞自然與歷史之心靈的定律。

因此，唯物的辨證法之定則在經驗或實在中構成了廣大的理論的普遍化。而且因為實在並不構成任何靜態物，而常是在運動與發展中，所以唯物的辨證律便是在自然界與人類社會及思想界中之種種運動與發展之定律。故此，辨證律是和形式邏輯中類乎此而大家都知道的那些定律——如同一律，矛盾律及第三者之拒絕律便絕不相同了。形式邏輯中的定律只能解釋完成了的事物與歷程，似乎一切事物與歷程都是在靜止的狀態中一般。但是，我們多談牠一說，宇宙間的東西沒有一樣是絕對靜止的，並且靜止的概念有關係和約制的意義，只是運動之一個特殊的暫時的部分，都沒有多大的價值。所以，假使要照同一律，說每件事物都和牠自己相同，那這條定律只有事物在靜止狀態時對於那些持辨證觀點的人才有意義，因為本來在運動中，一切事物都是時時變化而決不能與自己相同的。故此從辨證唯物論的觀點看，形式邏輯之定律不過是辨證邏輯之定律之特殊的例。姑不談這些定律的關係，我們知道，形式邏輯的定律成了科學的公共的遺產，並且是人人都知道的；至於辨證法的定律，雖然是對於科學比之形式邏輯的重要得多，但是知道的還不很廣呢。

但是，照我們上面所述，辨證的定律是對於一切變化與發展的定律，然則這些定律不是有許多和照進化學說而建立的定律相同嗎？Lenin 對於這點有圓滿的答覆。他說：『Hegel 的辨證法，因其最廣博，內容最豐富，而對於發展的研究最深刻，所以 Marx 和 Engels 同認為這是德國古典哲學最大的成功。其他一切發展的原則都是偏於片面的，內容貧乏，對於發展之眞正過程實與以曲解或支離破碎。在我們這個時代，發展及演進的觀念差不多完全浸透在社會自覺中，但是這都是一些其他的觀念，而不是從 Hegel 的哲學來的。只有由 Marx 和 Engels 根據 Hegel 的公式而構成的觀念較之流行的演化思想範圍廣博，內容豐富多了。這種發展，似乎是重複其已經經過之階段，但是牠是在更高的一級以別種方法而重複的「即是否定之否定」——換言之，此種發展是螺旋式而不是直線式的，是飛躍的發展，是突然的，是革命的，是在漸進中陡然的破裂，是從量變成質的，是由內部矛盾而產生要發展的內部衝動，是在某個身體內或某種現象範圍內或某個生物內活動的各種力或傾向的衝突；其中是互相關聯，並且每個現象的各方面都有極密切的聯絡（漸漸有許多新的方面由歷史中發現出來，使整個宇宙運動之歷程都隸屬於一定的定律之下——這幾個少數的辨證法之特性便足以顯明較之平常的發展學說是圓滿多了。』

由此，我們可以知道辨證的定律是和形式邏輯的定律以及普遍一般的演化說之原則都絕對不同。現在我們的問題又要轉到：辨證法在科學中有些什麼具體的關係？我們以為這些普遍的理論的定律在

科學中的重要有兩層：第一，因爲可以幫助我們去分析實體之複雜的事實，所以這些定律可算是說明的原則，第二，牠是指導研究科學的原則，換言之，就是可當爲研究之方法應用。

我們且來研究這兩個問題，現在先討論辨證法是說明的原則。照這種觀點，辨證法能給我們以什麼幫助？

辨證法首先使我們知道，把每種現象，人格也是其中一種，不當作在靜止中的，而是在動態中的，發展中的去看待。只有以這種動的態度看待人們的人格而後我們纔能與人類行爲中各種因子如生來的與獲得的反應、本能、習慣、氣質、性格等等以合理的解釋。這些因子就辨證的解釋都是相反者之互相滲透而起的一種發展之歷程，因此他們所認爲附屬在人性中的靜力那種玄學的外套便剝奪下去了。不僅如此。辨證律還告訴我們，倘若我們假設人格之發展是逐漸不斷的歷程，那麼單是以動的態度去解釋人格還不滿足。人格之發展並不是人生一絞線中——如我們常聽過這樣說的——一根連續不斷之線。人們的人格和行爲確有幾分類似一絞線，生命的線索是糾纏在矛盾之中而且還似乎是很強頑不解的。但如辨證法所說發展是在漸進中陡然的破裂，是從量變化質的，是種種力與傾向彼此矛盾而起之衝突，是一種由衝突而起要去發展人格與行爲的內部衝動，那麼，辨證法便足以使我們了解和疏理這些矛盾了。

假若辨證法不發明這種原理，則人類的行爲便無從解釋了因爲一種現象若非周細考慮一切的原因，一切與之相連的條件，及一切存在於決定此種現象之各別的成因中之關係，那便無從了解，無從解釋。

這些辨證律都是從自然現象與人類社會之實際的研究所得之理論的普遍化之結果。

由這些定律，我們纔知道在研究人類行爲的時候，必須注意到行爲中的動的原素，其組織之全體性，及一種行爲形式在直接的相反中與否定中變成他種之合理的變遷。此外我們還必須要了解在觀察之下控制現象之條件的複雜性。只有把這一切都考慮了，然後對於人類行爲纔能達到正確的敍述纔可把這種敍述，認爲實體之反映，而且也只有這樣纔能達能正確的解釋，而把控制行爲之那些互相作用的關係和附帶的條件確立了。

我們還必須明白，單是由普通的辨證律之知識還不能建設現象之合理的途徑，因爲我們已經知道，辨證律應該從事實抽引得來，而不該丟開事實不問。這是無疑的，辨證律之知識必須應用去分析複雜的實在，去了解牠，去分析尋找主要的活動傾向與原因，纔能有極大的價值。辨證法能當作解釋的原則之重要之點，也就在此。

辨證法不僅是解釋的原則，而且同時是指導的原則，換言之，就是一種科學研究的方法。

照 Marxism 的方法論的觀點，一切科學研究之目的不僅是對種種現象以學理的研究而且還要爲社會福利之目的得到實用上的

了。Marx和Engels對於這一點常鄭重申說他們的學說並非教義，乃是行動的指導。我們不僅是要「知」，乃是要知道如何能行——這就是Marx派的方法論之觀點下的科學知識之主要工作，由此他們對方法所下的定義是一種了解和統御自然或社會現象之法則。

既要統御現象，那對於現象之發生必須能預期。我們研究之目的既在預期現象之發生，精通現象與調節現象，那麼從這種觀點來估計普通一般的科學研究方法，那牠們便只有相對的價值了。但是以這種觀點來看辨證法，那牠在研究方法上對於一種現象發生的預期的研究，以及現象的變化，便佔非常重要的地位了。

所有的科學家都知道在研究工作進行的時候，雖然他的工作在有些問題上進行很順利並且似乎可以隨意指揮而得着一定的結果，然而也常遇着一些特有的事實或是發現一些不與原來研究計劃相符甚至矛盾的傾向。這類的實驗，我們平常都稱之爲「偶然的」，所以絕不與以注意，尤其是經過一番統計之後，更不放在眼中了，以爲牠們在最後的結果上毫不發生絲毫影響。但是辨證的科學家對於這種事實的看法卻正相反，他們以爲這類實驗所表現的是完全徵候的，因爲絕沒有無因之偶然，偶然在辨證法中能存在，在辨證的原則之基礎上，每個偶然的事實都能變成後起的一種傾向的來源，倘若達到某一個限度的時候或許還可以飛躍的產生新的性質的特性，由此而發生新的意外的結果。

這些就是辨證法之意義——可以當爲科學知識之普通的方法論，可以當爲一種解釋的原理，並且可以當爲一種研究的方法。

現在我們要結束不再討論辨證唯物論在心理學中之方法論上的關係這個問題了，以下我們要直接研究「構成心理學之研究的是什麼」這個問題。

（未完）

初級中學課程標準之討論(續)

程其保

五　外國語文

我國初級中學之外國文一科，只暫定英語一種，共爲二十以至三十個學分，約佔全部學分九分之一以至六分之一。外國文在前兩年級爲必修科，每學期爲五學分，共二十學分。至第三年級則爲選修科，每學期爲五學分，共十學分。初中學生，在第二年級完畢後不願繼續選讀第三年級外國文者，則應改選職業科目，以補充之。

初中英語教學之目標爲：(一)使學生練習運用切於日常生活的淺近英語。(二)使學生建立進修英語的良好基礎。(三)使學生從英語方面發展他們語言的經驗。(四)使學生從英語方面加增他們研究外國事物的興趣。

外國文在美國中學所佔的位置極爲重要。在多數的學校，皆有二種的外國文爲必修科。從時間上計算，差不多一半以上的鐘點都費在學習外國文。外國文的類種，屬於古文的有拉丁文與希臘文；屬於今文的有德文、法文及西班牙文。其所以有此多種的緣因，由於其國民組織的份子複雜，及其工商外交各方面的需要所致。美國國民的成份，差不多那一個民族都有代表。政府的努力，雖集中於普及英語，但爲應付各種語言上的需要起見，不得不設多種外國文。至於美國處於北美中樞，南與西班牙民族的南美洲相界，聯東與歐洲大陸在工商業上的關係至深，所以爲求發展外交與經濟的力量，亦不得不設置多種的外國文。

德法兩國，對於外國文尤爲重視。下列兩個表，即可以表示一斑。在德國之 Gymnasium ，約全課程一半的時間，費於近代文言約五分之一的時間，費於古代文。在其 Realgymnasium ，約八分之三的時間，費於外國文古文與今文約各佔一半。在其 Oberrealschule ，約四分之一的時間，費於外國文，尤其是法文與英文。比較言之，外國文之在德國，比較在美國，更有社會的與商業的價值。

第二十表

德國男子中等學校外國文課程表

	拉丁	希臘	法文	英文	總數
Gymnasium					
學習年數	9	6	7		
學習鐘點數	68	36	20		124
全部時間的百分比	26.3	13.9	7.7	選修	49.9
Realgymnasium					
學習年數	9		7	6	
鐘點總數	49		29	18	96
全部時間百分比	18.7		11.0	6.9	36.6
Oberrealschule					
學習年數				6	
鐘點總數				25	72
全部時間百分比				9.5	27.5

在法國，外國文亦佔有重要的地位，其中對於拉丁，尤佔極大的分量（約五分之一的時間。）其所以然的緣因，由於法文，多半脫形於拉丁，實有歷史的關係。

學習外國文的價值，有兩種的性質，第一，屬於直接的應用，爲傳達個人的思想與了解他人思想的工具；第二屬於間接的應用，或爲增進語言與思想的關聯，或爲發展普通心理的特能。這兩種價值，更可分析如下表：

直接的與特殊的應用：(1)社交的價值；(2)職業的價值；(3)預備的價值；(4)文學的價值。

間接的與普通的應用：(1)普通語言的價值；(2)普通遷習的價值。

以上各種的價值，當然是互相關聯的。但是爲便利起見，最好分別討論之。

第二十一表

法國男子中學校外國文課程表

		拉丁	希臘	今文	總計
A組	學習年數	6—7	4—5	6—7	
	點鐘總數	33	16	20	69
	全部時間百分比	23.6	11.5	14.3	49.4
B組	學習年數	6—7		6—7	
	點鐘總數	33		23	65
	全部時間百分比	23.3		22.6	45.9
C組	學習年數	6—7		6—7	
	點鐘總數	33		22	55
	全部時間百分比	21.6		14.4	36.0
D組	學習年數			6—7	
	點鐘總數			33	33
	全部時間百分比			22.7	22.7

(一)外國文的社交的價值——關於這點，我們應注意三種事實，即(一)這類的價值，只以近代外國文爲限；(二)這類的價值，只對於一部分的人有意義；(三)這類的價值，乃係有限制的與不可固定的，即是說外國文對於一小部分的人或有極大的價值，對於其他的人，或完全沒有價值。分析言之，外國文只對於極少數人有應用的價值；對於一小部的人，或有應用的機會，但不定是有應用的需要；至於對於其他大多數的人，可說是毫無需要。以我國中學學生而論，恐怕至多有百分之五

的人數，應用得着外國文的，恐怕只有百分之一的人數，是眞有應用的需要的。根據這類的事實，外國文在中學課程中佔有重要的地位，似乎是太過了。

（二）外國文的職業的價值——外國文職業的價值雖甚顯明，但是前一段所分析的三點，即（一）職業的價值，只限於近世外國文；（二）這類的價值只對於一部分的人有意義；（三）這類的價值，是有限制的與不可固定的，仍然值得我們的注意。在最近十餘年來，外國文所以能在課程中佔有極大的分量，大都係根據他的職業價值的理由。這種理由的鑄成，由於兩種的事實：（一）即中學教育漸趨於職業化，所以凡足以協助職業的學習，都能在課程中佔有重要的地位；（二）即近代國際商業日趨發達，并有直接了解外國文的能力，不足以增進職業上的效能。這二種事實，固可以表示外國文的重要，但是在中學校所能獲得的外國文的知識，無論從分量上或實用上看，決不能使我們與英國人或德國人站立同樣的地位，運用文字以表示思想，所以在實際計算，如果中學學生有百分之五的人數，眞能應用外國文以實現其職業的價值的，已經是很多了。

（三）外國文預備的價值——外國文對於兩種的人，是有預備的價值；一是預備升入大學的中學學生，一是普通專門界的人材。預備升入大學的中學學生，在全部中學學生中，約佔百分之幾，殊不易計算。但是從現在情勢看，恐怕不出百分之十以至十五。這般人，眞是需要外國文，作學習的工具的，恐怕只有百分之五六以至七八。至於在專門界的人材，他們需要外國文，爲的是增進他們閱讀的能力，使對於各國學術界的發展，能直接從其原文書報中領會。但是爲求實現這種價值而學習外國文，實際上是一種浪費。在現在的時代，無論那國的著作家，只要有重要的著作出現，都可以有廣遍的翻譯。我們與其費去數年的工夫，求得一知半解的外國文，不如費少數的金錢，購置翻譯書本，爲自修的工具，對於時間與經濟，都有便利。

（四）外國文文學的價值——學習外國文一種最大的效果，就是能藉以明瞭其他民族的思想、組織、習俗及生活狀況，並用以反映本國的思想，習俗及生活狀況。根據現代國際的關係，這種價值，乃係極其重要的；因爲要求世界的親善，非得國際間有充分的了解，決難達到目的。但是在這個地方，我們不可不注意兩個問題：第一，普通中學所能供給的外國文的訓練，究竟對於這個目的，能有何等的協助？第二，我們能不能在學習外國語文以外，尋找其他的方法來實現這個目的？

關於第一個問題，外國文文學的價值究竟有多少，我們不敢斷定；但是一般熱心外國文的人，常常過於重視外國文的價值，而忘卻外國文在中學的地位，乃是極明顯的事實。這班人自己從學習外國文所得到的利益甚大，因之推想對於一切的人，也可得相等的利益。普通中學對於外國文的教學，約自二三百個鐘點，以至一千個鐘點的接觸，其中大部分的時間，多用在語文的本身方面，試問這些分量，究竟有多大的

幫助？美國外國語文學會(Modern Langnage Association)會經規定過中學四年中對於學習德法文分量的標準約如下列：

第一二年級應共讀頁數	德文二二五至二五〇頁 法文三五〇至三七五頁
第三年級應讀頁數	德文四〇〇頁 法文四〇〇至六〇〇頁
第四年級應讀頁數	德文五〇〇頁 法文六〇〇至一〇〇〇頁
總計	德文一一二五至一一五〇頁 法文一三五〇至一九七五頁

我們應注意，就是依照上列的標準辦理，大部分的頁數，都費在學習語文的本身，對於該國的文學歷史等等決不能注意到。當然，中學的教學，本可以視為預備的性質，要想達到完全文學的目標，必須繼續學習以至於大學纔可以實現。但是，中學學生眞能升入大學的百分比，為數極微。況且本國文學與歷史，究竟比較外國文史更佔便利，斷難競爭，則其大多數中學生所費在學習外國文的時間，豈不是浪費嗎？

關於第二個問題，卽要想明了別個國家的文化、歷史、習俗等等，很可以從歷史與文學的學習，或從翻譯本中得到；其方法既便利，其手續亦經濟。自然熱心外國文的人，必定懷疑翻譯的材料，究竟失卻了原來的精彩。但是也可以懷疑，以中學學生的程度，恐怕除卻極少數特出的份子外，未必就能鑒賞外國文的精彩的所在。其實，從實際的調查，普通中學校所採用的富有文學或歷史價值的外國文材料，或者已經有了良善的譯本，或者翻成本國文，並不是難事。

以上的討論，乃係根據外國文四種直接的價值，單獨看待；所以都不能表示牠在中學課程中能佔重要的地位。但是拿四種價值綜合看待，實互有聯貫的關係，牠在中學課程應佔的地位，卻又不可推翻。所以從學生的數量計算，為求增進社交效能的學生數，加上為求增進職業效能的學生數，加上為求增進預備效能的學生數，再加上為求增進文學訓練的學生數，恐怕要綜成一個大數目，使中學校不得不去注重外國語文的教學。但是這個數目，究竟有多少，還須隨時隨地調查，以規定外國文的分量與方法。

(五)外國文心理訓練與遷習的價值——近幾十年來，一般熱心外國文的教師，對於重視外國文所持主要的理由——尤其是對於拉丁文及希臘文——還在所謂心理訓練與遷習的價值。但是根據最近心理研究的結果，對於心理訓練與遷習的問題，早已不似從前的看法了。所以從學習外國文所得到的心理訓練，能不能用以學習其他的材料，還是一個很大的疑問。當然，我們無論學習那種科目，多少總有遷習的可能。不過現代的心理學及其實驗結果，尚不能供給我們一種標準，去測驗學習外國文遷習的價值。

外國文的價值，既如上面的分析，現在還有幾個重要的問題，是值

得我們注意的。

第一，外國語文與思想的進程——有一部分的人，常以爲學習一種外國文，可以協助學習本國的語文。這個問題，本係極其重要，但普通的人，並不曾看清牠的重要的所在。我們在討論本國語文一章內，曾經論到語文的應用，是與思想的進程，互有密切的關係。換言之，語文的應用，不獨是傳達思想，並且是思想的工具。沒有語文，思想即無從進行。這個事實，中學校應該充分承認，纔能盡教學的功能。所以外國文教學的目標，應使兒童能利用語言文字，去協助他們思想的進程。要想達到這個目的，必須注意三個要點，(一)字彙的獲得；(二)對於字的正確的應用；(三)對於字的聯貫的應用，使能表示有系統的與有關聯的思想。現在可以根據這三點，來討論外國文的功用。

(一)字彙的擴大——在我們平常生活中，對於認識的字，雖能了解意義或隨時應用，但對於字的實確的意義，常不能清晰。其實，平常我們並不願多費精力去研究牠。所以我們對於字的了解的能力，常較眞正能應用的能力爲大。但是在學習外國文的時候，尤其是在翻譯的時候，我們對於本國字的眞意，就不能不加一番努力去辨別了。本國字與外國字具有同樣意義的，固屬多數，但是有許多外國字，是找不出眞正相對待意義的字的。遇到這種情形，我們字彙上的發展，實得有莫大的利益。

(二)字的正確的應用——這個問題與字彙的問題，實係一個問題的二部分。本國字與外國字，常不能有相等的意義。所以我們要想用本國字（或外國字）去解說外國字（或本國字）必須要用一番比較選擇的工夫，纔可以表示字的正確意義。譬如拉丁字的 Res 一字，在英文就有許多字，可以表示他的意義，如 thing, object, event, circumstances, occurance, matter, condition, situation, act, property, factor, fact, reality, effect, substance, possession, benefit, profit, advantag einterest, weal, cause, reason, ground, account, business, case, suit 等等。在什麼地方，什麼時候，英文那個字可以表示 (Res) 的確當意義，必須依靠比較與選擇。這種訓練，在外國文的學習中，確能獲得不少的進益。

(三)字的聯貫的應用——學習外國文，不獨能協助單個字的應用，並能增進我們應用字的聯貫，以表示有統系的思想。我們學習本國的文字與語言，大半是從無意識中得到的。所以對於應用本國語文，常依習慣的趨勢，並不去注意牠的統系上的聯貫。及至學習一種外國文，經過了一種統系的訓練，不能不用意識去使用各個字。至於到翻譯的時候，對於本國文字的應用，亦成爲有意識的了。

第二，外國語文與本國語文的關係——在外國文與本國文的教學中，一個相同的目標，即發展應用語文的能力，使成爲思想的、智理的及社交的工具。同時，我們也須注意，無論學習那種語言，其影響我們心理的生活及思想的進程，實具有同一的效果。所以從根本上說起來，學

習本國文與學習外國文的問題，並沒有什麼分別。但是因此卻發生一個問題，即外國文與本國文分量上之爭。在現在的地位看，初中本國文的學分數為三十六，外國文的學分數可增加到三十，相差並不算多。及至高中，外國文的學分，更要加多。要想解決這個問題，必須回到前面所分析的語文學習的直接的與間接的價值。

(一)直接的價值——前面已經說過學習外國文最大的價值，約有四種，即(甲)社交的，(乙)職業的，(丙)預備的，及(丁)文學的。如果我們認為這些價值是有限制的，那麼，自然都有存在的可能。外國文與本國文所最不同的，恐怕還在文學的價值方面。現在初中學生，費在學習外國文的時間不能算少。試問所得的結果，值不值如此的努力？我們能不能從學習本國文，得到同樣的文學訓練。關於這一點，前段已經討論過，此處自無須重說。

(二)間接的價值——外國文間接的價值，約有二種，即(甲)遷習的，與(乙)普通語文的。關於遷習，心理並不能充分證明。無論那種學習，必須在他固有的境遇中實行，纔可以獲得效果。遷習一層，總是不可信靠的。學習外國文就是有多少的遷習，未嘗不可從學習本國文中得到。

至於普通語文的價值，外國文似乎比本國文更佔優勢。平常我們對於本國文的應用，多隨習慣的驅使，並不甚求其正確。在學生方面，只要能利用語文，應付平常生活上的需要，皆不肯努力去求進步。在教師方面，亦只能從學生的語言與作文，觀察結果。但是學生所說的與所作的，究竟是代表學生思想中所要表示的，教師卻無從推測。換言之，教師多不能發現學生的語文與學生思想的真正的聯貫。至於教授外國文，情形卻不相同了。譬如令學生翻譯一段文字，教師不獨知道學生所要對付的思想的材料，並且知道與思想相對待的字。換言之，教師既知道學生所要表示的思想，同時也知道學生應該使用的語字。

第三，各種外國語文的比較——現在初中外國文雖以英文為範圍，不過是暫時的辦法。等到教育發達，其他如德文、法文、西班牙文，就是古文如拉丁、希臘等等，都未嘗不可加入。因此就發生一個重要的問題，即各種外國文比較的價值如何。分析言之，為求實現社交的與商業的價值，拉丁文與希臘文，恐怕毫無協助，就是近代文，其價值也是有限制的。為求實現其他職業或預備的價值，一切的外國文的功用，都是有限制的，完全看職業的與預備的性質如何。至於為求實現文學的價值，現在卻無從臆斷了。

至於外國文對於增進普通語言能力的價值，前面已經說過，也不容易裁斷。如果真有增進的可能，那麼增進的趨勢，或各不同。譬如英文、法文，西班牙文一類的文字，富有分析的性質，而德文、拉丁、希臘文等等，則富有綜合的性質。所以他們影響語言的能力，自各有特點。依據英格力斯氏(Alexander Inglis)個人的見解，各種外國文對於心理訓練與增進普通語文能力的價值，自以拉丁、希臘文為最大，其次為德文，再次為西班牙及法文，至於英文，則與法、西兩文相等。近十餘年來，有許多

試驗去判斷學生學習各種語文的成績。其結果差不多都表示選習拉丁文的學生，程度總較選習其他文字的學生程度爲高。但是這些試驗，根本上都沒有分別清楚這樣的結果，或是由學習拉丁文所致呢？或是由於選習拉丁文的學生，都係優秀的份子呢？

六　職業與工藝科

我國初中課程，列有工藝與職業二科。職業科目係選修科，得由各校依地方需要及校中設備，酌量規定。工藝分農業、工業及家事三科，由各校自行擇定一科；商業，則在高中，始行設立。

職業科共爲十五個學分，但遇學生繼續選讀外國文至三年級時，可減至五個學分，以臻足三十個學分的外國文。

工藝各科若爲九個學分，依據課程標準，其時間分配，約如下列：

農業：每星期授課一小時，一學分，試驗及實習一小時或兩小時，半學分，共六學期，九學分。

工業：工業共爲九學分：知識方面，占十分之四時間，技能方面，占十分之六時間；知識分衣、食、住、行，技能分竹籐工、木工、金工。其教授次序如左：

第一年	衣	竹籐工
第二年	食	木工
第三年	住、行	金工

家事：家事每週授課一小時，一學分，實習一小時，或二小時，半學分，三年共九學分。

工藝科教學目標如下：

農業：（一）灌輸普通農業實用知識，使學生明瞭農業現狀，及各種問題。（二）訓練學生有種植和畜牧的技能。（三）訓練學生有欣賞自然的美感，及愛好田園生活的興趣。（四）使學生有向上研究，再求深造的準備。（五）養成田園勤勞生活的習慣。

工業：（一）了解近代工業的方法，和衣、食、住、行的關係。（二）養成勞動工作的習慣和興趣。（三）練習編、土、木、金各種普通工藝的技能。

家事：（一）了解家庭與社會的深切關係，能由社會觀點，組織及改進家庭生活。（二）在任何環境中，能計畫及組織最可愛而有生機的模範家庭。（三）對於家庭中衣、食、住、養育等問題，有充分研究，能應用近代科學於家庭生活。（四）能應用及熟練各種家事技能及養成處理家事的興趣。

工藝與職業科目，在歐、美中學，漸漸在表示他們的重要。其所以然的原因，至爲複雜。第一，從前文學化的教育，似對於實際的生活，缺乏關聯。第二，中學學生的成份，與從前的大有變遷。從前中學校本爲少數份子而設，現在中學教育，卻漸有普及的趨勢。第三，一部分的中學生，因有種種關係，不能完畢中學教育，必須早期退學的，自應從早給與謀生的技能。第四，爲適應現代生活的需要，不能不使中學教育職業化。

中學教育，既因以上的原因，不得不趨於職業化，其結果，卻又何如

呢？第一，學校職業課程，可以與社會職業發生聯貫的關係。第二，一切工藝課程，必須包含職業的意義，方能站立得住。第三，職業與工藝科目，在中學課程的地位，逐漸擴充。第四，其他科目，皆在經過精密的改組，務使與實際生活相銜接。

所以綜合言之，職業與工藝科目，所以然在中學課程中，佔有重要的地位，從歷史與事實各方面看，自有其特殊的背景。

第一，教育理論之變遷——在理論方面，至少有三個事實，可以解說這種現象。(甲)從前以為從幾種特殊的學習中，即可以發展若干普遍的能力；這些普遍的能力，可以用之於一切的境遇中。這種見解，在現代心理學中，已是不能成立了。凡是一種能力，必須在一種持殊的境遇中得到。所謂普通的能力，我們尚不能誠心的承認。(乙)現代教育宗旨，為求適應社會生活，不得不注重教育的經濟與職業的價值。(丙)個性的差異及社會上複雜的需要，不得不使學校設置多種的實用科目，以資選擇。

第二，中學學生成分的變遷——變遷的趨勢，不論在質或量的方面都係很顯著的。從量的方面看，現在中學學生的數目，比較二十年以前，至少要增加十至二十倍，這個比率，仍係按年的繼續增加。至於從質的方面看，從前的中學生多半係社會上特選的份子，但是現代中學生的成份，可以代表社會各個階級。換言之，從前的中學是貴族式的，現在的中學卻成為平民化了。

第三，其他社會機關的變遷——過去的職業的訓練，只可以從家庭，職業界，以及其他社會的機關得到，本不屬學校工作範圍以內。但是現代生活，對於職業訓練的要求，遠超過家庭及職業界所能滿足。補救的方法，只有將這種重要的職業訓練，交託到學校去主持。這種方法，一則是因時勢的逼迫，一則也是事之當然。

現代社會職業的組織，本極複雜。茲根據美國戶口調查的報告，對於職業的種類，有下列的分析。農業及其他相關的職業；礦業；製造業，以及其他機械工業；運輸；商業；專門企業（如醫、法、教等科）家事；書寫職務；公共機關職務。

以上各種職業，在中學校的地位，自有相當的限制。譬如運輸一業，大都係非專技的，所以並不需何種訓練。又如專門企業，必須要有高深的訓練，中學校絕對不能供給。所以從實際上看，職業科目，最合乎中學的需要的，當屬農業、工業、商業、書寫職務及家事幾種。

至於在什麼境遇之下，應有什麼職業課程，似應根據下列原則，為選擇的標準。

第一，設置一種職業科目，應顧慮到學校行政上的經濟及供給與需要的原則。職業科目無論如何重要，但在全部課程，只算是一小部分。所以一種職業科目，必定要是學校行政能力所能做到的方可設置。否則該種科目，不失於簡陋，則必致學校經濟偏耗於職業課程，而忽略其他科目。再次，職業，所以應社會的需要。如果當時當地，並不需求某種職

業，而學校盲從設置，豈非浪費。

第二，社會對於職業人材的需要，有的是穩定的，有的是暫時的。如果某種需要是穩定的，則學校對於該種職業，可使其在課程中佔有固定的地位；如果某種需要，是暫時的，則學校對於該種職業是否設置，全看學校的經濟力量。

第三，職業的性質各有不同。有的只須短期的訓練，有的必須長期的訓練。學校設置職業的科目，應辨別其性質；凡需長期訓練的職業，自應在課程中佔較固定的地位。至於只須短期訓練的科目，是否設置，全看學校經濟的力量。

第四，職業科目的設置，固應要注意到地方上的需要，但是兒童的個別特性，亦不可忽略。所以生長在鄉村的兒童，從他個性上看，不一定就需要農業訓練。同時生長在大城市的兒童，也不一定就需要工業教育。因之，鄉村的學校，可以有工業或商業的課程；城市學校亦未嘗不可有農業課程。社會需要與個別差異在這個地方，不能不發生一種衝突，這也是不可避免的事實。補救的方法，還在擴大職業教育的範圍。凡重要職業課程，只在大的學校設置，範圍較小的學校，最好只注意於普通的訓練。

商業科

商業科，在高級中學為獨立科，至在初級中學，可以依地方的需要設置之，故為選修科。

普通初中的商業課程，大都係屬於書寫訓練，尚談不到實際的商業科目，但是書寫的訓練與商業訓練，固且有密切的關係，決不是同一性質。所以普通的學校，以商科課程只限於書寫的訓練，乃係商業教育一個極大的錯誤。這個錯誤的所在，可以從下列事實證明之：

第一，書寫職務，只代表一小部分的商業人員的工作。統計起來，恐怕不能超過五分之一。第二，初中學生，畢業以後，專靠書寫的能力，固可以協助他們謀生，但不能促進他們的發展。第三，現在一種趨勢，即商業界書寫職務，漸入於女子之手，男子從事於書寫職務者，逐漸減少。

所以補救方法，消極方面，我們必須承認書寫訓練，只係商業課程的一部分，決不能代表商業的課程。積極方面，我們對於商業課程，必須擴大牠的範圍，使凡屬銷售、運輸、匯兌、貿易、簿記、合作、組織、銀行、保險、貨幣等等各種常識，都能包括在內。

在前幾章已經說過，中學課程設置的原則，第一，必須顧慮到學生經過訓練以後，將來到社會去，能殼切實應用。第二，必須顧慮到該種訓練是其他社會機關所不能供給的。大部分的初中畢業生將從事於商業的活動，乃係極明顯的事實，所以初中設置商科，確能合乎第一個原則。至於商業訓練，是否其他機關能殼供給，乃係我們要討論的。

要想答覆這個問題，我們應注意下列幾個事實。第一，在最近二三十年來，各種社會活動，都漸次注重於書寫的效率問題。第二，近代商業的組織，日趨複雜，決不似從前的小規模的商店組織。第三，近代商業就

爭，由小區域的而擴大至於國際的。第四，從前所謂學徒制已漸次消滅了。第五，商業界分工制與專門化更趨顯著。第六，女子加入商業活動的，日漸增多。第七，普通家庭與社會生活，對於供給商業訓練的機會，日見減少。第八，自強迫教育法律與童工法律實行以後，兒童入到商業活動的年歲較前爲晚。以上各種事實，都係表示現代社會組織，對於供給商業訓練的機會與能力，已不似從前的偉大，其實對於這種供給的責任，差不多要完全交給到學校去了。

初中商科課程，可以分爲三個類別，一、完全屬於書寫訓練的；二、專門商業的訓練，三、普通商業的訓練。

屬於書寫訓練，其目的在養成以下的人材：(甲)速記員，(乙)打字員，(丙)書記、文牘，(丁)記賬員，(戊)收賬員，(己)經理員等等。以上各種人材，究竟那種最爲需要，必須從切實的統計去證實。根據美國狀況，各種書寫人材中從事文牘書記職務的，爲數最多；其次爲記賬人員；再次爲速記及打字員；再次爲各種經理員。要想斷定商業教育的需要及其教學的性質，這種統計乃係必要的。

需要專門商業訓練的，有下列各種的人員：(甲)銀行職員、經紀人、典當業者、商店書記（普通指店員而言）旅行商、裝璜人、運輸人、打樣者、保險經理、新聞記者、經理人、地產商、進出口貨商等等。以上各種人員，不僅是需要書寫的能力，並且要經過切實的專門的訓練，方可以盡他們的職務。這類的訓練，在商業課程，實爲主要的科目。不過現在商業教育最大的缺點，卽其教學大都以大規模的商業組織爲立脚點，而忘卻大部分的畢業生，都係從事於小商業，並沒有參加大商業的機會。

普通商業的訓練，乃係近十餘年來的新發展，也係逢迎一種新心理的方法。所以所謂商業文法、商業地理、商業教學、商業英文、商業史、商業科學一類的科目，都係爲適應一部分的要求。其實，每種科目，無不可冠以商業二個字，不過我們對於這類科目，究竟如何，頗不易斷定。所以有一部分的人，很懷疑這些商業化的科目，在全部課程中，是不是有眞實的地位。他們反對的理由是，第一，一般學校爲求實現商業化的目標起見，常常使所謂商業地理、商業科學等等，完全去代替普通地理，普通科學的地位。第二，爲求迎合社會心理，常常過於偏重外國文的教學，以爲外國文乃係商業上必要的常識。商界人員，能熟習一種或多種外國文，固且有莫大的便利；但是實際上，商業活動需要外國文的地方，究竟是少數，至於需要所謂商業英文、商業德文等等的地方，爲數更少了。

工業科

工業的意義，從廣義講，乃係指一切經濟的活動。但是從狹義講，只係指運用製造與機械的步驟，將原料化爲產物。工業的教育，自應依據狹義的意義，專求獲得在製造與機械的程序中工業的效能。

初等教育與工業訓練，本無關係，有之亦不過是間接的高等教育，注重在專門的訓練。至於中學，乃普通工業訓練的根據地。

中學校應注重工業訓練，有其特殊理由。綜合言之，約有（一）新教

育思想之發展；(二)中學學生成份的變遷；(三)其他社會機關的發展；分析言之，約有(一)根據近代教育與心理的研究，皆足以證明普通學校訓練，殊不足以發展社會生活中所需要的經濟活動的效能。(二)兒童應受訓練的性質及價值，應根據他們將來要參加的生活的活動爲斷。(三)兒童對於職業的興趣及態度，有極顯著之個別差異。(四)大部分的學生，爲求預備參加工業的生活，皆以中學校爲預備場所。(五)普通從現代家庭與社會生活中所獲得的訓練，並不能鼓勵學生努力於工業的生活。(六)現代工業分工制暢行以後，兒童從工業本身上，多不能獲得相當的訓練。(七)自工廠制度發達以後，社會上對於鼓勵兒童從事工業的機會，逐漸減少。(八)學徒制，在現在已失卻其固有的勢力。(九)現代勞資界限分析過嚴，資方對於勞方只求其生產的增加，並不注意到勞方應得的廣大的訓練。(十)國際工業競爭，需要更高的工業效能。(十一)近代工業，必須增加工業的效能，以抵抗天產原料之逐漸減少。(十二)強迫教育法律及限制童工法律實行以後，兒童從工業本身獲得訓練的機會，逐漸減少。

根據上列的分析，我們應承認三個事實，即(一)中學校訓練的目標，在養成社會上工作人員。(二)大部分的中學學生，將來皆從事於工業活動。(三)除學校而外，其他社會機關，多不能供給兒童所需要的兒童訓練。

因之，中學校所負對於工業訓練的責任，至爲重大。然則中學所能供給的工業訓練的種類如何？根據美國內政部的分析，有(一)麵包業，(二)鐵工業，(三)水木業，(四)建築業，(五)木工業，(六)印刷業，(七)衣業、電汽業，(八)工程業，(九)機械業，(十)製造業，(十一)製帽業、泥刷業，(十二)鉛工業（指裝設水汽管等而言）(十三)製煙業，(十四)玻璃業，(十五)食物業，(十六)製鞋業，(十七)紡織業，(十八)工廠管理等等。中學工業教育的種類，自不出以上分析的範圍。但在什麼境遇之下，應設置那幾種的工業訓練，自應以本地的需要與兒童的特性爲標準。所以學校在計畫設置工業課程以前，最好先有一種當地工業的調查，以斷定工業上的需要究竟如何；既經設置工業課程以後，必須有伸縮的地步，以適應兒童個別的需要。歸納言之，工業課程的選擇，應根據下列幾個原則。

第一，選擇工業課程，固應注意到地方的需要，與兒童的個性，但是學校本身對於辦理工業教育的能力，亦不能不計及。範圍太小的學校，行政與經濟的能力，既均有限制，與其因陋就簡設置工業科目，到不如付之缺如。補救的方法，只有集合多數學校，設置中心的學校，以應付各校學生工業上的訓練。所以在美國，遇到普通學校能力，不能供給工業教育訓練的時候，則有州立或省立的規模較大的工業學校來救濟。

第二，工業學校設置一種工業課程，必定該種工業訓練，是社會上有廣大的或較永久的需要，方爲合算。在現在工業時代，工業上的需要，變化極大。譬如在歐戰時期，各國對於軍需上需要，多有供不應求的趨

勢，所以有許多地方情願犧牲性質上較永久的工業，來投機製造軍用品；等到戰事終了，這種戰事工業，即時停頓。這個比例，雖則過於張大，但足以表明工業的需要，在範圍上與時期上，皆有不同。辦理工業教育的人，不可不加以審愼。

第三，從事於工業的人，可以有三種類別，即手藝的，半手藝的，即非手藝的（即普通所謂工人。）在每一種工業，這三種人的數量各有不同。譬如印刷業，需要手藝工人爲數極多，而建築業，比較上需用非手藝工人最多。中學的訓練，自應注意到養成多數手藝的工人，因之對於工業的性質及其對於工人的需要，不能不加以研究。

第四，有些工業訓練，決不能在學校內執行，那麼必須與工業界發生密切的關係，使爲實習場所與學校教育相輔而行。所以美國的新新納地大學(U. of Cincinnati)及安第阿大學 (Antioch College)一類的學校，均採取半工半讀的制度，一部的時間，在學校實習，一部的時間，在工廠實習，皆有極優良的成績。

農業科

農業教育在今日，所以能彀發達，有其歷史的，經濟的，社會的和教育的背景。分析言之，凡所以促成工業教育發展的理由，同時也可以用以解說農業教育之發展。不過其中有幾個特殊的點，應該說明的，即（一）現在鄉村居民，漸有移居城市的趨勢，（二）中學學生中來自鄉村的，逐漸增加。這二點，對於農業教育的前途，實有極大的影響。對於第一點，這種移民的根源，究竟在那裏，我們不可不加研究。無論那一個國家，農業實爲基本職業。如果一般農民，不能安居在鄉村，或出於物質慾望太高，或因鄉村生活太苦燥，以至於不得不移居到城市去，那麼負有教育責任的人，不能不求增進鄉村生活的方法，使其更有吸引的力量，則國內農業不致失其重心。對於第二點，即一般農民，都願意送他們的子弟到中學去，固然是好現像；但是，如果中學校不能設置相當訓練，那班子弟畢業以後，不是對於鄉村生活感覺不滿意，即完全離開鄉村而另尋城市生活。這種現象，在農村的成份，固受莫大的損失，而影響於農業的發展亦至大。

農業科應注意之科，至爲繁多。下列的分析，乃係根據美國戶口調查報告得來：（一）乳牛業，（二）普通農業，（三）園藝，（四）畜牧業，（五）花木，（六）果樹。

以上的分析，在訓練的性質，因地域與氣候，固各有不同，但是農業與工業，似有不同的地方，即從事於農業的人，對於農業的各部分，必須有聯貫的了解。所以一個普通的農夫，非同時努力於畜牧、園藝、乳牛等方面，決不能使其農事發達。所以在訓練的實際方面，各種農業科目，不能分割太嚴，失其統一特性。

家事科

家事一科，包括家事藝術、家事科學及普通實用家事科目，如食物之選擇、購買與調製；衣飾之選擇、購買與縫製；傢具之選擇、購買、應用、保

護與佈置；兒童之養護與衛生；家庭的淸潔與衛生等等。

家事科在現在中學，尙只在試驗期中。規模較大的學校，對於家事教育，或有相當的注意。至於在較小的學校，除卻縫級及烹飪而外，恐怕其外就沒有家事的訓練了。所以家事科的材料、組織與方法，各校不同，至今還不曾有相當的標準。

家事科設立的本意，乃根據一種社會的習俗，卽女子的地位，究竟以家庭爲中心。現代的生活，雖則有許多地方，漸漸吸引女子到家庭以外的生活去，但是仍然有許多其他地方，使中學校不能不去注重家事訓練。第一，過去的中學教育，都有使女子遠離家庭責任的趨勢，因之家庭生活日趨淡薄。第二，自強迫教育法律實行以後，女子在校讀書的時期，日見延長，因之他們在家庭所能享受的家事訓練，不能不移到學校去。第三，現代母親，爲求豐裕家庭生計起見，多半到外面去做工，因之在家庭訓練子女的時間減少，所以只有學校能補足他們子女的家事教育。第四，自各種科學日見發展以後，我們對於家事問題，尤其在食物滋養與衛生方面，與從前的見解大不相同。此種變遷，只有學校可以補救。第五，其他如社會組織與經濟組織的變遷，都有待學校的家事教育來供給所需要的知識。

家事教育根本是爲女子設立的。現在女子，不論他們的職業如何，但總脫離不了管理家庭的責任。良好的家庭，乃係社會最大的幸福。不過家庭是合男女而組成。如果男子能與女子相互的共謀家庭的維持與管理，其效率當更偉大。所以家事教育，擴充到男子方面去，未始不是一種妥善的辦法。最近哥侖比亞大學的師範院特別設有一種家事科目，爲外國留學男女學生所必修，其宗旨在介紹美國新家庭的管理與調處，使其家庭生活的特長，能有更廣大的傳佈。不過男子特性，與實際家庭管理究有不合，所以爲求調和起見，男子的家庭訓練，最好從公民學，職業科，及科學與經濟各種學習中得到，似更妥協。

七　藝術科

我國初中課程，屬藝術科者，有圖畫與音樂二種科目。其時間皆爲每週兩小時，每學期一學分，共六學分。故初中三年級，藝術科目，實共佔十二個學分。

圖畫教學的目標爲：(一)練習對於人物自然的正確觀察力和描寫力。(二)善導審美的本能，養成領略美象的鑑賞力。(三)增進自由發表思想感情的創作力。(四)涵養美的態度，以爲生活的指導。

音樂教學的目標亦有四，卽：(一)發展學生的音樂與趣及才能。(二)使學生明了初步的樂理。(三)涵養美的情感與融和樂羣的精神。(四)引起欣賞文藝的興趣。

藝術的教學，在古代教育佔有最重要的地位。我國向分禮、樂、射、御、書、數，樂居第二位，其重視可知。古代希臘，以藝術爲一切教育的中樞。故亞里士多德分教育爲四大類，一爲書讀，一爲體育，一爲音樂，一爲圖畫。

其中第一類，乃爲其他學分的預備；圖畫一科，並不視爲重要至音樂與體育實課程之主腦。故柏拉圖說：

『教育有二大支幹——其一爲體育，乃所以訓練身體，其二爲音樂，乃所以增進心靈。』（見柏著「法律The Lows第六及第七書）

藝術一科，在現代中學範圍更爲擴大。除音樂圖畫而外，其他如文學、圖案、家事藝術、衣飾藝術、等等，都在課程中佔有相當的地位。但是以上各種藝術科目，有的是直接與藝術相關聯的，有的只是間接相關聯的。所以音樂科目，其價值乃純粹屬於藝術的。文學科目，其價值則介乎社會的與藝術的之間；至於圖畫（包括圖案之類）其價值或屬於藝術的或屬於工藝的，全視教學的方針而定。此外如家事藝術等科目，主要目的在求實用，與藝術究少直接的關係。

藝術科目種類雖多，但實際上，究不若其他科目之重要。即以我國課程標準而論，每週藝術科目，合音樂與圖畫，一共不過四小時，照學分計，實只每學期二學分。故在分量上，遠不及其他科目，在實際上，藝術教學，類皆徒具形式，並不能給予學生切實的訓練。

藝術科，在中學課程的價值，應從兩方面觀察。第一，藝術乃代表人類固有特性，在情感生活滿足的結晶。第二，藝術，雖代表個人情感的表現，但其效力可分佈而影響他人的情感生活，故帶有社會的意義。故杜威博士說：『從心理與社會兩方面觀察，藝術並不是奢華品，實係人類發展的基本力量。』（見Paul Monroe編Principles of Secondary Education五七九至六〇〇頁）

人類的生活，可說是有兩方面，一是屬於理智的，一是屬於情感的。在生活的進程中，這兩方面實具有同等的價值。但是普通學校的課程，十九是注重理智生活的發展而忽視情感生活之重要。爲求兒童生活上平衡的發展，藝術科目自應較過去更享受較大的注意。

音樂

普通中學，均有音樂一科，每週約佔一至二小時。但是這類教學，大都徒具形式，實際上並無若何裨益。其結果，不獨不能使兒童有傾愛音樂，反足以促其憎惡音樂的心理，故現在音樂教學，實有改善的必要。在未謀得改善的標準以先，必須注意到音樂的價值，究竟是什麼。分析言之，音樂的價值，可以從三方面看出來；

第一，音樂的社會公民的價值——音樂的社會公民的價值，並不受一般的注意。但是在現代社會生活環境之下，這種價值似乎不能再忽視了。要知社會生活的動力，並不完全受理智的支配；情感的生活，亦具有同等的效力。從音樂的欣賞中，我們情感的生活，受了衝動，即可以影響我們對於生活上活動的態度。所以在各種政治的、軍隊的、社交的或宗教的活動中，音樂差不多是不可缺少的。音樂一事，富有傳達的功能，所以一種公同的意志，皆可以藉音樂的作用，彌佈於羣衆之中。

第二，音樂的職業的價值——音樂的職業的價值，雖不是音樂主要功用之一，但是對於普通中學生，確具有特殊的意義。現在社會生活，既是到處需要音樂，則不可不有相當人材，擔負這種供給音樂的責任。

我們只要觀察普通一般音樂的鄙陋及粗俗，即可知音樂人材，非有更高雅的標準，不足以提高對於音樂的傾愛。

第三，音樂的休閑的價值——但對於大部分的學生，音樂的價值，還在滿足休閑生活上的需要。近代生活，休閑時間增多，自不能不有相當資料，以供給休閑時間的應用；其中最以陶冶性情調和思想者，恐怕沒有比音樂更有效力了。

根據上列的討論，中學學生對於音樂的選擇，似乎可以分作三類：(一)一部分的學生，對於音樂，是有特殊的興趣與能力的；(二)一部分的學生，對於音樂的欣賞，是有特殊的興趣與能力，但無充分運用的能力，(三)一部分的學生，既無充分運用的能力，而又缺乏欣賞的能力。當然，第二類的學生，與第一類或第三類學生的界限，本不易分淸。其實，學校的工作，極希望能使學生從第二類渡到第一類，從第三類渡到第二類。

第一類學生的需要，在求充分發展運用音樂的技能。其目的即在養成將來的音樂專家。這類的學生，究竟有多少，頗不易推測。現在有許多學生，在學校課程以外，另求音樂的練習的，或者可以簡略的代表第一類的學生數目。學校對於這類的學生，自應擴大其音樂的訓練。凡屬音樂學理，樂器的應用，聲音的練習等等，皆須加以嚴密的訓導。

第二類學生，只求得音樂的欣賞，其目的並不在養成音樂專家，故其訓練，只在供給對於音樂的知識，使能藉以了解音樂的意義；至於關於音樂專門方面的教材，自可約至最低限度。

第三類的學生，性質上比較更複雜了。其中有一部分或者對於音樂，毫不感覺興趣的，有時竟是反對的；有一部分，對於音樂，並無若何成見的，也有一部分，對於音樂，有相當的興趣與欣賞的。但是無論對於那部分的學生，音樂教學的目標，必須注意欣賞上的發展。在教學的程序中，尤須注意利導的方法，因為情感的訓練，決不能用強制的手段所能奏效的。所以中學音樂，最好是列為選科；但是同時應多多供給豐富優良音樂的環境，使學生於無形之中，感受音樂的陶冶，自生愛慕音樂的心理。

圖畫

學校的圖畫科目，可分為繪事、油彩、模仿，及其他應用藝術如木、金、織、的應用，顏料與質料的選擇與配置，裝璜的常識等等。從一端看，有所謂純粹的藝術的教學，其目的是為藝術而求藝術；從另一端看，有所謂實用藝術，其目的是使藝術適應實際生活的要求。過去的圖畫教學，多注重於繪事，間及於彩色，而絕少計及藝術的實際。現代生活日趨複雜，需用藝術的地方增加，學校為迎合社會的需要起見，亦漸有使圖畫教學實用化的趨勢。因之圖畫教學，似可分為兩大類(一)教學的目的，在發展藝術的欣賞；(二)教學的目的，在適應實際的需要。實用的藝術，可應用到三方面：

第一，對於工業藝術的應用——工業藝術的起源，根據三個原則，

即(一)生活的環境愈趨美化，愈足以使生活的意義，格外豐富；(二)工業作品，富有美術性者，自更有商業的價值；(三)工業上所謂手藝與粗工的判別，大都以藝術的能力為標準。關於第一個與第二個原則，意義明顯，似無須加以申說。至於第三個原則，則有解釋的必要。從前工業，在手工時代，其作品的優劣，純靠工人個別的手藝。自工廠制度發達以後，製造品皆趨於標準化，不容個別手藝的表現，實減少作品的藝術性。其結果可以從三方面觀察出來：(一)從事於現代工業的人，其工作既有一定之程序與標準，因之缺乏創造、發明、與自發活動的機會；(二)從事於工業的人，不能感受工作的興趣；(三)應用工業製造品的人，只求其能滿足急切的需要，並不能引起其欣賞上的快愉。為求避免以上惡果起見，工業之需要藝術化，實屬必要；而學校的藝術能使之職業化，亦自有莫大的裨益。

第三，對於商業藝術的應用——現代中學商科，既專致力於簿記，速記科目，藝術科目，自無若何地位。但是商業教育範圍，決不止此。其他如售品術，裝璜術，商店管理等等，皆屬於商業重要知識，無處用不到藝術。譬如廣告，為現代商業的動力，其需用藝術至為明顯。又如商店的裝璜，為吸引顧客重要條件，其需用藝術，亦至明顯。中學學生，畢業後入到商業界去的為數最多，如果皆受有相當藝術的訓練，裨益於商業的進步，當非淺鮮。

第三，對於家事藝術的應用——家庭環境的美惡，關係於生活的快愉，品格的優劣，身體的健康等等，至為重大；從嚴格講，直可以說是家庭生活成功與失敗的根源。這種關係，對於兒童尤為明顯。所以做父母的人，不可不對於家庭物質的環境加以注意。此外如衣飾的選擇，質料的配合，固不在求其華麗，但能得正當的藝術的應用，亦所以增進快愉之一法。

八　體育科

初中課程暫行標準，體育一科包括國術、遊戲活動(如球戲、溜冰、划船等，)天然活動(如田徑運動、游泳等，)自試活動(如器械體操、技巧運動等，)韻律活動(如土風舞、形意舞等，)野外活動(如遠足、登山、營宿等，)及改正與醫療體操等等。三學年中共佔九學分；其分配時間如左：

(一)教授時間	每星期三小時	每學期一學分	共六學分
(二)練習時間	每星期二小時	每學期半學分	共三學分
(三)課外作業	列入平均成績	不按學分計算	

體育教學目標有(一)鍛鍊健全的體格。(二)養成服從、耐勞、自治、勇敢、團結、互助、守紀律諸德性。(三)發展內臟器官，使具有充分的功用。(四)增進肢體感官上的靈敏的反應。(五)養成生活上必須的運動技能。(六)養成健身的娛樂習慣。(七)養成優美正確的姿勢。

此外尚有二點，是與體育科有關的，即(一)黨童子軍，這種訓練，雖

不屬於體育範圍以內，在課程標準中，亦不給予學分，但對於中學學生，實具重大的價值。(二)衛生，衛生原不能設立專科，其訓練最好混合在各種有關係的教學當中。從前衛生部爲慎重起見，曾製定學校衛生實施方案一種，詳列學校衛生工作的組織，經費之籌劃，康健檢查，疾病之診治與預防，團體衛生與個人衛生的規則等，凡辦學者，皆宜參考而實施之。

體育一科，在中學校的重要，理論上，都沒有不承認的，但是在實際卻又不十分重視。我們都知道身體的健康與效能，乃一切社會的，經濟的，以及精神的效能的根基。但是從事實上看，眞能了解身體健康的重要的人可說是極少數。我們只要觀察下列一類的事實，即可推測一斑了。

第一，美國全部人民的死亡率，大概一千個人中有十五個以至十八個，換言之，即每年有百分之一·五以至百分之二的人，是死亡的，而死亡的年齡的中數大約是三十八歲。這種死亡統計，在我國，尚未曾從事於大規模的徵集。不過根據一般的推測，中國的死亡率，在千人中，至少在五十人以上。而死亡年齡的中數，約在十五以至二十歲。這種巨大的死亡率，對於民族的存亡，負有莫大的責任，凡屬國民，不可不加以相當的注意。其實，要求挽救的方法，並不是一件難事。我們只要使人們稍稍實行幾條簡單的原則，恐怕死亡率即可以減少五分之二以至二分之一。

第二，根據美國的調查，全國每天至少有三百萬人是有疾病的。中國對於這方面的統計，更不易徵得。比較言之，以中國人口之衆，醫藥設備不周全，以及民衆對於衛生知識的淺薄，疾病統計，當遠超過此數。其中大部分之疾病，都由於不注意於幾種簡單衛生原則所致。

第三，社會與個人方面，由於疾病而受的損失，可以從三方面估量：(一)因疾病或死亡而停止工作，是收入的減少；(二)因疾病或死亡所消耗的醫藥喪葬費用，爲數當亦不小；(三)因疾病或死亡所受的精神上的痛苦，更不能以數量來計算。以上種種損失與痛苦，大部分都可以從注意於衛生生活避免的。

當然疾病與死亡率的減少，多半要靠醫藥與衛生設備的周全。但是從積極言之，主要工作，還靠(一)個人體力的增進使有抵抗疾病侵害的能力；(二)衛生知識的傳佈與衛生習慣的養成。關於以上兩層，學校衛生與體育的課程，不能不負主要責任，而尤以中學校的工作，爲切要關鍵。

體育之在中學校，素佔有重要地位，但是在現代生活之下，更有重新估定其地位的必要。理由有幾：

第一，在最近二三十年來，醫藥知識，得有顯著的進步，其中大部分的知識，都屬於淺而易行的衛生常識，皆學校工作範圍內所可注意到的。有一部分應該從小學做起，也有一部分，是完全屬於中學的。

第二，衛生知識的實行，有一部分是個別的，但是大部分是需要團

體的合作。這種訓練，或者不是小學校所能做到，其原因由於小學生尙不能十分了解衛生的社會的意義。所以中學的責任，因此增大。平常爲求教學上的聯貫，公共衛生的訓練，皆混合在公民科內。

第三，現代社會的生活，對於供給我們身體活動的機會，日見減少。其中幾個最顯著的事實如（一）人口皆有集中於城市生活而遠離鄉村自然生活的趨勢。（二）從前工作，多靠身手；自機器通行以後，需要身手的地方，幾等於零；有之亦不過屬於極機械的動作而已。（三）靜的職業日見增加。（四）靜的娛樂，漸有將戶外活動與遊戲取而代之的趨勢。

第四，近代對於醫治 zymoic 疾病的知識，月有進步，因之可以減少與預防許多疾病；但屬於內臟及精神上的疾病，反日見增加。這種趨勢，雖則沒有正確的事實來證明，但是他的存在，確有可信的餘地。

學校體育一科，似可分爲三部分，（一）生理與個人衛生，（二）身體訓練，（三）運動與遊戲。以上三部分只係求研究的便利，在中學校應該有嚴密的聯貫。除上三種以外，必須有醫藥與衛生的視察與管理，纔可以使體育一科，表現完整的功效。

生理與衛生

過去的生理與衛生的教學，可說是完全失敗。其理由不難尋找。第一，生理的教學，大都注重身體的解剖，並不能使學生明了身體的構造，以實施其衛生的知識。第二，普通中學生理教本，不失之過繁，卽失之太簡，皆未能注意到生理與衛生生活之關係。不過近年來，此種教學已有不少的進步。現在的趨勢，衛生的教學不獨使與生理知識，發生聯貫，間亦兼及於生物學、普通科學、家事科學，以及公民學等等。

生理與衛生教學之重要，對於中學固甚明顯，其實對於小學之關係，亦不可忽視。普通小學畢業生，入到初級中學，最好先有相當之生理與衛生的知識。在初中一年級，此種教學，可以列爲單獨科目。至第二年級，似可與普通科學混合教授。至第三年級，則可與社會公民學混合教授。其教學之根本目標，不外能使所獲得之知識，切實應用於個人及社會生活中。

與生理與衛生教學一個極相關聯的問題，卽性教育問題。性慾的發動，大都在一個人的中學時代開始。所以性的教育與中學學生的生活，關係至爲重大。統觀現在中學學生性慾上種種不正當的活動，尤使我們感覺性教育之切要與嚴重。

簡略言之，性教育問題，應從兩點觀察：第一，學校課程應不應有性教育之科目？第二，如果我們以爲是應該有的，那末，應採用何種方法，在什麼時候及應由何人給予這種訓練？

答復上列兩個問題，並不是一件易事。有人主張，性教育乃學校課程必要部分；也有人主張，兒童明了性的事實，反易發生危險，到不如不指破爲是。性的訓練，最好從父母方面得到。但父母所能供給的知識，是不是充實或正當，頗難預斷。

性的訓練，應從小學或從中學開始；其方法或用團體演講，或用個

別指導其組織，或成單科，或混合於衞生生理及體育等科；此類的問題，都係不易解決的。

但是無論如何，性的教育的立脚點，並不在倫理的根據而在衞生的需要。

學校應有性的訓練已成定論。開始之期，最好在性慾本能發現的時候。至於教授方法，最好混合在生物、生理、衞生、公民與體育各科之中，而對於課外種種活動，尤可發生重要的聯貫。

體育

從廣義講，體育似可包括四種活動：(一)軍事操，(二)手工，(三)徒手運動(四)田徑運動與球類運動。四種之中，軍事操練，除適應一種臨時需要與衞動外，普通學校多不設置。手工一科，當初設立的本旨，在於發展身手的動作。其後職業教育代與，手工漸入於職業與工藝範圍，早不列在體育科目中了。至徒手運動田徑運動與球類運動，似已成為現在體育主要科目。

體育的功用，在：(一)運用身體筋肉，使增進身體的健康與效能，(二)聯貫身體各部的動作；(三)養成衞生的習慣(四)糾正身體之欠缺。但就實際言之，增進健康與效能，實其主要目的。現在體育教學，有一種錯誤的趨勢，即在工作中忽視與衞生與其他方面（如精神與道德訓練等）的聯貫，自成一個單獨的單位，其結果多半使體育教學成為機械的枯燥的，不能使學生感受充分的興味。反一面看，體育的教學，如果主持得當，其效力不獨在增進學生的健康，同時可以促進道德的與精神的發展，在全部課程，差不多沒有比體育一科更有吸引的力量，更有衝動的功能。

徒手與器械運動——徒手與器械運動，在德國成效最著，而在美國則皆認為失敗。其原因雖甚複雜，但國民性格之不同實其最著者。從理論上看，徒手與器械運動確有不合實際需要之點，(一)徒手與器械動作，大都係機械的，與平常生活上筋肉的動作，究多不合；(二)徒手與器械運動，忽略心理的運用；（三）徒手與器械運動，忽略娛樂的份子；(四)徒手與器械操，大都係團體動作，不適於個別的需要。

徒手與器械運動，雖有以上缺點，但在全部體育課程中，亦自有其相當位置。其理由為：(一)徒手與器械運動，富有糾正個別身體上缺憾的功能，(二)徒手與器械運動富有美的動作的性能；(三)徒手與器械運動富有訓練身體動作的功能；(四)徒手與器械運動可以適合兒童身體發展各個程序上的需要。

田徑運動、舞踏與球戲——此類的運動，當初徒手與器械運動佔優勢的時候，頗為一般學校所鄙視；在現在，田徑與球類運動，已成為中學體育的中心。其發展的理由，約有幾種：(一)田徑運動、舞踏及球類運動，皆係代表筋肉自然的動作，故與生活上實際上的需要更能吻合。且此類運動大都在戶外執行，尤合於衞生原則。(二)此類運動，與道德及精神的訓練更能聯合。從球類的比賽中，可以獲得道德上公平、勇毅、等

等美德的訓練，即其一例。(三)中學教學的目標在求發展與趣與努力。自然運動適合兒童的需要，故能引起其興趣與努力。(四)此類自然運動，乃所以養成衛生習慣與娛樂與趣最好機會；故其效果不是暫時的，而是永久的。

但是此種自然式的運動，雖有如上列的價值，但其附帶的危險與缺點，亦不可不注意及之。(一)一種事物，本質上雖有極大價值，如果用之得當，固可以使其價值充分表現，如果用之不得其當，反足引起莫大之危險。運動組織與行政，亦決不能出此常例。譬之田徑比賽，本所以啟發競爭奮勇的心理，球類比賽本所以鍛鍊合作的精神，然有時行之不當，反引起種種誤會、仇視、猜忌各弊端。(二)田徑、球類以及舞踏等運動，雖合於自然的活動，但兒童個別身體發展的狀態，不可不注意到，此對於女子，尤為重要。(三)此種運動，必須有身體與衛生檢查之輔助，否則遇有不合運動條件的身體狀態，不特不易糾正，反無從發現。(四)各種比賽，非有切實之指導，是易發生不良之結果。其最著者如只集中於少數所謂「體育家」之訓練，而忽視全部學生的需要，爭求比賽的虛榮而忽視比賽本身的價值。

軍事訓練——軍事訓練，大都發動於特殊時勢。譬之自世界大戰以來，各國皆鑒於軍備之重要，故中學以上學校，對於軍事訓練，異常重視。在我國，每經過一個政治變遷或國交嚴重的時期，即有一種奮興，注重於軍事之訓練。其實軍事訓練，有其特殊的根本的社會與道德的價值，固不在專適應特殊的環境。

軍事訓練，應否列為體育科目之一，尚待研究。不過其在中學課程地位，究有限制。(一)軍事訓練，不適用於女子。(二)軍事訓練，不似其他運動，不易引起動作的與趣與衝動游戲的本能。(三)軍事訓練，根本目的，屬於道德的與社會的，而非身體的與健康的。故其功用，極有限制。

在今日非戰空氣之下，軍事訓練，似已失其重要。但軍事訓練，既在養成社會的與道德的觀念（如服從、紀律、勇毅、合作等等），則在中學全部訓練中，自亦有其相當地位，其功用固不能以軍備之嫌疑抹殺一切。

(完)　([illegible])

小學教育論壇

小學教育方法的理論基礎

——在集美補助學校校長會議講演——

杜佐周

日前集美幼稚師範研究部主任張宗麟先生函囑兄弟今日來此講演「小學教育方法」這個問題;但這個問題的範圍很大,一二點鐘內必不能作詳細的討論,故今日祇能就其基本原則方面說一說。

我們要解決小學教育的實施方法,使其富有教育的意義,以期得到優美的成績與結果,必先要知道小學教育的重心之所在。普通關於這點,每有兩種相對的主張:1. 重心在於成人生活的準備,2. 重心在於兒童個性的發展。

就事實方面言,從前的教育,無論中西各國,大都偏屬於前者;而兒童的個性完全被忽視的。這種情形,不特平民階級的教育注重技術的訓練的如此;即是治人階級的教育,注重文字的學習的亦是如此。例如我國科舉時代,注重四書、五經的學習,及詩詞章法的研究,雖其本身缺少實用的價值,但其訓練的目的,仍不出乎為成人時候出仕問世的準備。至於一般手工業的訓練,則其目的為將來生活的準備,尤為明顯。西洋的社會,與我國原不相同;但其從前教育忽視兒童本身的生活,而專注意成人的需要,實與我國並無差異。

可是就理論方面言,昔日亦有注意到兒童本身的幸福者。如盧騷 (Rousseau) 與斐斯泰洛齊 (Pestalozzi) 等均提倡自然教育,不遺餘力。但顧其實際,除少數信仰他們的學說實施教育頗注意兒童的興味和需要者外,一般教育仍以成人生活的準備為中心。直至一八九六年,杜威與其夫人開辦一個實驗小學,一切設施均以兒童為中心後,各處始倣效其組織,實驗應用兒童本位的原則。這二三十年來,兒童中心小學的運動日益展進,就是這種原則實現的示例。

當然教育的重心既不同，實施的方法必因之而異。兩者極端的舉例，一則注意學科的內容着重事實的記憶，以訓練 (discipline) 爲目的；一則注意兒童的活動着重經驗的獲得，以生長 (growth) 爲目的。這種意見的分歧，卽至今日，仍未完全消滅。例如社會能率派與兒童發展派的爭論，就是教育重心問題的歧視。

社會能率派的代表，爲巴比特 (Bobbitt) 及卡德司 (Charters) 等。他們主張教育以增進社會的能率爲目的，一切教學的內容，應以致用於社會爲原則。雖他們並不完全忽視兒童的興趣與能力等；但其主旨，仍是預備將來的生活。兒童發展派的代表，就是杜威與屈克伯來開 (Kilpatrick) 等。他們以兒童興味與兒童生長，爲改造教育的中心。教育應從生活做起，不是準備成人的生活。可是他們並不忽視社會；學校應該社會化，且是杜威所首先提倡的。依照杜氏的意思，教育是繼續改造兒童的生活，使其生活的內容日益豐富與擴大。但既是所謂生活，自然不能離開社會而獨立；故社會的需要，亦爲杜氏所注重。不過他不主張僅有遲延價值的材料，強迫兒童去學習而已。

其實，這種主張的爭辯，原是非必需的。就我個人的意見，應該調和這兩派的學說。一方面應注意社會的能率；另方面亦應注意兒童的發展。兩者宜同時並重，不應有所偏廢。兒童究竟要在社會中生活，他們原亦是社會中的分子。他們長進的目的，就是成人；有些生活上的需要，不能在遇着時臨時去學習。故教育應注意兒童現在生活的需要外，自不能不對於將來的生活有相當的準備。在另方面言，受教育者究竟是兒童本人；他們自己各方面的長進，自然應該特別注意的。故教育除對於社會的能率不發生衝突外，關於兒童的發展一層，的確應該十分的留意。

理論雖是這樣，而且這些理論各位都是知道的；但實際上究竟是怎樣呢？老實的說，在國內的教育，雖然小學較有成績，但亦是不能完全滿意的。我們試以「社會的能率」與「兒童的發展」的調和主張來批評現在一般的小學教育，就可知道我所講的話並非是過度的言論。

茲先就課程方面而言：1. 一般小學仍注重學科的教學，而缺乏解決實際問題的設計；2. 各科內容不是抽象的理論，就是機械無用的事實；3. 教學徒重知識的灌輸，而忽視生活技能、習慣和經驗的培養；4. 專爲少數學生升學的準備，而遺忘多數兒童實用生活能力的訓練。

其次，就方法方面而言：1. 大都採用班級的教學，而忽視兒童個性的差異；2. 分科教學，缺乏相互間的聯絡；3. 兒童處於被動的地位，缺乏自動的機會；4. 個獨分別學習，缺乏團體的作業；5. 一切學習，不根據於兒童的興味；6. 升級呆板；7. 注重課本的教學，毫無活用經驗的餘地。

最後，再就訓練方面而言：1. 消極的設施多，積極設施的少；2. 缺乏充分的課外活動；3. 兒童缺乏自由，沒有自動發表意志的機會；4. 缺乏優美和快樂的環境，藉以進行團體的社會作業；5. 注重道德觀念的灌注，而無實際行爲的訓練。

這種教育，既不能滿足社會的需要，又不能發展兒童的個性，這種教育，我無以名之，名之曰落伍的教育或毫無理論基礎的教育。在這種設施的情形以下，教師不是完全採取注入的講述，必是應用我問爾答的方式。學生頭向前，手垂下，注目而視，傾耳而聽，嚴肅枯坐，毫無動作。其結果，兒童不是趨於消極，必定流爲悲觀。對於學業無興味，對於學校生厭惡。態度笨拙，生活枯燥。處處被動，不能獨立。個性既被束縛，社會的需要更無從適應了。這種教育，不特對於兒童無益，社會無補，而且是有害的。可是在中國，這種情形，的確是普通的事實！故改進的工作實在不容再緩了。

改進的詳細辦法，此地因爲時間關係，不能討論；但其主要的道路，仍不出於課程、方法及訓練三者。倘若這三者均能依照「社會的能率」與「兒童的發展」兩個基本原則做去，則教育的效果就可發生充分的意義。但如何能使這三者對於社會及兒童有切實的貢獻呢？欲達到這個目的，不能不從社會的分析與兒童的研究着手。

社會的分析，可分爲普通生活的分析及社會現代的分析兩種。所謂普通生活的分析者，就是先將人類的生活分爲數大類；然後在每類生活中求出其所需要的知識、技能、習慣、態度、與味和理想等。普通人類的生活，約可分爲五大類：就是健康、家庭、職業、公民及休閒。若教育眞正要與生活發生關係，則這些生活上所需要的知識、技能、習慣、態度、與味和理想等，就是教育工作所應達到的目標。無論課程、方法或訓練方面，均宜切實根據這些條件去改進。

所謂社會現狀的分析者，就是說一國有一國的特殊情形，一地有一地的特別需要。教育對於這兩方面，尤應特別注意。否則，南轅北轍，未有不失敗的。我國近數十年來，教育缺少進步，成績低微，就是因爲徒事模倣他國或他處的教育制度，不能適應本國或本地的需要的緣故。各地需要的分析，因工作過於繁重，必非少數人所能勝任。從事於小學教育的人，原亦毋須求其全知。不過我們既從事於此地的教育，至少對於此地的社會狀況，須有相當的明瞭；且應盡量使所設施的教育，求其適應。他若全國整個的現狀，則就應爲教育界同人所共了解。關於這層，江問漁先生曾作一種簡單扼要的分析。他分析中國的現狀，得有四種重大的病態。第一是愚；第二是貧；第三是弱；第四是散。這四種，的確是我國的致命傷；若是我們要使教育對於國家前途有相當的補救，則實非努力糾正這些病態不可。我現在就借用江先生的分析，來申說一些對於小學教育的意見。

我國人口有四萬萬餘，其中能識字讀書者，不過百分之二十左右。民智的淺陋，實在無可諱言的！再者，這百分之二十中，究有若干人具有實用的知識及應世的能力，還是一個問題。從前教育之不求實際，固可置之不論；即是現在的小學，亦未能眞正爲兒童解決這個「知」的問題。課程既不完全根據於社會的需要，則其所供給的知識，必不能望其有實用的價值。如是，雖曾受過教育，亦不能承認必有眞知。此後，小學自

應多多注重實用的教材纔好。

至於論到「貧」字，則中國眞是貧極了。普通民衆，十有八九，衣食不足！可是所辦的教育，卻是資本主義化。即就小學而言，現在每一兒童每年所費，亦非四五十元不可。大部分民衆因此就不能遣其子女來入學；即來入學的，亦是十有八九十分勉強的。倘若小學果能給兒童以一種職業的訓練，使其畢業後得有實際生產的能力，這倘有理可說。但現在的小學，完全是一種普通教育的設施，與職業的訓練毫無關係的。這種教育，除少數升學的兒童稍能得益外，對於其他兒童，不特無益，而且有害。我們看見社會上一般小學的畢業生，學無專長，業無專從，東西遊蕩，不知所至的情形，恐怕沒有一人不嘆惜現在小學教育的失敗了。普通教育雖有相當的價值；但生活教育尤爲一般民衆所必要。生活既無從維持，則普通教育尚有什麼價值之可言呢？這爲救濟中國的貧計，小學必須力求職業化。即不能專門從事於職業的訓練，亦當盡量使其課程等與實際生活發生密切的關係。

其次講到「弱」字，尤是我國民族一個根本的問題。我國民衆健康的程度與西洋民族相比較，實相去太遠了。一則體格魁偉精神健全；一則身軀倭瘦精神萎靡。我們在西洋求學的時候，看見國內同學與外人一起遊玩，在體力方面，總覺得相形見拙！這雖是人種的關係，但一半亦是由訓練而來的。我國的家庭及學校，對於兒童每以安靜守分爲訓練的條件。一般做父母的人，看見子女跑路較快，就要懼其跌覆，而加以制止；做教師的人，雖不如此過分，但其疏忽健康教育的目的，而不能養成兒童有活潑好動的習慣，則是一樣的。西洋則不然，其對於兒童健康的注意，無論消極方面或積極方面，均有遠過於我國者。兒童爲身心正在發育的時期，亦正是要養成基本良好習慣的時期；倘從事於小學教育者，疏忽兒童健康習慣的養成，不能使其身心得有充分的發展，實是殘害兒童的罪人。我以爲小學對於兒童健康的教育，比較對於普通知識的教育還要重要。

至若論及「散」字，則爲我國民族最大的弱點。但這不是遺傳的問題，乃是完全後天所學得的。有人譏笑中國民衆如一般散沙，對於團體的工作沒有五分鐘熱心。這雖是極端苛刻的話；但我國人的團結力量，的確是很薄弱。無論大團體或小團體，總是有始無終。不是鬧意見，就是互相「拆臺」。試看政治方面，反三覆四，變動頻仍，推原其故，莫非缺乏團結的精神而已。這種自私自利，散漫無紀的情形，完全是從前教育的錯誤。今後小學自應切實注意團體的作業，竭力提倡課外的活動，以爲互助合作的訓練。教師尤宜以身作則，熱心公益，養成全校團結合作的風氣。如是，庶幾將來學生出校任事，不至蹈現在一般人的覆轍。

同時，我們不要忘記，小學教育除須注意社會的能率，盡量以求滿足其需要外，倘應注意兒童個性的發展。兒童個性，可分爲身心兩方面討論。從事於小學教育的人，一方面應十分了解兒童身體發育的情形，另方面又宜切實明瞭兒童心理展進的狀況。爲前一種目的，最好應用

體格測驗，多事調查；後爲一種目的，最好應用智力測驗與教育測驗，藉以研究其智慧與學業的程度。即是現在這些工具未臻完全，我們亦當在可能範圍內酌量利用之，以供參考。他若兒童心理的研究與實際兒童的觀察，以及這種研究與觀察所得的材料之應用，均是小學教師與行政者所應做的工作。兒童歡喜活動、思索、團體工作、自由發表、模倣與遊戲等等；小學內的一切設施，均應盡量的去發展這些本能及利用這些本能。

所以依照我的意思，一個進步的小學，至少應根據下列這些條件去辦：

1. 給予兒童以充分自由，教師只要從旁指導就夠了。自由爲發展兒童最要的條件；一切正當的道德和理智，只在自由的環境中，始得長進。

2. 充分啓發兒童的創造能力。上面我們說到教育要能適應環境；其實所謂適應環境者，包括積極的意義——改造環境——在內。否則，我國這樣昏亂惡劣的環境，亦叫兒童去求適應嗎？但要去改造環境，則非盡量利用個人的創造力不可。故這一層工作，實是兒童教育中最大的需要。

3. 注重實際的活動。學習而無實際的活動，完全是虛僞的。杜威提倡「教育即生活」「學要由於做」等學說，就是因爲這個緣故。總之，活動爲求經驗的要素；若無活動的基礎，則所得的知識鮮有實用的價値及被應用的可能。

4. 注意團體的作業。人類爲富於社會性的動物，羣居的時候快樂，孤處的時候悽苦，這是人人所經驗過的。此種本性，教育上應多方利用。現在實驗且已證明團體合作時的個人成績往往比孤獨工作時爲優。況社會上的實際工作，屬於團體性者居多，故學校內尤宜特別注意。

5. 同時，要盡量注意兒童的個性。兒童的智慧、興味、性情、體格、志趣和需要，各不相同；這爲我們所熟知的事實。兒童個性的發展，爲小學教育的主要目的之一；故其一切的設施，應依據這個原則而進行。

6. 注重自動與顧及學習上的興趣。自動爲求得經驗的出發點，亦爲啓發創造能力的基礎。倘欲養成兒童有獨立的精神，自己去探求與知和解決困難問題，則這一層實是必要的條件。至於興趣，爲注意集中的要素；同時，注意又爲學習成功的基本條件。故興趣一層，在小學方面，亦甚重要。幸而學校內可以引起學習興味的機會甚多，惟在教師與行政者善爲利用而已。

7. 採用與生活和職業有關的材料。因爲這種材料，纔有教育的意義，纔能養成兒童有生活的能力及明瞭職業的價值。以如此貧窮的中國，教育之應生活化和職業化，實比任何他國爲尤要。同時，對於兒童方面，這種具體的和有實用價值的材料，亦可更易引起其在學習上的與趣。

8. 供給快樂優美且有內發效力的環境和設備。環境對於兒童身

心的陶冶，設備對於學生知行的訓練，均有莫大的關係。爲兒童的幸福與快樂計，在可能範圍內，二者均應盡量求其完全和優美。同時，並宜竭力注意內發的原則。就我所見，一個進步的小學，(a)教室應該工場化，兒童可以自由工作，以爲學習。(b)應該打破普通分科教學的習慣。(c)改造教室內的椅桌，以便兒童工作，且宜大小不同。(d)多備各種作業上所需的工具。(e)備具商店、實驗室、會議廳、表演場及圖書館等，以資實習和研究。(f)擴闢游戲室、運動場及學校園等，以利各種課外活動如團體游戲和運動比賽等的進行。

9.提倡團體而且富有興趣和教育意義的生活。兒童應有多方發表的機會，使其生活愈益豐富而有意義。故他們作業的選擇，亦是小學教育中一個很重要的問題。普通如跳舞、唱歌、表演、遊戲、運動、繪畫、作園藝、做日記、玩泥沙、造橋梁、看守商店、飼養愛物、練習烹飪、做家庭設計及模做地方政府的組織等，均富有教育的價值，而且爲兒童所樂於從事者。小學當局實當多多利用與提倡。

總之，一個進步的小學，應使兒童忙於工作，且有興趣於工作。依其發育的程度，而逐漸變更其作業的性質。教師及行政者，僅宜應用輔導的手段，養成兒童有自動的能力，活潑的精神，獨立的志趣，進取的慾望，去解決自己的一切問題。如是，不特兒童本身可以得到充分的發展，即社會亦可愈益增加其效率。這種教育，既不輕視兒童，又不忽略社會。兩者相互並重，實是一個很穩健妥善的調和主張。我想小學果能照此辦去，至少亦可不至走入錯路了。

以上所講的話，實在很複雜，不大有系統。現爲求比較有系統計，特將新舊小學教育再作簡單的比較，以爲今日講演的結論。茲舉其要者，約有以下十二種的差異：1.舊式的小學教育，僅注重成人生活的準備；新式的小學教育則同時注重社會的能率及兒童的發展。2.舊式的小學教育注意論理的方式；新式的小學教育則依據心理的事實。3.舊式的小學教育專事束縛；新式的小學教育則極尚自由。4.舊式的小學教育固定呆板；新式的小學教育則活動而有變化。5.舊式的小學教育專提倡努力用功；新式的小學教育則專講求動機與興趣。6.舊式的小學教育專講秩序；新式的小學教育則注重活動(activities)。7.舊式的小學教育專重教材；新式的小學教育則注重經驗。8.舊式的小學教育徒尙注入；新式的小學教育則力求內發。9.舊式的小學教育，兒童是被動的，教師是主動的；新式的小學教育，則兒童是主動的，教師不過居輔導的地位而已。10.舊式的小學教育徒事聽講；新式的小學教育則注重工作。11.舊式的小學教育是消極的；新式的小學教育則是積極的。12.舊式的小學教育注重單獨的訓練；新式的小學教育則提倡團體的作業。

由上的比較，我們可知新舊教育的不同。新教育不僅有學理的根據，而且有事實的證明；因爲每項的變更，都是經過相當的實驗而證明對於兒童的發展及社會的能率，更有巨大的貢獻。我們從事於小學教育的人，若是明知我們的學校尙未能依照此等原則進行，則當迎頭趕

上去去應用這些原則。

於廈門大學。（留）

此稿承章壹元及謝清芬二先生筆記，特此誌謝。

近百年來讀法教學的改進

——美國 William S. Gray 原著——

徐錫齡

美國讀法泰斗葛雷威廉氏（William S. Gray）最近應該國全國教育會（National Educatian Associatian）之請，擬就關於讀法的短文若干篇，在該會月刊中發表。葛雷氏曾編有讀法研究述要一書，廣博精到，早爲研究讀法問題者所珍視（參看教育研究二十五期歐美讀法研究述要一文。）葛氏這次所擬短文，一面純以科學研究的結果與事實爲根據，一面卻能避免艱深之術語，以求一般教師易於明瞭與應用爲主。短文中最先發表者爲 Notable Reforms in Teaching Reading 指出美國讀法教學百年來努力的方向與經過，純根據經驗與事實而來。中國的文盲問題近來既已惹起一般人的注意，則讀法教學之研究，無論爲兒童的抑爲成人的，正應開始進行。別人百多年來的經驗，雖未可直接採用，卻有足供吾人借鏡的地方，因述譯該文以餉國人。葛氏原文登載 Journal of National Education Association Vol 19, No. 9 爲求醒目起見，文題改譯今題。——譯者附識。

在過去的百年中，讀法教學曾發生重大改革，散佈於百年內之各時期間。初期改革中多爲特關於初學閱讀者的教法（methods of teaching begining reading）。例如以教 A B C 爲起手的方法，原於一八四〇年前一致經人採用，那時以後便有兩種發展。一方面有種種的努力，以求讀者之精神能注意於更大之單位；單字，整句及故事在開始時之採用，均足以證明此點。別方面則又有人努力於增進單字認識上之準確與自主；種種表音方法（phonetic method）之採用，即爲這點的表證。因着這兩種發展之結果，讀法教學從一八五〇年至一九一〇年間，逐漸有進步，兒童漸能讀得準確流利，精思考而有自主。

初期改革的另一方面，則與讀物的內容有關。試舉一證：Mc-Guffey 編的新選讀本（New Eclectic Readers）於一八五〇年出版，前此一時風行的單字表（word-list）爲教學學生閱讀時所用者，遂爲所代。Mc Guffey 的發明以後，別種讀本繼起，包有多種性質不

同的材料，例如合兒童興趣之特編句語或故事德育故事兒童生活故事；日常事物的消息偉人故事日記，聖經故事，童話，神話，民間傳說等。從一八八五年間至一九〇〇年間，讀本取材中誨道材料及智識材料(Informal material)顯減而文學的材料卻爲相當之增進。一九〇〇年後的十年中，學校讀本之內容受文學的理想所左右。

初期改革之第三方面係與讀物之份量有關。一八八〇年以前，讀物中除了讀本中之選文外，別種讀物甚少。自從那時期以後，補充讀物之出版，日有增進。這種讀物的用意，起初本祇想多供一種練習材料，備於授課時間內採用。後來卻有多種是預備在授課時外用的，以掖進學生獨立的閱讀爲目標。下文中將指出圖書館之應用，比這層更進一步。

上面的舉例，證明在過去的時期中，無論在於初學讀書者的教法上，在於學校讀本內容上，在於讀法的份量上，俱有急激的改革。到了一九一〇年，讀法的教學，遠勝於前此之各時期。但從別方面看來，讀法教學那時還是過拘於形式，并且受着人家嚴重的批評，爲明瞭較近之改革及其重要起見，我們先來看一看一九一〇年間一般讀法課程的性質。一直到了現在，學校之未經採用改進方法者，課程尚保持當時之性質。

有人曾將一九〇〇年至一九一〇年間的讀法課程分析起來，發覺讀法教學的內容與方法，係根據三種目標來定：(1)獲得閱讀上的機械方面的方法（to master the mechanics of reading），(2)發展朗讀上有效率的習慣，(3)養成良好文學的欣賞。這些目標雖有價值，可是這些目的見地甚狹，原係反映當時社會之情況而來。當時社會沒有現在那麼複雜，學校活動還集中在讀、寫、算三科，那時授課時間內讀的限於一種專用課本裏的材料及少數的補充讀物。三項目標既風行一時，那時教學上的注意亦多在於朗讀，在於認字時之精準確當，在於欣賞依據成人標準所選之文學讀品。此外，教法上多是日日相同，絕少變化。個別的差異與興趣，教法上與教材中都甚少顧到。不特此也，讀法上的指導，多專限於本科授課時間以內。因此之故，讀法與別種科目隔絕。別種科目教學時本有機會來指導學生解釋文意，利用內容，讀法教師卻不聞問。

上述的時期以後，改革與建設的時期隨起。就事實來看，一九一〇年以後，讀法目標已與前迥異，新方法與內容產生。此種變遷大部份係因社會需要之變更，因課程之漸趨廣博，及因許多種近年來科學研究上的結果而來。下文將簡述出五種的改革。每後一種的改革，都較前者愈趨於廣博精到。從那裏，教師之圖教學改進的可決定適當的秩序或步驟。

第一種改革努力於求授課時間內閱讀活動之豐富充實。教學上採用的主要目標，與一九一〇年間所流行者迥異。括述之則爲下幾項：擴大及充實兒童的經驗；促進了解與推理上的良好習慣，供給種種便宜，使得默讀朗讀上的各種主要態度與習慣得爲有次序之發展。這些

目標清晰地承認了兒童之需要與興趣，及現代生活中閱讀的重要。

從前採用一種基本讀本的，現在則漸為多種讀物所代。故事讀本(rtory seaders)等類書用以給讀者以愉快；默讀課本(silent readers)等類書用以促進閱讀上領會大意，聯貫前進的習慣；學習讀本(rtudy seaders)等類書用以建立學習上良好的習慣；戲劇讀本(dramatic readers)等類書用以促起誦讀上良好的了解。此外圖書館中復有多量美備動人的書籍，以適應個別的需要與好尚。這些讀物的供給，不特足以令閱讀活動豐富而充實，現代生活中所需之閱讀習慣與態度，亦可在於一個較早時間養成。閱讀的活動每日不同，各具用意，與前時之月月不變者有異。不特此也，教材教法之採用，常以適合個人的需要為準。從這看來，改革後教學之遠勝於從此之拘謹於形式者，固已甚明。未來之重要革新，以這裏所述的為開始。後面我們將看出這種教學還是不完全的，以後將更有多種改革，教學始可達到高的效率。

第二種的改進，較前更廣博的，就是於本科時間以外，充分利用別種科目供給學生多量的閱讀機會。這種閱讀之所以需要，蓋因兒童所應獲得之經驗，每不能直接得來，多類之經驗必須間接得來。兒童讀物如其來得適善動人，即可從閱讀中以獲得此種經驗。為着這樣，低級兒童在衛生科、自然科、形藝科、社會科中，閱讀黑板中、油印品中及簡易讀品中的種種材料。中年級高年級及中學裏，教科書外尚有各種補充參考讀物，深淺各有不同，圖書館裏并有多量的圖書。在各學科中令學生博讀，最顯著之效用係在使學習化為豐富，同時并能養成閱讀上深永的興趣。

第三種的改革係從第二種產生而來。學生既在各科中從事博覽，則閱讀所需之各種方式與用途亟增。閱讀的態度與習慣的發展，因而有特須指導之必要。因此之故，中小學裏內容科(Content Subjects)的教師，近年來都漸多用時間以教導學生之閱讀。例如算學教師訓練學生了解數題，歷史教師訓練學生於瀏覽後及作批評的思考，地理教師訓練學生看出環境與人生之關係。這些訓練之為需要與合理，已從科學的研究上證明。從這看來，中小學裏各內容科目的教師，也可說同時即為教法教師。他們介紹多量的讀物給學生，他們給予教法應用上的各種指導，他們促進閱讀的興味。

第四種重要的改革，即為依興趣單位與問題以組織教材。國內(美國)較進步的學校，已經有是這樣做着的。這種單位大致可借下題來示例：「鵝母及他的家庭」(一年級的讀法科)「支加哥的歷史」(三年級公民科)「日本何以成為東方的不列顛」(五年級的地理科)「真愛國者的特徵」(七年級國文科)。讀物之所以依一中心而組成，用意即在使兒童思想能為系統的前進，以解釋文義，及組織經驗。前面經述及之教法上各種優點，現在於較良好的學校，俱經造到。現在教師依單元來組織教法的，已日有增進。

第五種改革，是學校整部課程與活動中，有種種的設施，以便學生分就有趣之問題，作嚴密的自主的閱讀。主要的目標是在求閱讀活動成爲自主的、自動的及精到的。這種的教學顯優於前述之各種。這裏的優點甚多。高材生可得自由，不因笨拙學生而受限制；找尋與應用讀物的能力，可有長足的進展；發明與解答問題的興趣得有促進；自動的與獨立的閱讀，常受訓練，恰與青年的需要相當；終身享用的閱讀態度與習慣得有發展。

這些改革都於教學上有重大的貢獻。現代的學校都應努力實現這些改革，以收良好的效果。

介紹教育刊物——江蘇教育季刊

江蘇教育廳公報，自十九年六月起，已歸入省政府公報彙編，不另出版。此後每三個月發行季刊一次，定名「江蘇教育季刊，」舉凡教育廳一切政令、法規、計畫、辦法，概於季刊發布。內容計分插圖、教育行政、高等教育、中等教育、初等教育、社會教育、教育經費、教育研究、名論、選載、附錄等門，現已出至第三期，第四期亦不日出版。定價每期大洋五角，半年九角五分，全年一元九角（外埠每期每本加郵費五分。）如欲訂閱，可向江蘇教育廳第五科或鎮江各大書局接洽。

兒童研究

林樹藝

兒童與法律

——日本牧野英一原著——

緒論

要以法律的觀點來討論兒童問題，一方應該研究關於兒童問題之各種主要法律的規定，同時尚要研究最近的法律思想對於兒童問題的觀念是怎樣。

要研究兒童與法律這個題目，第一便須討論少年法（日本大正十一年四月十七日法律第二號）。這是從日本大正十二年一月一日起所施行的新法律。

實際說來，「少年法」不是規定少年法律關係的全部，乃是對於極少部分的不良少年，而且對於這些不良少年，僅規定所謂保護處分與刑事處分而已。這種法律，依國外的事例，應該稱爲「少年裁判法」，但日本之所以採用「少年法」這樣廣泛意義的文字，乃是有相當的意義存在。

從一方看，少年法乃是在法律上特別規定少年事項的唯一法律。固然不能說這是「唯一」特別重要的法律；固然僅對於一部分少年，而且僅規定其殘缺不完的法律關係的法律，竟採用「少年法」這樣廣泛意義的法律名詞，不能不說是失當；但就事實論，少年法是關於少年法律的特別重要部分，這是無疑的。——我們由此可知少年問題在法律上不能得到適當解決，乃是國家所關心的事。

而從另一方面看，所謂「少年法」者，即是開始在國家的立場來認識少年問題。換言之，不良少年是國家的不良少年，所以對於不良少年的一切設施，應由國家經營。假定國家對於不良少年有了這樣的義務與責任，那末國家對於一般善良的青年，也應自覺到有同樣的責任與義務。國家一方應先行處置不良少年，同時至少也應擴而致力於使

一般少年不致不良化。進一步說，就是對於一般少年，要從消極的事業，進爲積極的態度，必定要致力於一般少年之無形及有形兩方面的向上發展——不獨不良少年是國家的少年，而且一般少年更是國家極貴重的至寶，所以國家對於這些至寶般的兒童，不得不予以十分的尊重。

少年審判

這個少年法是由二部分成立的。一部分是關於不良少年之保護處分，其另一部分是關於他們的刑事處分。不良少年，照少年法第四條所下的定義：即「爲有犯刑罰法令之行爲或有犯刑罰法令行爲之危的少年。」所謂少年依該法第一條規定，則爲未滿十八歲的兒童。

關於不良少年的審判，則有少年審判所之設置。這就是一般所謂少年裁判所。在日本特別避用裁判所之名辭，而採取少年審判所之用語。牠的吏員有少年審判官與少年保護司。少年審判官是少年推事，少年保護司是少年審判所特有的吏員。少年審判官爲官吏，而少年保護司則不限定必是官吏。其職務是「補助少年審判官如供給審判資料及管理察勘事務」等（少年法第二十三條第三項）換言之，即當少年審判的時候，受審判所的命令，離卻審判所之審判手續，祕密從事於其他適當調查的任務，幷以其結果報告於少年審判官，以輔助其審判；又可就審判席執行陳述意見之職務。審判的結果如爲保護處分，則宜佈交付少年保護司察勘，該司應予該少年以保護、監督、扶助及善導種種的實施。

關於少年審判，保護團體之活動是必要的。保護團體一方面依少年審判所的命令，作必要的調查；他方面爲保護處分時，應接受其委託該少年於保護團體的命令。

少年保護者應參加父兄一類的人物，這些人物與保護司保護團體一起，一方面在審判時作必要的調查及就審判席陳述意見，他方面爲保護處分時接受其交付保護者意旨的命令。

當審判時，有所謂「輔佐人」者，此即擔任辯護人的。少年審判所認爲本人有協助之必要時，本人，保護者或保護團體，得少年審判所之許可，得選任「輔佐人」。辯護士須係已受從事保護事業者或少年審判所之許可始得充任（少年法第四十二條。）「輔佐人」在審判席上，是特爲本人的利益而行動的，可與少年保護司及保護者一起陳述意見。

少年審判不是公開的。只有本人的親族，從事保護事業者及其他認爲相當的人，纔准出席。所謂認爲相當的人，例如學校裏的級任教員或校長之類。

保護處分應被宣佈的，有次列九項（少年法第四條）

第一是應加訓誡的。這時候對於本人應指摘其不法的行爲及諭告其將來應遵守的事項。這時候應使保護者及「輔佐人」會同執行（少年法第四十八條。）

第二是委託於學校校長訓諭的。這時候對於學校校長指示必要的事項，並告知應加訓誡本人之意旨。（少年法第四十九條）

第三是使本人具書面之悔過書。這時候應使本人呈繳悔過書，同時應會同保護者幷使其連署悔過書。（第五十條）

第四是附條件移交於保護者。這時候就本人之保護監督，指示必要的條件，然後移交本人於保護者。（第五十一條）

第五是委託於寺院、教會、保護團體或適當的人。這時候對於應受委託者，依本人之處遇，指示應參考的事項，而委囑以保護監督的任務。（第五十二條）

第六是交付於少年保護司的觀察。這時候對於少年保護司，依本人之保護監督，指示必要的事項而付與觀察。（第五十三條）

第七是致送於感化院。第八致送於矯正院。而第九則爲致送或委託於病院。對於官公立的病院，本有收容不良少年的義務，當然採致送的手續；但對於一般私立的病院，則採委託的手續。感化院是依感化法（日本明治三十三年法律第三十七號）而設立，原則上由北海道及府縣設立經營（以私立感化院爲代用感化院）此外有國立感化院（日本大正六年敕令第百八號）屬於內務大臣管理。矯正院根據與少年法同時制定的矯正院法（日本大正十一年法律第四十三號）而設立，這是國立的，屬於司法大臣的管理。感化院與矯正院的區別，依少年審判所所致送的少年的範圍而定，在法規上別無明白的差異。但對於從來的感化院外，重新設立矯正院之旨趣，是因英國收容不良少年有蒲爾斯坦反省院的設置，處在從來的感化院與從來的監獄之間，對於不良少年的處置上，曾發生顯著的效果，而引起各國參考的注意。日本的矯正院，便是倣照蒲爾斯坦反省院而設立的。然而矯正院比之感化院的教養，則更爲處在嚴格的紀律之下而實施。所以矯正院法第九條曾經規定：「爲矯正在院者之性格，計須在嚴格的紀律之下實施教育，幷使其練習生活所必要的實業。」

對於少年之刑事手續

按日本刑法規定以十四歲爲刑法上之責任年齡（刑法第四十一條。）但少年法規定適用少年法以十八歲爲止，所以從十四歲至十八歲的少年，從少年法實施以來，是都受同樣的辦理：即是一方面檢察官對於少年刑事事件認爲予以保護處分較爲適當時，得將該事件送致少年審判所（少年法第六十二條），裁判所對於已由檢察官起訴的少年刑事事件，審理之結果，認爲付交保護處分較爲適當時，也可爲送致少年審判所之判決（少年法第七十一條。）他方面少年審判所認爲有刑事訴追之必要時，也得將該事件送致管轄裁判所之檢察官（少年法第四十七條第一項。）因此那些十四歲乃至十八歲之犯罪少年，吾人應加以識別，或將其就裁判所而予以刑事上之處分，或就少年審判所而付予保護處分。不待說，少年已受保護之處分時，不得再將該事件作刑事上之訴追（少年法第六十三條。）

但是對於少年爲刑事訴追時，其手續比之成年犯罪者是有許多特色的：第一、對於少年被告人特別必「爲身上之調查」所謂身上調查，即是本人的性行、境遇、經歷、心身之狀況及教育程度等等的調查。身心之狀況，須由醫師診察而定；但必須履行少年審判所之一定手續（少年法第三十一條。）這對於少年被告人，卻成爲必要的事項。此種調查，仍舊囑託少年保護司辦理（少年法第六十五條。）第二、對於少年被告人除了不得已時以外，不予拘留（少年法第六十七條。）但是少年審判所得爲假處分，即是許可寄托於保護者，委託於寺院、教會、保護團體或認爲適當的人，委託於病院及付交少年保護司觀察等等。第三、少年被告人與其他被告人分離。

但是一到了對於少年刑事處分的時候，更有特別應注意的事項：第一、對於少年不科死刑及無期徒刑。如有非處死刑或無期徒刑不可之時，應易科十年以上十五年以下之有期徒刑（少年法第七條第一項。）但有例外，即有犯下例諸罪之一者，不得適用右項之規定：（一）刑法第七十三條之罪。該條謂「對於天皇、太皇太后、皇太后、皇后、皇太子，或皇太孫加以危害或加危害而未遂者處死刑。」（二）刑法第七十五條之罪。該條謂「對於皇族加以危害者處死刑，加危害而未遂者處無期徒刑。」（三）刑法第二百條之罪。該條謂「殺害自己或配偶之直系尊親屬者處死刑或無期徒刑。」第二對於少年宣佈不定期刑。就是對於少年犯罪所適用之刑罰法規，規定其最高限度之刑爲三年以上者（例如竊盜罪，依刑法第二百三十五條處一月以上十年以下之有期徒刑及拘役，）在此規定的範圍內，定其短期與長期而不定期的（例如六月以上三年以下）宣告其刑。但此只限於刑罰法規規定三年以上的刑而言，如在規定三年以下者（例如脅迫罪，在刑法第二百二十二條，處一年以下之拘役及有期徒刑，）則不能爲不定期刑之宣告。第三、對於少年寬大其假出獄之要件。假出獄（中國刑法所謂假釋——譯者註）之要件，無期徒刑在一般須經過十年（刑法第二十八條，）而對於少年則只須七年（少年法第十條第一號。）死刑代以無期徒刑，而對於受十年以上十五年以下之範圍內的刑之宣告者（少年法第七條）則爲三年（少年法第十條第二號，）其最短期則爲極低度刑期的三分之一（少年法第十條第三號。）不定期刑之宣告，其最低度之刑期不得超過五年（少年法第八條第二項。）爲假出獄要件的受刑期間不得超過一年八月。

少年法之特色

少年法的特色是在於有三個特別化的地方。對於少年犯罪者的問題，應從兩方面觀察：其一是怎樣確定不良少年；其二是如何處置不良少年。遇此二點，依下例三種對於少年之方策，比之一般犯罪者是有特別化的。第一、是對於少年的特別裁判所即是對於少年組織特別的裁判所，任命特別的裁判官，這種裁判官不是僅僅依法律適用法律的法律家所能適宜擔任的。第二是少年裁判所手續的特別化。在一般刑事訴訟法，個人的自由

保障，其手續是隨權利關係的成立而發展的。而在少年裁判所，自由的保障固然視爲重要但其方法仍舊不得不考慮以十分的好意與同情的審判。且其結果對於特別應用以考查少年身心的醫學、心理學等科學的方法，卻成爲特別尊重。第三、對於少年犯罪者的處置而有特別的保護方法。對於少年犯罪者，不一定對他的不法行爲予以道德上的報應待遇。前面引證之矯正院法第三十一條規定（爲矯正在院者之性格計，須在嚴格的紀律之下實施教育，幷使其練習生活所必要的實業」者，其「性格的矯正」卽爲保護處分的目的。一般的刑罰，從來都立論於以應報或威嚇爲其目的，所以保護處分與刑罰處分之差異點，其最大者卽爲目的不相同。

少年法在右述三個特色之外，尚有應該特別注意之點，此卽第四條所舉不良少年之定義，卽前面曾一度引用的「爲有犯刑罰法令之行爲或有犯刑罰法令行爲之危的少年。」已爲觸犯刑罰法令之行爲的少年，對之應予一定的處分，固爲當然；但對於「有犯刑罰法令行爲之危的」少年，而亦適用少年法，這不能不說是對於支配刑法的原則所謂罪刑法定主義，是一個很大的例外。原來少年法已規定的保護處分，可以說不是刑法上的刑。因爲刑法上的刑，是限於刑法第九條規定的「以死刑、懲役、監禁、罰金及拘留等爲主刑，沒收爲附加刑的」刑的種目。所以由此可知不必限定固執罪刑法定主義之理由了。但是以怎樣的行爲爲犯罪，何種的罪犯應科何種之刑，必須預先依照罪刑法定主義而定，這乃是人權觀念特別明顯的十九世紀初年以來的大原則。而少年法竟適用限制人權保障的原則，當然應受人叱責；然而少年法之保護處分，以「性格的矯正」爲其目的，以這種處分作爲一種教育方法，不獨對於「爲犯刑罰法令行爲之少年」應予實施，其實卽使對於那些「僅有爲犯刑罰法令行爲之危的少年」也應不待其行爲之實行，而很近的講究事先保護方法。總而言之，少年法對於刑法的罪刑法定主義，是設了一個顯著的例外。

由此可知少年法是國家對於不良行爲制裁的一般法，也卽是刑法的例外法。但是從從來一般相信的原則說來，例外法是應該作很狹的解釋，其旨趣乃至精神是不應該擴大的。但是我對於這一點又不得不持有懷疑。

先對於少年的刑事處分來看吧！少年法一方面規定保護處分，同時認爲不得已時，尚有刑事處分。但是在刑事處分之時，以宣告不定期刑爲原則。但是從來對於刑罰的見解，以爲刑罰作不定期的宣告是不適當的。但是刑罰以保持教育的效果爲目的而宣告不定期刑，一八六九年在北美合衆國曾經試行，幷已收到顯著的效果，漸引起世人的注目。對於少年犯罪人科以不定期刑，不僅實際上很明顯的使刑罰對於社會一般的威嚇力的不當予以減少，而且如要表現刑罰在教育上的效果，那又不得不當然採取不定期刑的立法例。於是刑罰便不得不專門以牠的教育的作用爲基礎，而從事解釋與組織了。刑罰之威嚇作用，

本來是不應該重的，而不定期刑的副作用，卻早已十分滿足了這個要求。

對於刑罰理論的如何變遷，我們一方面對於少年犯罪人施行特別保護方法代替刑罰，至少在將來是會適當的。其最顯著的例子，卽是英吉利一九〇八年的犯罪預防法所規定的蒲爾斯坦制度。該法對於處在成年犯罪者及幼年犯罪者之間的少年犯罪者，卽是十六歲以上未滿二十一歲的少年，徵查其犯罪的習癖、傾向或與不良者的交際，認爲在其矯正及犯罪的鎮壓上最適切有效的期間內，依教育與規律，相當的實施拘禁，以代替刑罰之宣告。在一年以上三年以下的期間內，得宣告拘禁於蒲爾斯坦反省院。這看起來是一種刑罰；但是刑的名稱不僅可以避免，并且實際上是一種教育。這最初是就蒲爾斯坦地方的監獄而實施，但因其結果頗爲良好，故終究成爲一種可以採用的制度。由此可知日本之矯正院，卽是模倣蒲爾斯坦反省院而成立的。在不採用蒲爾斯坦制度而以緩和的方法能十分表現教育的效果時，於是便須承認擴充保護的方法。在日本除了矯正院之外，也是承認從來的感化院。

對於刑罰理論如何變遷的其他方面，死刑與無期徒刑的廢止，將來可以說是當然的。僅僅以刑罰爲報應乃至威嚇的目的，則死刑與無期徒刑，對於某種犯罪之制裁，在理論上固爲適當，但是以刑罰看作一種教育的方法，那末死刑、無期徒刑雖然對於怎麼重大的犯罪，也是不能不竭力避免的。日本少年法之所以對於少年廢除死刑或無期徒刑，卽是根據於這一種理論。

對於少年廢除死刑無期徒刑的精神加以擴充，便有所謂假出獄要件的寬大化。刑罰之教育的效果能使實現，那末拘捕犯罪少年置於監獄之內，不待說也不必要。且刑罰之教育的效果，因爲少年犯罪人比之一般犯罪人特別顯著，由此可見假出獄要件能夠寬大大概也是應該予他們以快點釋放的機會。

刑罰教育的效果是怎樣呢？在日本少年法有可注意的規定。在普通刑罰宣告的效果，便發生資格喪失的問題。凡處死刑、無期或六年以上之有期徒刑者，在各種法令的適用上，便喪失了種種的資格（刑法施行法第三十三條。）（例如喪失選擧權、被選擧權、爲官吏之權、爲辯護士之權及爲教師之權等等。）但對於少年的犯罪，除了死刑及無期徒刑之外，在刑罰執行終了出獄或依時效及其他理由受執行的免除者，在此後與未受刑罰宣告之人享同一的待遇，不受資格喪失之宣告（少年法第十四條第一項。）少年犯罪雖被處刑，但對於受刑之執行猶豫者是有特例的。普通在刑之執行猶豫中者是受各種資格之停止（刑法施行法第三十六條，）但關於少年犯罪卻是沒有停止的（少年法第十四條第二項。）

由以上的立論，我對於少年法仍舊不認其爲例外法特別法。爲什麼？因爲第一、吾人對於一般犯罪人亦希望以刑罰作爲教育方法，而且

最近刑法的理論，正主張以保護刑論代替從來之應報刑論，以教育刑論代替從來之威嚇刑論。我在此對於刑法的一般理論固然不必要求，但是希望刑法的學說應作這樣的變遷；卽是一方面要求對於成年人之死刑與無期徒刑的廢止，同時希望不定期刑對於一般犯罪人的擴充。總之，刑法不是以少年法作爲例外法特別法，却是想以少年法爲基礎，在這個基本思想之上謀改進。

少年裁判所最初一八九九年在芝加哥設立的。當時北美合衆國諸州，一九〇五年之英國，及一九〇八年之德意志都先後倣效，作法律方面，如英吉利一九〇七年之少年法，比利時一九一二年五月十五日之法律，法蘭西一九一二年七月二十二日之法律及德意志一九二三年二月十六日之少年裁判法等，都是應該值得吾人注意的。

不幸少年之保護（救護法）

國家對於不良少年如必應如此的加以保護，那末，國家對於一般善良的少年，又不得不當然加以保護了。我們因不良少年而可以馬上連帶想到的，便是貧窮與疾病的兒童。

因社會的生存競爭而成爲劣敗者的，大概是有三種人：其一是犯罪人；其二是貧窮的人；其三那便是疾病的人了。而且犯罪、貧窮與疾病，都成功了一種互爲因果的複雜關係。

關於這一類的法律，對於新的日本昭和四年四月一日之第三十九條救護法是應該注意的。依該法第一條規定：因貧窮而不能維持生活的四種人，應決定予以救護，而「十三歲以下的幼者」卽爲此四種人中之一。此外另有「因殘廢、廢疾、疾病、傷痍或其他精神與身體的障礙而不能工作者。」這不僅限於少年，但是必然是適用於少年的。此外對於孕婦、產婦亦須予以救護，這從兒童的立場看，自然是一種重要的規定。所謂母子的救護，在各國都已有立法例的。其救護種類有四：第一爲生活扶助，第二爲醫療，第三爲助產，第四爲職業扶助（第十條。）而且關於幼者的救護，在哺育上有必要的時候，可對其母親予以救護（第十二條。）此外在救護法對於六十五歲以上的老弱者也應予以救護。

救護在原則上，是在受救護者的居宅予以實施的（第十一條；）但認爲不應爲住宅救護，或住宅救護不甚適當時，得收容於公共救護機關。所謂救護機關，是指孤兒院、病院（老者如養老院）之類。在不收容於救護機關時，得委託於私人家庭或其他適當的組織（例如不以救護爲目的一般醫院）（第十三條。）

救護之經費，原則上由市鎮村負擔。在或種時候，由道府縣負擔。國庫對於道府縣及市鎮村，道府縣對於市鎮村則予以補助。

救護法卽是根據上述的原則而被制定，但其得以開始完全運用尙有待於敕令。敕令現未頒布，所以該法之施行日期亦未決定，因爲施行日期是跟着敕令而定的。關於這一類救護的一般法律之制定，比照各國於同旨趣的立法例，雖然其施行時期甚遲，但是總也不能不算是

很大的進步。

從前關於救護的法規，片斷的曾有多少規定。這些法規，等到救護法實施之日，都會被廢止了的。其數類有如下幾種：第一是日本明治四年六月二十日太政官達第三百號。這稱爲棄兒養育米給與辦法。棄兒從週歲至十五歲止，每年每人可請求領米七斗。第二是日本明治六年三月三日太政官布告第七十九號，這是三子出生貧窮者給與養育費的事件，一次可以致送金五圓。第三是日本明治六年太政官布告第一百三十八號，棄兒養育米自現在起改爲至十三歲爲止。其他有明治七年十二月八日太政官達第百六十二號恤金規則。除了老者，病者以外，倘有獨身在十三歲以下者，每年可給與米七斗。

此外有日本大正六年七月二十日法律第一號軍事救護法。這不是特別關於兒童的，是規定對於傷病兵、他的家族或遺族及下士兵卒的家族或遺族予以救護，但是間接是含有保護兒童的意味。至於新的救護法，不僅很簡單的止於軍人關係，倘有很廣泛的從國家的社會的見地來作周密的規定。

兒童國有論

此地我將略爲敍述關於兒童國有的理論。

首先我們極信兒童不是雙親的兒童，一方面是兒童自身的兒童，同時在他方面實際上是國家的兒童。從來都以爲兒童是雙親的私有財產，自然以爲雙親可以出賣他們的兒童。本來依道德論，應該說明對於兒童雙親的職務，但是這個道德論，其根本是不十分明白的。

兒童如果解作是兒童自身的兒童，那末，對於兒童的親權作用，不得不以兒童的利益爲前提。這種思想從十九世紀以來已經被認識與完成了。所有的人們有了他們自我的覺醒，所以便互相認識了各人的人格——就是個人主義的思想勃興與發達之後——但是到了最近，這種思想則不能不轉變了。兒童是國家的至寶，兩親對於國家的貴重的至寶，不得不使其自覺到他的責任與義務了。

同時我想國家自身對於她的兒童也不得不自覺到自己的責任與義務。所以兒童問題的解決是國家的問題，於是便不得不把兒童作爲國有。

兒童問題是國家的問題。因爲產生兒童、養育兒童，爲雙親者雖有很大的榮耀與安慰，但是實際上說來，這個很大的榮耀與安慰，便須伴着很大的犧牲。如果兒童只是安慰與榮耀，兒童便不成爲問題了。但是這種安慰與榮耀，實際上我想不僅伴着很大的犧牲，而且雖在道義上的立場，也不許從榮耀與安慰而脫離掉犧牲。就是說生產兒童、教育兒童，他的雙親是有很苦的負擔，同時這種負擔他的雙親是一定必要接受的。兒童由雙親教育，雖是自然與當然的任務，然而他的雙親在事實上是有很苦的負擔。國家要在這些義務與事實之間謀完全的調節，那便不得不適當的行使她的權力。不待說，在這些義務與事實之間，存着一種矛盾，但這是一個社會問題。對於這個社會問題，國家應適當的解

決她的義務與事實間的矛盾衝突。國家要完成她這一種的使命，便不得不屬意於社會政策。

而且兒童能够多生，能够適當的予以教育，這對於國家是非常需要的。國家如沒有兒童，她的生命便不能永久的繼續。如沒有很多而很強健的兒童，她的國運自必不會繁榮。兒童對於國家，也與對於他的雙親一樣，是有很大的安慰與榮耀的。

然而雙親產生兒童、養育兒童，對於國家不能不說是盡了很大的任務；但是像那樣的產生兒童與養育兒童，實際上是雙親很大的苦痛。

這種苦痛的負擔，是當然的不能不由雙親接受着，而還與國家的費用必由國民負擔是同一的理由。國費的負擔即租稅的分配對於國民須一律公平，同樣的兩親對於兒童的負擔，也不得不從公平的見地加以考慮。國家對於社會的使命，是公平分配公共生活的經營負擔，法律便是國家這一種使命的表現。

換言之，對於兒童問題，國家與個人的利害關係是相反的。所以兒童問題，在今日仍舊不求解決，斷非善策。就是第一，以爲兒童的教養是兩親當然的義務者，這不是國家很壞的現象嗎？兩親很勉強的擔負苦痛來養育兒童，爲第三者的國家，反當然的不予以扶助，這不是使兒童的雙親必至於發生遺憾的誤解的原因嗎？第二，教養兒童的任務，如全然由產生兒童的雙親負擔而不產生兒童者卻反而完全放棄了這種責任，這便不能不說是很顯著的不公平。國家如果對於這一類不公平的事態不加以何等的考慮，則國家我想必定會成爲國民所怨恨的目標了。然則，要想公平而適當的解決兒童問題，則對於兒童一切教育的負擔與責任，便不得不均由國家負擔。——我的兒童國有論便是含着這樣的旨趣。

教育的無償主義

兒童國有論既含有這樣的意義，第一着手便是對於兒童的教育無償主義。此即小學教育在原則上不收學費。國家承認此爲義務教育，學齡兒童的保護者有使學齡兒童就學的義務（小學校令第三十二條第三項，）因有這種義務，所以契約自由的原則也須加以限制，即凡未修完初級小學教科書的學齡兒童而受僱傭者，其僱傭不得妨害兒童的就學（小學校令第三十五條。）爲實施這樣的義務計，對於市鎮村，令其設立小學校，並以不徵收學費爲原則（小學校令第六條第五十七條第一項。）但所謂教育無償主義，一方面國家因爲是自己兒童的教育者，所以這種教育須由自己負擔；同時在他方面，對於個人是使其受教育的機會均等。然而這種制度畢竟是想將兒童的教育規定作爲國家的事業。

近來所謂義務教育費的國庫補助，正醞釀着成爲政治問題之一。這在日本明治三十三年三月十六日法律第六十三號市鎮村立小學校教育費國庫補助法有規定的，而在日本大正十二年三月二十八日法律第二十號市鎮村義務教育費國庫負擔法也有規定。前者是充作市鎮村立小學校教員之逐年勞績加俸及市鎮村初級小學校教員之

特別加俸的補助金，後者是含有要求市鎮村立初級小學校教員的俸給經費的一部，由國庫負擔的意味。但是國家雖然對於義務教育不惜加以相當的努力，而從兒童雙親的見地看，在免除學費以外，可以說仍舊一無所得。僅僅免除學費，對於由國家教養兒童，仍是不能够達到牠的目的。況且尚有學齡兒童的保護者因貧窮而不能使其兒童就學時，得免除其就學義務或認可其就學的猶豫（小學校令第三十三條第三項）由此可知這是一種很不徹底的辦法了。憑了小學校令的法規精神，是不能不使吾人懷疑的。因此兒童國有主義很明顯的已成爲義務教育的一隅之見了。

因義務教育問題而必致於聯帶想到的，便是不良少年的感化教育。因爲這已詳述於少年法裏，所以不再重加討論了。總之，少年的不良化，國家是不能任由各個人自由來處理的，因此少年的不良化便漸次成爲法律上的問題了。

國家對於不良少年特設法律，使其設施發展，這是當然的義務，也是很好的措施。但是實際說來，這個問題的解決，其方法不能不說是倒置了。這個問題解決的要點，是在少年未不良化之前，須適當的予以處置。關於這一點，教育的無償主義，便是一種含有很好旨趣的方法。但是僅僅以免除學費而解決這個問題，其方法不能不說是很大的不完備。少年法對於在小學法令所承認的教育無償主義，是應該使其更擴大及於不良少年的。

但是尚幸在我們有所謂親的慈愛。依這種可尊貴的自然本能，我們對於兒童是會不辭很大的犧牲的。國家從來對於我們之所以任其接受那種不平的負擔，便是放任這種可貴尊的本能去作問題的解決。但是如不良少年問題的發生，已經不僅是所謂親的慈愛所能够解決的，因此，國家應先從不良少年問題的一方面來適切的自覺到她的責任與義務。當然，國家也是知道埋首於不良少年問題的解決，僅僅是一種暫時應急的措施。但是仔細點看，國家從來對於兒童問題的怠忽責任與義務，這是不能否認的。而且使有些懈怠而成功的不良少年在世界上成爲一種很卑劣的不幸者。然而這也是國家對於那可尊貴的親的慈愛的本能之從來濫用的結果。這種濫用的結果，如不良少年，便因雙親，因國家，必然的會逢着悲慘的現象。

（未完）(留)

世界教育新潮

歐洲八大都市之幼稚教育

——Genevieve L. Lyford 原著——

林仲達

一 柏林

柏林城內有下列各種新學校：

(1)斐斯塔洛齊福祿培爾學園(Pestalozzi Froebelhaus)——這是一所師資訓練學校(training school)，其目的要把福祿培爾和蒙特梭利的教育法應用於家庭、嬰兒學校及幼稚園。各種課程自年半到兩年；這些課程是爲中等學校畢業生而設的。

(2)蒙特梭利幼稚學園(Montessori Kinderhaus)——這也是一所師資訓練學校，它的目的要把蒙特梭利教育法應用於家庭及蒙特梭利學校。它只有六個月的訓練課程；這些課程是爲有經驗的教師而設的。

(3)保羅給耳哈特幼稚學院(Paul Gerhardt Stifts)——這是一所信仰路德教義的學校(Lutheran School)。它是訓練那些信仰路德教義的青年女子和婦人，養成嬰兒學校與幼稚園裏的教師及家庭裏的乳母(nursemaids)。它的訓練期間是年半或三個學期。

(4)柏林福祿培爾學社(Berlin Froebel Verein)——對那些孤獨的女孩及別的青年婦人，給以一種相當的訓練，養成他們將來做家庭裏的女傭或保姆。它的訓練期間是三學期或年半。

(5)青年女子學社(Vereins Jugendheim C. V.)——這是訓練所有青年婦女，養成她們將來做家庭裏女僕、乳母及幼稚園裏的教師。它的訓練期間是一年到年半。

以上五種學校，其課程各各不同，而且每種課程訓練時間的長短

也因養成女傭、保姆或教師的目的而異。這些學校和一般義務學校是不相關的。它們大概多是私費設立的，也有在學兒童繳納修金受訓練的青年婦女繳納學費的。

（6）實驗低年學級或初期義務學校（Progressive Primary Grade or Beginning Free School）——這些學校，經費是由普魯士各邦供給的，可分爲兩類：（a）六歲兒童的正式的初步教育班；採用種種新教學法，許多青年男教師多在這些低年級服務。（b）六歲兒童的蒙特梭利班；許多教師在這些班級裏受一種蒙特梭利教育法的訓練。

二　布拉格

凡到過捷克斯拉夫布拉格（Prague）的古城的人，都很驚異地發現那裏所有幼稚園以新式的居多，而舊式的僅有三十所。這些幼稚園叫做「母親學校」（Mother School）大概多設在布拉格的繁盛的區域。它們的經費是由城市供給的；在幼稚園以上的學級則由國家負擔經費。我們只要敍述一個新式幼稚園的校舍就可以使人引起對於其他各校之良好的印象了。我們一進會堂，便看見那裏備有許多衣架以爲兒童們懸掛外衣之用。兒童的外衣上，各縛以假象牙的標幟，每個標幟各有一種圖樣，以區別各個兒童的所有物。由這個會堂直達一個優美的房間。這房間有三扇凸窗，光線和陽光都很充足，窗外可以望見一片大遊戲場及許多戶外活動用的沙箱。這房子內的座位，可容四十個兒童，四面牆壁粉刷淺藍與深紅色。有幾個講臺設在凹窗處，中央一個講臺圍以低欄。講臺的兩旁各設有梯級以便登臺。椅子的形式很小，每張桌子周圍擺着四把椅子，桌子的位置排成一行直線形。室內有幾把安樂椅，飾以美麗的坐墊，使人坐時更覺舒適。有一只大櫃，櫃中有許多抽屜是供給兒童們放置自己的雜物用的。所有木櫃的容積都很寬大。這裏有一個眞正奇特的砂桌，把它合攏來變成一只很堅固的桌子，把桌蓋推倒那面去，就變成一個砂槽，這個砂槽是用鋅板配在裏面，建築得很堅固的。

由這房子再回到會堂，從第二扇門直達一個很好的盥洗室，那裏掛着各個兒童的杯子。還有一間儲藏室，兒童所有自動車，嬰兒臥車以及其他種種東西都儲藏在這個室裏。除儲藏室外爲第二幼稚教室，和第一個幼稚教室面積差不多大。它的教臺完全設在一面，不像第一幼稚室是設在凹窗之間的。這室裏的一切用具幾完全和第一室相同，不過器具漆髹的色調不同，這些器具的顏色大概是橙、紅、白各色。在另一間工作室裏，看見許多很重的立體的木頭，大約兩尺多長，三尺闊與厚。每塊木頭的一端有一個小孔，以便兒童拿這木頭時可用手指穿進小孔裏去的。這些積木同美國嬰兒學校裏用的那些三呎長的碼木很相似，重量也差不多，不過這些積木比那些更便於使用。這些積木給兒童們造梯子、橋樑等很適宜。這個學校裏的一切設備都覺得很奇巧有趣，

因爲這個學校的教師個個能善於利用環境。他們有許多小搖馬、小孩的玩偶車及小劇場供給小孩們表演木偶劇。木偶人的兩顎和手臂都能動的。這裏還有許多小東西如蚧殼、種子、樹枝、小五色堊筆及小塊的色紙等。

他們覺得福祿培爾的方法已經太舊，所以不主張用福祿培爾法；蒙特梭利的方法倒大受他們的歡迎；但是蒙特梭利的教具很少，教師們多是在布拉格大學各教授領導下，根據現代新心理學，創造出他們自己的方法。他們指導兒童的活動並鼓勵他們自己創造的工作，不是命令式的。任何工作都不是教師指定的。

兒童的種種行爲都要隨時記錄起來以供研究；而且依據下列各點去檢察兒童：(1)感情的制約(2)記憶(3)注意(4)象形的作品(5)身體的發達(6)遊戲。初年級教育的改進都是用這些平日檢查與記錄的結果做根據的。

大部分兒童的室內工作多是案頭活動，因爲地板面積太小，不夠兒童的需要。除了玩積木的那個教室的面積較大外。他們的戶外活動多是在砂堆裏工作，在庭園裏遊戲以及留意觀察他們的植物。一切東西都很清潔美觀；梳妝臺和洗臉架建築得很低，高度和面積都很適當。那裏有一個冷水浴室與一個浴盆，備有冷水管及熱水管，更裝置一個特別的小臺子以供各個兒童安放肥皂盒、漱口杯、牙刷等。

兒童從九時至十一時半多留在校裏，他們各自帶午飯，在校裏那些低的桌子上用膳。每只桌子上面各蓋以白色的臺布。這些桌子都擺在地下室。有些年紀較大的兒童，因爲要學習烹飪和實習其他家事起見，每於主要功課退班後，就到地下室在那些桌子上學習烹飪和實習家事。大多數的兒童多是回家午膳與午睡的。

這裏要特別注意的就是布拉格有許多爲年紀較大的兒童而設的特殊學校，如 Vytvarna Proce 即一個著名的藝術學校，與 Anahy A Prace 即一種四肢殘廢與畸形的男女兒童之學校。前者曾出一冊美麗的年鑑，內容包含許多很好的藝作品；後者據牠的一覽內所說，不論怎樣無希望的四肢殘廢和畸形的兒童，能把他們教成自立自營生活的人。美國教育家如有機會去參觀並研究這些學校的內容組織，卻有很多益處呢。

三　維也納

「奧國維也納維持一百個幼稚園」這句話是毫無疑惑的。維也納所有幼稚園已變爲城市不可缺少的教育機關，而且任何家長或教育家都能指導你們去參觀牠。維也納眞正在那裏做有些驚人的工作，牠現在正進行建造許多偉大的地方公共建築物，在這些建築物裏面常設有許多幼稚園，各個幼稚園裏的教師在那裏管理他們，一組三十個從三歲到六歲的男女兒童。有幾個幼稚園是應用蒙特梭利的教育法，其餘多沿用舊的福祿培爾教具給兒童自由使用和處理；但除卻在

團體遊戲的時候，他們並沒有教師指定的工作。

再去觀察那些幼稚園的環境設備，大概是：教室內有些白色桌子與椅子，用小屏風圍成的遊戲室，屏風所漆髹的顏色，模倣磚牆的形式。室內地板上鋪着繪有美麗的圖案而柔軟的蓆子。在一個最新式幼稚園裏，甚至不許參觀人的鞋子踏着地板，除非換穿拖鞋或鞋套。另有許多特別的鐵絲簍放藏包裹和在街上穿的鞋子。盥洗室內的設備都是適應兒童的最新式的構造，有放毛巾、漱杯和牙刷的地方，一切都很完備；更有一個灶房是供給兒童烹調椰子茶用的。室內置備許多籐竹製成的小床、搖籃，供兒童們疲倦時得以舒適休養。在一間福祿培爾室裏僅有許多小的福祿培爾玩物和用具；教師利用這些東西來教兒童識辨顏色，練習算術及玩偶遊戲。顏色鉛筆紙剪刀、灰泥及漿糊之類都常有置備，兒童們應用時覺得很便利。在一個蒙特梭利室所有設備多是很普通的，恐怕還沒有像小學低年級裏的設備那樣完全。

全體兒童每期一律須受醫生檢查一次，假使生了病則受醫生的檢查診察的次數就更多了。這些幼稚園中，有一個幼稚園特別注重衞生，倘使發生了某種傳染病，那末它的一切東西甚至小積木和一切玩具都要消毒的。關於兒童的健康、出席和進步的記載都一一保留着，以便將來進入正式學校時作為一種根據。

有些兒童到了七歲，另有一個教師去監護和指導他們。其餘教師大概在八時以後纔開始他們的工作。幼兒可以留在幼稚園裏直到了

六點鐘纔回去。這些幼稚園都有很大的空場，兒童們在這些空場上自由活潑地鍛練他們的身體；而且時常在這些空場裏舉行木偶人展覽會使兒童們得到許多益處。他們為娛樂兒童的身心起見更建築一個伶俐小巧的傀儡劇臺，許多有趣的傀儡人扮演他們滑稽怪樣的趣劇，供給那些小觀衆們欣賞。好幾次許多小孩子去參加這些演劇的事情。我們在那裏看見牆壁上掛着名畫家 Cizek 氏的許多作品，更從別的地方看見許多圖畫的廣告。

在這些幼稚園裏的教師都曾受過兩年的訓練；有些在那優美的窩瀰勒公園學校 (Walmüller Park School)，有些在幼稚園教師養成所 (Kindergarten Seminar)，有些在蒙特梭利學校 (Montessori Centers)；凡在後兩個學校的女生都要在本校的幼稚園或維也納別的幼稚園裏實習的。幼稚園教師養成所裏有一個很好的藝術教師——Dr. Hammersdelay——他是名畫家 Dr. Cizek 的藝術學校裏的畢業生；這個藝術學校是給那些青年婦女關於幼兒的簡單的藝術創作以一種良好的訓練。每一個幼稚園師資養成所，都想發明怎樣訓練三歲到六歲的兒童之一種圓滿的方法。據那些教師說，他們取福祿培爾教育的優點，加以他們自己從實際的教授經驗中所得到的良好結果，於是創造一種新方法。這些幼稚園缺乏廣大的運動場的設備和面積寬大的室內健身房，所以很少有機會給兒童們身體的運動，發達他們的身體的粗大肌肉。

四 日內瓦

與盧梭學院(J. J. Rousseau Institute)相關聯的就是「小孩之家」(La Maison des Petits)即一種爲四歲到八歲的兒童而設的學校。這個學校有一座很大的寄宿的房子;房子下面一層所有設備都是適應六歲到八歲的兒童的需要,上面一層的設備則適應那四歲到六歲的兒童的需要。這個學校裏的兒童每天上午九時到十二時,下午一時半到四時多留在校裏。

在第一層的兒童則有幾個房間和陽臺,小孩們多在這些房間裏做各種問題,而且可以任意活動。那裏還有許多算術的材料、編織的器具、繪畫用品、及剪刀等東西。男孩與女孩有時坐在桌旁工作或站着工作。這些工作室像一個大的藝術研究室——室內許多架子上滿放着工作時用的紙顏料及其他材料。

在第二層的小孩的活動是描繪、畫圖、玩洋囡囡以及種種社會的活動。那裏有一片大草場和一個陽臺以供兒童們遊戲。在夏天的時候多在戶外露天工作。

有一個小孩是由教師指定去管理電鈴的,他把訪問者與參觀人的名片送交主任教師並引導這些客人到那些教室去參觀。

盧梭學院裏有一個教師用皮奈的測驗去測量這個學校裏的兒童的智力,他要利用所得到的結果以爲研究的資料。

和日內瓦國際學校(The International School of Geneva)相關聯的是一個爲四歲到六歲的兒童而設的幼稚學校。弗里耳女士(Miss Marie Anne Ferriere)是這個學校的指導員(director),她替這個學校建造一座房子,像她的祖父的別莊裏那個避暑茅廬(Summer Cottage)一樣,她自己就住在這房子裏。有美麗的樹木與傾斜的山坡點綴着,使小孩們的學校與遊戲場變成一個理想化的場所了。這座房子叫做"La Voliere"即「羣鳥」("The Birds")的意思,這是一個很適當的命名,因爲不知有幾多種鳥兒藏在那青山茂林之中。

那裏還有一間外衣室,一間小的與一間大的教室。外衣室內設備許多衣鈎以爲懸掛大衣之用。小教室內設置幾只小的工作桌,幾只安樂椅與一個淺藍的盂架,上面放着磁水瓶和茶盞。桌下放着一個打水用的鉛桶,更有一個特別打清水的水桶和一個灑水器。牆壁上有一個巾架放置毛巾。近牆壁處設置四只小刷子,供小孩們揩拭衣鞋,更有一只紙屑箱。室內所有東西都放在一個大而且重的漆布上面。牆壁上裝有許多低的架子,兒童把花瓶放在架子上,有時還摘下一枝鮮花插在瓶中。

弗里耳女士已在籌劃一套積木以供這室裏的兒童應用。這些積木的體積大約有的是四吋見方,有的四吋長八吋闊,有的四吋長十二吋闊,有的四吋長十八吋闊。這些四方的積木中有幾塊是分成對半的。

積木的總數大約有兩打左右。

有一間大教室內排列着許多黃色小桌子，形式和所有蒙特梭利學校的一樣。中央一只桌子上面蓋着一幅很美麗奪目的臺布。室內四面牆壁裝置許多木櫃，裏面放着許多蒙特梭利的教具。窗檻放在窗前；那裏還有幾把柳條編成的椅子和一只小凳。校內各處牆壁多用名畫家 Jessie Welcox Smith 或 Cizek 氏的作品裝飾起來。

兒童們都依照自己的意思去玩各種大小積木，而且他們還很自由去弄坭土。一日之中有一部分時間是利用蒙特梭利的方法。戶外遊戲的機會很充分，如打鞦韆、攀樹，在青草斜坡上跑上跑下，做捉迷藏遊戲。有一只大砂箱任兒童自由使用。

這個學校的空氣是一種愉快滿意的家庭生活。弗里耳女士及她的蒙特梭利教法的助手對於兒童的發問，都一一予以很滿意的解答，而且加以指導，但永沒有妨害兒童的創造的傾向。兒童在種種方面進步的程度都用很簡單的方法把它記載下來，留作研究或參考。

在瑞士日內瓦國際學校有一個教室是爲六歲至八歲的兒童而設的。在這個教室裏可以發現許多不同的民族；有一年這個學校有十五國的國民。這間小小教室只能適合二十個小孩在裏面進行他們的工作。

一位蘇俄的女教師名叫 Miss Hartog 擔任這級的教學。她教這些兒童學習英語及法語。每個兒童一學期須繳學費三十六元。

因爲這個學校是採用蒙特梭利制，所有桌子和椅子都是通常的排列，但因空間太小，所以室之四隅也擺着桌椅。教室牆壁上掛着許多很優美的神仙故事畫。室內有一只鳥籠，籠中有一隻金絲雀，花架上還有許多花瓶。室外有一片戶外遊戲場。

我們聽那些小孩子講法語或英語，講得很流利，覺得十分有興趣。這個學校上課時間是上午九時起正午止。

這個學校的兒童每天唱一個好習慣歌，歌云：「我們的衣裳須常洗」「我們的指甲須剪除」「我們的牙齒須刷淨。」

這個學校，有一個教室裏的兒童年紀較大些，由一位教師採用「溫特納卡制」（Winnetka system）教學法，這位教師是華盧朋博士 (Dr. Carleton Washburne) 的許多教師裏頭的一個。

五　米蘭

意大利米蘭之著名的蒙特梭利學校，入口處是一個通常的天井，點綴以意大利式的裝飾物。大門建築成弧形，由校役看管着。這個學校的兒童的年齡多是三歲到六歲。這是一所男女學生年齡較長的學校之一部，和美國的初級小學有些相似。

大教室內有許多白色桌子和椅子，桌子上面都鋪有一塊白色漆布。三只桌子放在中央一列，中間那只桌子上放着一個金魚缸。外面那許多桌椅的佈置都是和蒙特梭利學校裏的形式一樣。還有兩間較小

的房子，中有許多小桌椅，牆壁上的圖畫掛得很低。我們經過用物室可直達學校辦公室。這個學校裏沒有參觀人的席，所以參觀人多坐在臨時佈置的櫈子上。

每天上午工作開始的時候，兒童各穿好他們的紅色圍身布，環繞主任教師而遊戲，全體站在一個耶穌釘死十字架的像前面行致敬禮，並對聖母抱着幼時耶穌的肖像表示親愛的接吻。他們繼唱一個墨索里尼歌。唱畢，然後依照他們一日的工作的程序進行，大家都回到自己的位置坐着。他們各自動地走到放蒙特梭利的玩具那裏選擇自己所歡的去玩，這些玩具大都放在室內桌子上和架上。

兒童在室內行動很靜，因爲他們是穿着寢室裏用的布底拖鞋。這些兒童多來自米蘭一個鄉區，所以他們每天清早就來校，整天留在校裏。

這個學校裏的主任教師是 Lola Condulmor 女士，她是一位著名的兒童指導者 (“Direttrice”)。

六 巴黎

巴倫女士 (Mademoiselle Ballon) 因爲她管理巴黎第十九區八十五個幼稚園，所以有幼兒之母 (Maternelle) 之稱，在這些幼稚園裏服務的教師共有三百五十個。

在巴黎一個人煙稠密的區域，那些校舍很大的學校裏有兩個學校覺得還好。這兩個學校每個學校有一個很大的公共室，中央有許多長櫈一行一行地排列着。公共室四面牆壁上懸掛兒童的外衣和手巾。

有幾層樓都用作教室。兒童各依照他們的實際年齡從三歲至六歲而分成幾團。他們都坐在雙人的桌子旁邊，用小小的分類、配合、對較等材料在那裏工作着。這些材料大概是：(1)特克雷巧合物 (Decroly puzzles) (2)可以配合的蛤殼（這些蛤殼漆成淺藍或粉紅色）(3)配置鉛筆樣枝條用的許多木板 (4)木頭的套箱 (5)刻分度的線軸 (6)套在轉杆上用的各色連環 (7)鎖門用的掛鎖 (8)配合用的許多色線 (9)配合用的許多重量器 (10)有聲音的封筒，用能發刮辣聲音的種子穀子等去配合。

所有材料都是極小的。一位督學說，也許因爲學校經費困難，所以教師不得不想出這些不花錢的材料來。因此，那些東西都是很小而且不值錢的啊！

這兩個學校，每校的兒童都很肅靜，好像在教堂裏一樣，除了當他們退課時奔跑到天井裏遊玩的時候以外。那位督學說，「那些兒童都是很好的。」

在法國巴黎 13C，有一所大規模的小學校叫做 l'ecole maternalle 在 Jeanne d'Arc 地方，距離一個著名的 Jeanne d'Arc 塑像沒有幾多遠。這所學校是在一座大的建築物內，它的建築形式是成一個正方形。Mademoiselle Philbert 女士是這個學校的主持者。女

士和藹可親而且有主婦的態度。這個學校裏有一百五十個兩歲至六歲的兒童。有些兒童終日留在校裏，有些回家午膳，這都是由他們的家庭情況而決定。

兩歲的嬰兒，則備有幾條粗厚毡氈放在地上，讓他們坐在毡氈上玩弄玩偶或草編成的小動物。室中有一個砂箱，小孩坐在低的櫈子上弄砂，有時用他們的小手或用小器皿去玩弄。有幾個雙人坐位和櫈子是爲做手工用的。用美麗的線縫綴紙片，這是小孩的一種職業。這室的牆上懸掛很低人人能見的一張很大的牛的圖畫。

三四年與五年團各有一個教室，室內設有雙人桌椅。每室往往看見有一只梭杼的織機或簡單的織機，穿以短線在那裏打結。在地板上可以看見木偶的小床、木偶的用具或小屋。在低的架子上放着許多圖畫與花瓶。有一個房子裏面有一間小房間，中有一個小爐灶，爐灶上面放着一只小汽鍋供兒童們燒點心用的。還有許多鍋鏤等東西掛在牆壁上。掛櫃外面寫有許多讀書的方法，這類掛櫃都是那些油漆雜貨箱做成的。冬天每室各有一個煤爐；有些房間是木的地板，有些是水門汀或石做成的。

有一個教室是供五歲的兒童自由應用蒙特梭利的器具；教室內的用具包含各個人用的桌椅之類在內。這個教室的兒童還應用別種材料使蒙特梭利方法與法蘭西觀念聯成一氣。

更有一個小房間設置許多長椅、長櫈給兒童們吃小點時用的。兒童的外衣多掛在廳堂內，各人有一個標幟，標幟繪有各種色彩的圖畫。梳妝臺放在室外簷下，洗面架設在室內。各個兒童都用自己的毛巾、漱口杯、牙刷等東西都放在洗面架的一定地位。兒童所穿的衣服都很樸實，而且很單薄。當夏天的時候，這些兒童由教師帶到鄉間去，在那裏做他們的工作。Madam S. Herbiniere-Lebert, C. A. I. E. M. 是母親學校 (l'ecole maternelle) 裏的女指導員，又是一個女督學。這個學校辦在巴黎二十區 Grands-Champs 地方。每個學校裏的指導員須住在校內。女士是住在二層樓，管理一百五十個兒童教室裏的工作，更由其他兩位教師分擔。

這座校舍很大，外觀很精緻，與第一層房子的粗大鐵柵窗像獄舍般的不同。好幾年前，這座房子全是兩歲到七歲的兒童住的。但是有時第一層僅用到一部分房子，其餘多空着。有一個大房間是爲全體兒童脫外衣、洗面、玩砂箱和喫小點用的。這位女指導員擔任一教室內一團三十個兒童。在這個教室內有幾隻單人桌椅及一張閱書桌，這些器具都是教師自己出錢買來的。這教室內大概有一半兒童是用現代新式的桌椅，其餘的兒童多仍用舊式的雙人合用的桌椅。兒童所用石盤、石筆及擦布都是很新式的。這位女指導員曾支配各種教材的分量如算術、讀法及感官訓練。這裏有許多教材和特克雷 (Decroly) 學校裏的一樣，有小部分是和蒙特梭利學校裏的相似的。所有玩具都用硬紙做成的盒子盛着，這些盒子外面各貼以各種色紙的簽條。所有盒子的顏

色是一樣的，他們都放在木櫃的一定的格子上。

一九二八年秋，Herbiniere-Lebert 女士出版許多關於辨色、認數及認字母的骨牌的遊戲。她曾替法國初等教育雜誌，叫做嬰兒教育(L'education Enfantine) 寫了許多文字，而且編輯六本小叢書，供家庭教育、嬰兒教育、幼稚教育、遲鈍的及精神缺陷兒童教育用的。

第一層另有一個兩歲到四歲的兒童的教室。這個教室內有許多長而狹的桌子、小的抱椅（這些用具都是指導員買來的）及帆布小床。還有許多美麗的小孩編織物和動物以及許多小「勞動工作」("busy work") 的材料供小孩們應用。

七　布羅塞耳斯

特克雷博士所辦兩個學校正在比利時布羅塞耳斯 (Brussels) 城邊界。一個是身心缺陷的兒童的學校在 Uccle 地方；又一個是通常的兒童的學校在 Villa montona 地方。博士是一個和藹可親的富有孩子氣的人，他曾遊歷許多地方，從事研究教育方法。他起先是辦一個缺陷兒童學校，他發現應用他的方法，兒童進步很好，然後設立第二個通常兒童學校。現在布羅塞耳斯城內許多學校都採用他的方法及材料了。特克雷學校是設在私人屋內，周圍有暢茂的樹木、美麗的草地。有幾座房子是與兒童的木工場、飼養小動物及花園相接近的。博士的長女正在研究醫學教育，預備將來做這些幼稚園的醫生；她現在倫敦學習，繼續完成她的學業。博士的最幼的女兒是他的助手，她曾有一次赴福洛里達 (Florida) 幫助人家設立一個特克雷學校。

特克雷學校裏的兒童常依據他們的興趣的中心 ("Centers of interests") 而活動，不論寫字、閱讀、語言或地理。特氏曾發明許多測驗兒童的儀器，列表如下；(1) 懸掛一套分列等級的玩偶 (2) 配合各種畫片 (3) 配合各種錢幣 (4) 把破碎的木瓦合成 (5) 配搭坍倒的木櫃 (6) 撻起競技的幕帳 (7) 利用幾何圖形、動物、面、花及巧合物做各種記數的方法 (8) 把東西配插在木框中。

每個特氏學校約有九或十個教師。缺陷兒童是用個別教學法。通常兒童學校則往往有二十個兒童在一級教學。

特氏的辦公室很小，室內陳列着兒童所製的雕像及小圖畫，這些圖畫都是兒童的繪畫的代表作品。紐約城之城鄉學校 (The City and County School of New York City) 曾出版一本關於特克雷法的專書。

八　亞謨斯脫達

荷蘭亞謨斯脫達 (Amsterdam) 有兩種學校都是為未滿六歲的兒童而施教的，即蒙特梭利學校與幼稚園。現在正在建築新校舍，供給這種學校的需要。

有幾個蒙特梭利學校與那座大的公共建築物是相接近的。這座

房子所住的家眷多是政治家、鐵道管理者、郵務員與書記之類。蒙特梭利學校有六團學生，每團三十人，每間住一百八十個兒童。校舍很大，共有三層，有一層完全是蒙特梭利教具，分爲兩部。這個學校有大教室一，小教室一、小廚房一、時鐘室一及盥洗室一；盥洗室內放着許多兒童的毛巾和臉盆。

那大教室內，所有桌椅排成中空四方形，桌椅的顏色，各蒙特梭利組都不相同的，有的是綠色，有的是灰藍色，有的是紅色，都是非常柔和悅目的。各窗的窗幕多繪有藍色與紅色的花瓶插着一叢通常紅色鮮花的圖案。室之四周貼有許多很美麗的圖畫，火爐裝在室之一隅，蔽以鐵的防護物，以免兒童在室內跑躍時之誤觸火爐。牆上掛着一個架子，架上放着小黃銅碗一、燭盆及碟子。小教室內置備一隻臥榻、一張放畫譜的桌子，供小孩要獨自或離開團體單獨工作時用的。小廚房裏有一個低水槽給小孩洗滌碗碟——兒童自己的或玩偶的杯碟，洗滌用的小水桶，燉熱水用的茶壺。室之中央建造一個各人放東西的抽屜，這些抽屜各繪以藝術畫作爲標記，如鐘、鷄子、燭盆或花。有一個女孩費了大部分時間去做配合蒙特梭利鐘 (Montessori bells) 的音色，其他兒童很安定地在那裏做算術遊戲；但是大部分兒童在短時間內都能做好一片再換一片。這裏有點意見要討論的就是關於這些荷蘭蒙特梭利學校的兒童的種種活動，是眞正民族特性的表現呢？還是家庭環境的結果呢？當他們洗擦地板或窗戶的時候都是極其活潑快樂的樣子。有一個小孩裝滿一磁桶的熱水，拿一個羊毛刷去洗刷窗戶，洗好之後，把刷子洗得很乾淨，於是用燥布把窗戶揩乾。更有一個小孩提一桶熱水，取一條清潔的布洗擦某部分地板，他覺得洗擦乾淨是他的需要。

有兩個大的遊戲室，小孩子多在那裏舞蹈或列隊進行。這些房間裏兩方都裝有蒸氣爐，兩面都有低的櫈子，這些櫈子都漆髹一種柔和的顏色和別的室內櫈子一樣。地板上畫有兩根線，略像橢圓形。小孩們由教師指導站在這些線上列隊進行。年紀最幼的小孩站在裏面一根圓形線上在相反對的方向整隊進行。當小孩們玩到疲倦時，他們就退出團體，坐在櫈子上休息了片刻，他們又去活動了。一個教師奏着琴，小孩們聽琴聲的高低而變易他的音節。小孩們把梨子、豆子、種子放在一個小籃裏，左手提了籃子依圓圈進行，覺得非常快樂；他們有時把各種顏色水裝在有柄的小玻璃杯裏，拿住杯子，依色線而進行。有時共做彈子遊戲，假使一個小孩的彈子溜出去了，那末他就用手拿起牠或用托撥起牠，看情形怎樣而決定。有時一個小孩每隻手拿一隻鉛籃，其目的在訓練小孩執得穩固的技能和訓練困難的步行。

這些兒童每天在校時間是上午九時至十二時，正午回家午餐，下午二時返校，至五時他們就都回家去了。他們在校時沒有吃小點或午睡，因爲他們的家裏已經準備供給他們這些時間了。

蒙特梭利學校是六歲以上的兒童入的，它和這些幼稚園是有連帶的關係；但在相接近的同一場所而辦在不同的房子裏。

亞諾斯達脫的幼稚園的校舍，舊的房子比新的爲多。但許多新房子都正在建築中。舊的幼稚園校舍，每座房子約有兩百個兒童。園長主持全校。而一個幼稚園教師管理一團五十個的兒童。每座房子有樓三層，每層有兩個或三個幼稚園。每層有一個遊戲室，而且各有一個梳妝臺與盥洗室。許多木櫈和木桌是預備各人正式工作時用的。這種工作包含下列各種功課，如福祿培爾的第三種與第四種恩物，泥土模型、繪圖剪紙。工作時兒童坐在桌旁，教師則個別地去指導。兒童們彼此間談話很自由，與教師談話也很自然。但是默寫功課以後，纔可以自由使用材料。兒童唱歌全由教師指導的，他們唱兩首或三首詩歌。

這些幼稚園有一片很大的砂地。兒童們多在砂地上很活潑地遊戲。這些砂地，就我們所參觀過的各國學校裏都沒有比牠們來得大。他們供給兒童以許多材料及寬大的房子，任兒童自己去工作。所以這一片砂地好像一個砂洲似的。

所有幼稚園與蒙特梭利學校的經費都是荷蘭政府供給維持的，這些學校的教師都曾在城市師範學校受過專業教育的訓練的。

幼稚園校舍常在人口稠密的區域，這些區域兒童的父母們日裏多到工廠裏去做工，所以把兒童送到幼稚園裏來。

新式幼稚園校舍與舊校舍相比更顯現出它是一個眞正的樂園，這是很能引起人們的注意的。荷蘭的建築家費了許多時間與精力，使這些建築物很合於藝術化；假使校舍的美能夠影響或刺激兒童將來對於藝術的興趣，那末這些兒童對於色彩的調和，藝術的比例以及各種事物之正確的配合布置，換句話說，就是他們將來對於美術方面實在可以打定一種很好的初基。那些很大的房子裏的桌椅器具所漆髹的顏色包含色帶中各種顏色，除了綠色以外。假使一個人能想像這些黃色、橙色、堇色、淺紅色與藍色——鮮明與調和——的柔和顏色，他就可以得到一個色調的印象。走廊中掛外衣的衣鈎都有一個質料很堅牢，而且形式很優美的磁料帽頭，在歐洲任何幼稚園裏都可以看到這些很美麗的磁料。這些磁料好像藝術店精緻的茶樓或幽雅的浴室中所看見的一樣。這些磁料衣鈎可用爲種種目的，上面不僅可掛一樣東西，有時可掛兩隻鴨子，兩隻食鶴或一對野兔。小梳妝臺與盥洗室設在離開大廳的地方。樓板中間設有玻璃窗，教師可以直視下層，監視兒童，不必走進兒童的室內。

這些房子有三層樓，每層有兩個教室，每教室有三十個兒童。此外還有一個大遊戲室。某一個教室中約有三十隻椅子及許多小桌子，每隻桌子可坐兩個兒童。教師有一隻桌子放在兒童們前面。在一定時間，所有遊戲與活動都在遊戲室舉行。遊戲場中備有堆砂，像舊式學校裏的一樣。室之前面建築寬大的石砌，兒童們可以在這些石砌上行走奔跑。假使天氣不好或兒童不願意在砂堆上，這些石砌也可以給他們鍛鍊身體的地方。

在這些幼稚園中，兒童坐的時間太久，而且缺乏發達大筋肉的器

具。兒童可以任意旅行遊覽兒童們可以多方面的自由活動。但在一定時間，他們須一律去飲茶，同時須到梳妝臺整理儀容。這裏有一個教師說：除非兒童生病，那末他們自然能自去飲茶或者到梳妝臺去整容，假使他們需要去的話。他們正在花費了許多時間預備小手工編織、粉筆畫、小剪裁，以供週年展覽之用。

據這些學校的教師說，他們都創造出他們自己的方法；我們如果詢問爲什麼小桌子與活動的椅子不若長櫈那樣好，那末一位校長就這樣回答：「因爲那些活動的桌椅太吵，櫈子的地位是固定的。」有少數桌子或高或低都能適應兒童的需要。

這些學校沒有規定每日下午供給兒童一種午睡或休息的時間。兒童們正午回家，午後二時返校，直到四時爲止。

本篇譯自 Childhood Education 一九三〇年二月號。

蘇俄之兒童及其學校

陸景模

本篇譯自 Progressive Education，原著者爲俄人賀德臬加雅(Sinaida Hoodnitzkaya)他能舉蘇俄兒童的實際活動來說明蘇俄教育的宗旨所在，使我們讀了以後，知道蘇俄的教育精神確有與世界各國不同的地方。譯者因爲歷來介紹蘇俄教育的文字，多偏於原理或制度方面，所以特別把牠譯出，以便讀者得見彼邦教育精神和實際情形的一斑。

目前，我們不能離開了蘇維埃聯邦的五年計劃而單獨來討論蘇俄的教育問題。這五年計劃，爲要發展蘇俄生產的力量，牠所規定事業的偉大，果要在國民經濟上，用一種急進的工業化政策與增加社會主義的原素，使俄國的社會獲得並超過最進步國家的經濟程度。所以蘇俄經濟文化發展的範圍和速率，實不能以昔日舊俄皇時代的情形來估量，而必須以世界最進步國家所已得的經濟和文化的發展來估量了。

在五年計劃裏面實現中最要緊的問題，便是皇帝時代給予現在之悲痛可怕的遺產——這便是國民文化落後的問題。當舊俄皇時代的社會，極高的個別文化，和他的詩歌、小說、音樂、戲劇的成績，是與一般社會所表現的最低微最無價值的文化共存着的。那時代固然不知道推廣教育機會至於成人的制度，連兒童的強迫教育也都沒有過。依一八九七年調查的結果，有百分之七十八的人民都是不識字的。

但在蘇維埃政府情形之下，改進非常急速；新勢力因爲得着人民的協助，已進入一個完全開明的力行政策之中了。

蘇維埃政府深知非把民智開發，經濟幸福不足以獲得，合作事業不足以實現，眞正的政治生活不足以達到。所以當政府從事開發民智的事業，一般黨人無不感着一種堅信，以為知識是一種有力的武器，而人民欲得凱旋於疆場，必須人人熟習此武器而後可。

關於成人教育的諸大經營及其並行的各種文化，或教育的進步事業，本篇姑且不論。茲僅就本題「蘇俄之兒童及其學校」的範圍，略述蘇俄關於兒童教育事業的發展，並使一般人了解蘇俄的教育，在引導其國民以工農的政治聯合為基礎，建造一種新生活。

蘇俄這種新的政治、經濟、社會的關係和社會改造的肇始，必須有新的人們來做領導者、創造者、實行者、設計者。換句話說，國民要用它的新創造能力和性質，新設計方法，新社會情感、品格、態度、習慣以及羣體行為的概念；——國民應當脫除舊式傳統教育制度與其約束、迷信、偏見，而適應新社會的經濟組織。

但吾人須知此項偉大事業，並不祇是學校負其責任。凡全國民衆，——特別是工人、領袖、教育家、思想家、教員和學生本身，——皆宜各抒其意見，互相協作，以發展新方法，而蘇俄教育便由於多方不斷的集合勢力，而得到新的訓練方法和成績。

蘇俄因幾種特別的情形，遂形成教育與別國完全不同的結果。它的教育是以馬克斯的唯物史觀和「兒童與社會」的教育公式為基礎，以發展創造的急進的方法；它用這種教育精神代替了從古傳授的目標——「兒童與家庭」。

因此，蘇俄兒童，是被視為社會的一員。以這種資格，同時兒童便是一個自由的完人，除非因為年齡上自然的限制，他具有和成人同樣的權利與義務。教育從幼稚園至大學是一律的，男子和女子，家長和兒童，教師和兒童，成人和兒童，學校和兒童，社會和兒童，國家和兒童，教育機會大家都是平均的，沒有分別的。

生活重要因素的養成，既不限於學校，而與實生活的情形，卻都輸入學校之內，這種背景，遂形成了教育方法上唯一的進步。音樂、無線電、戲院、圖書館、露宿，——營帳、博物館、藝術及科學、工業及農業，蘇維埃農田制度以及各方面最新的發展或研究，政治經濟的困難和進步，國家社會的組織和機關，——一切都納入兒童環境之中。人人都準備着幫助兒童，解答問題，激發兒童的思想和行動，使這些都成為準備兒童生活的實用工具。

所以蘇俄教育是完全表現着以生活準備生活的觀念，並沒有絲毫矯揉造作的痕跡。

蘇俄兒童的學校，已經完全脫掉中古學校的風氣。如學校四周圍着牆，紙墨筆硯，背誦，處罰，成為學校的慣常事務；這些在蘇俄兒童學校裏都不能看到。他們學校並不以學科的研究作為目的，而僅是當作一種方法。兒童對於他所學的，必一一親自去作實際的試驗。

蘇俄的學校是緊接着社會，不和社會離開的。他們把學校作為一

種活動場所，使兒童與家長及其他成人能互相協作，以提高政治、文化、經濟、教育的程度，而造成社會的有用的勞工。他們每當開始一個設計，總要問：這個設計如何能改進社會的情形？他對於勞工階級全部問題的影響怎樣？在好的學校，一個人應當不知道那處是學校活動的停止，那處是社會活動的開始。他應把教育放在為全民謀幸福的地位上。因為我們所要的國民，惟有用他參加勞工的困苦與蘇維埃土地的組織中，纔可以訓練成功。

現在我要舉幾個不同的學校來說明下面蘇俄學校的三大特點：

(1)公立學校與模範學校；

(2)社會的有用的勞工；

(3)兒童的自治組織。

蘇俄全國只有公立小學和中等或民衆學校，沒有私立學校，更沒有所謂模範學校和新學校。這種意思便是說新國家應當設立最好最有效能的學校為一切兒童的。他們相信他們的一切學校，應當具有最良的教育效能的特質與優點；所謂最良教育，當然要根據兒童發展的科學研究。同時他們應當隨時對於人民開放，隨時對於家長公共管理、調查、參觀的機關開放。總之，他們相信三十年後的兒童都有享受最良學校的權利。

在蘇俄學校裏，大家覺得最特別的，就是各組兒童，各講個別的言語。依蘇俄科學研究會(Academy of Science)的報告，除俄民 (Russians，佔全蘇俄聯邦人口百分之五十二)而外，有一百多種不同的國民(佔全民百分之四十八)而其大部皆為文化低落之人民。然而，蘇俄政府為顛覆此種文化落後的情形，已開始設立新學校，推廣新字母，印刷新課本和教科書，訓練從未慣習土語的教師。科學研究會聯合會已經把五十三種方言用新字母代替推廣出去。如達塔(Tartar)因維希(Tchuvash)泰給克(Tadjik)給蒲塞(Gypsy)哀斯基摩(Eskimo)等校皆特別有以適應各種兒童的需要。

在因維希學校，因為他們國民常忍受痧眼的痛苦，所以大部分時間都是注重於學生的衞生和健康習慣的養成。他們校裏的功課，常參以表演，如怎樣刷牙，怎樣洗手洗面，怎樣留意眼睛，並且教導他的父母等。肥皂、牙刷，以及手巾等等，常為學校設備的一部。

在莫斯科給蒲塞學校裏，你可以看到多種的技藝工作、跳舞、唱歌是伴着教學一起；兒童的輕快活潑，大反幾百年來的呆板教授

曾聽說一個教員開始教哀斯基摩兒童，在起初的時候，這個學校僅是一個雪車，而他不顧這些困難，當初不過植立初基，至今竟看到相當的成功。現在在遼北的地方，已有固定的學校和圖書館，而在列寧堡(Leningrad)亦為着北方少數團民設立了一所大學專們預備學校。——卽 Rabfak。

蘇俄最好的學校，經去年公共教育人民委員會(People's Commissariat of Public Education)調查結果，知道不在城市，而多在

工業及農村區域。他們調查的方法，並不像美國用考試或測驗，而是把學校列在表格上，使各社會團體推舉，這恰足以證明該校對於附近社會已否有相當貢獻。結果很奇怪，除開文字工作程度較高的學校，在社會工作上都表演着很高的進步。因此這兩種學校和社會的關係，也由此可以證明。兒童活動的樣式——如繪畫、手工、壁報、契劵、村里、工廠、人民及其組織的記載，——都表示着學校對於人民政治、社會、經濟、文化的協助，已達到如何程度，並且是在那方面的。

最好的學校之一個，是在費支麻（Viazma）附近一個有名的村上，那邊有兩個教師伴着學校的兒童，教村人養家禽，栽植各種蔬菜，並實施家長和成人的教育；同時更準備着兒童將來的生活。這乃是我們的一種民衆學校，它成爲社會眞正文化的中心。

「社會的有用的勞工」是蘇俄教育的中心。這種勞工所最重要的，便是兒童在學校要隨時把他所學的知識、態度、技能，直接應用。蘇俄教育的主要原則，是要兒童能把所學的應用得愈快愈好。因此他們將來會成爲社會上更活動而有用的公民，即仍在學校之內，他也會感覺得社會中勞工的用途和重要。

學校不是專爲着玄妙的哲學，一切兒童所學的，必須不是死板的，而是對於生活上有實用的。

現在我再略敍學校培植社會有用勞工的幾種設計：兒童在學校裏幫助實行入學前教育的設計；參加暑期運動，組織校內校外的兒童；指導成人識字；分播新聞紙，並親至各戶誦讀指示；有時並將農田或牧畜的新法，宣傳於各戶。公共衞生，兒童健康，以及其他屬於衞生的工作，特別在初級和高級小學裏，占着大部份的時間。他們也常栽植學校的花園田圃，組成各種種花團、養禽社，以及學校商店、修路、造橋。有時合組幾個戰隊，從事保護益鳥，撲滅害蟲蚊蠅等等。鄉村學校兒童，並自行練習烹飪工作。也有幾個學校，從事研究蔬菜和菓木的種類，使其能適合於土壤氣候的性質。

關於兒童參加環境生活的方法，幾不勝枚舉，但是我知道蘇俄兒童之在學校，每日必有幾件新做的事！

現在我願意再告訴你關於這種工作的詳細情形：在俄國偏僻的農村，它的社會情形，當然遠不如美國平均的狀況。可是這樣農村裏第一級兒童，他們的年齡祇有七八歲，所學的都是關於健康衞生的習慣，感化其家庭的態度及教導其家庭如何改進環境。我記得在一個鄉村學校裏，他們的兒童是在學着冬天爲什麼要開窗戶，爲什麼各人要分床睡眠。一個兒童便繪成圖畫，訂在家裏壁上，母親問着圖畫的用途。……以這樣方法，遂養成家庭的許多善良規則，如用手巾，分食等等。

你必以爲奇怪，如何一個活潑不屈的兒童，當他已經決定了自己所要做的事，可以使他改做社會所要求的呢？曾有一次人告訴我，有幾個十二三歲的兒童，他們住在一個有名的村上，但因爲村上沒有自來水的設置，所以他們的父母祇能用着淺水井。後來他們在學校裏學了

各種自來水的辦法，便對於環境感覺得不滿，於是他們就派了代表，到自來水管理部那邊，說明人民的情形以及自來水和噴水井的需要。部裏祇回了他們沒有時間長談，而且也沒有錢辦，於是他們就通函描寫這緊急事件的發生，和地方不衞生的狀態與發生疾疫的可能；——其結果，不三月之久，這區竟辦了一個新噴水井。

還有一處學校的兒童，幫助學校組織運動場，向鄰近工廠交涉了一片空地。但後來兒童見了工廠的工人常來到運動場上，不守規則，把烟蒂隨處亂拋，所以他們的學生會遂勸告校長向工廠商議，並公告大家關於其中的困難。而工人方面因爲他們很坦白的勸告，這個問題便解決了。

在窩爾加 (Volga) 有所學校，他們高級部最高班兒童，曾經幫助市蘇維埃解決兩個問題。他們帶了調查戶口冊子，逐戶訪問孤寡兒童，並籌劃新運輸計劃。次年，當他們預備改進時，市蘇維埃的運輸部竟把他們的計劃採用了。

社會的有用勞工，是與學校課程有緊接的關係。課程的宗旨，便是在於研究人類在各樣組織中的積極活動，自然研究是剖解物質的基礎，而表現如何生活的經濟方式在一定時間空間之內，決定社會生活的形式和關係。自然，積極活動與社會秩序的關係，是基於具體的事實和觀察而解釋的。學校課程應特別注重於旅行、遊戲和參觀，因爲從這方面可以搜集到材料與事實。

一切這種工作，都是師生相互合作進行的。師生的關係是十分的密切。他們有形處罰是不用的，因爲兒童粗野的行爲，自會引起別部兒童的不滿和反對。學校的目的，在於培養兒童內心的感覺，而唯一的基本，是要使兒童了解培養的重要。但是要達到這個目的，學生健全的自治組織，是十分要緊的。兒童之在幼稚園、學校、運動場、圖書館、俱樂部、家庭所學的，便是從經驗中增長他的權利與義務。他如果參加其他兒童的學習、工作、或遊戲，而做成一個羣體生活，則他便是此團體的一份子。團體合作當然須要得幾項規則纔行，因此兒童便發生了自治的觀念。自治組織的目的，是要兒童能積極合作爲團體謀幸福，如同在一個社會的單位中一樣。還有，就是當兒童被舉爲主席或代表的時候，他和別團體工作，也可以得到一種經驗。蘇俄兒童年齡之在十歲十一歲以上的，都可被選爲代表，參加教員團體，討論關於學校的進行事務。——如學生的成績和鼓勵，教育或社會的重要問題，學校財政與衞生的情形，以及設備等等。

學生自治組織，從幼稚園到大學，除非因爲年齡關係的限制，其餘都是普遍一樣的。自治組織是與社會政治教育成爲密切的關係，而形成教育工作的基礎。因爲兒童常參加各種自治團體，他們便一步一步地得到解決實際生活問題的經驗，由此在社會中也就成了一個活動有思想的國民。自治組織之所更着重的，便是把城市和鄉村的兒童聚在一起，互相觀摩，以免隔閡。他們實行的方法，是把各校學生會，以學校

的幫助，聯合組織一個旅行團，而把各項需用物品，（如火車票、行李等等）都預備就緒，然後大家商定參觀一處有名的地方或機關，當然這種地方或機關，必須在政治上或美術上、文化上是有價值的；不過他們最重要的目的，是要借此旅行，使各地的兒童，互相得到深切的了解。不僅如此，他們回來以後，還組織一種宴會或發出幾張壁報，使參觀者表演他們的心得；因爲他們出去參觀，都必須帶有幾許材料或出產品，以代表該地的特質；或記錄於表格中，以說明該地的研究、娛樂、勞工的情形。用這種方法，城市鄉村的兒童便能互相接觸，互相觀摩。

教育上的這種新進程，遂完全打破了學校和政治、經濟、社會共同努力的障礙。我相信兒童這種積極而實際的參加，以及他們和成人的合作，將必與五年計劃的實現，有十分的關係。在蘇俄，你若以爲成人必能制馭兒童，家長教師必能說服兒童，這將引爲大誤；在最近的將來，也許會適得其反，特別是家長和兒童。

五年計劃，隨地都可以做課程的一部，從小學至大學，沒有一個人不知道它企圖的偉大。不特如此，大凡兒童之在少年先鋒隊和共產主義青年團之下，當他參加文化的工作或社會的活動時，在實現這偉大的事業上，他總須找出他自己的地位來。至於實現的方法，普通就是使學校或兒童團體之間，互相競勝（Socialist Competition）。

兒童最先須幫助其父母了解五年計劃。斯覺隆女士（Miss Anna Louise Strong）曾詳述窩爾加幾個村莊的情形。窩爾加地方是農產興盛之區，而且是新的文化中心。在這地方的小村裏，都設有十七八個學校，從事廓清文盲。村中的兒童，常在一定時間組織游戲場，來陪伴小孩，使他們的父母可以入學。最近在八月內，有二千少年先鋒隊和農產人民委員會及家禽協會簽訂一契約。依這契約上，少年先鋒隊每員承認在兒童中負責家禽的改進和發展，他們允許在下五年中，組織：（1）五千個地方兒童養禽協會；（2）五千所養禽場；（3）五千窠雛禽。

現在再把少年先鋒隊，依着五年計劃的線索而組織的設計內容，略舉一二：當少年先鋒隊最近一次討論會上，北部地方代表報告着「我們願努力組織十個集合農場；我們願擔任廓清本區的一萬五千文盲」。Nizhni-Novgorod 地方男女兒童也換着擔任工作，他們說：「我們去搜集一萬五千盧布借與第三國；並指導一萬個成人識字；分配一萬五千份報紙和書本。」

中亞細亞派來的代表，也請求他們的同志從工業中派出教員和無線電技師。這些設計都不祇是紙上空文，是經過詳細考慮，依着實際需要和事實，去與成人團體合作進行的。

爲要盡蘇俄兒童的描寫，我不憚煩，再舉個事實來說明一下。在去年九月間，有一個美國教育專家到蘇俄參觀，他們八九歲的兒童竟問道：

「你們勞工的兒童也進學校嗎？」

「你們的兒童付學膳費嗎？」

「他們讀着什麼課本？是不是和我們一樣？」

「美國全體兒童會否都相信人是由猿猴進化來的嗎？」

末了，我不願意讀者有一種印象，以為我們的兒童有許多超羣的地方，或反轉來說我們的兒童是不快樂的，或說是處於壓迫之下的；因為他們要加入去建設新的環境。我敢說，蘇俄兒童，確是兒童的本色，絲毫沒有受着強迫。蘇俄教育唯一的特點，便是他們的教育，須基於「兒童與社會」的觀念上；因為有了這樣廣大豐富的機會，他會幫助你產生出建設的活動，創造的能力，以及積極的思想，去刺激兒童的想像，和確定兒童的人格。

任何人到了蘇俄，他都可以看到整千萬如我說的兒童，而且他必定很願意和他們接近，因為從他們之中，可以得到許多建設新生活的方法。

於浙江大學文理學院。

原著見"Progressive Education," October, 1930.

世界教育雜訊

英國

△英國教師之減薪潮——倫敦教育勞働者同盟全國執行委員會（The National Executive Committee of the Educational Workers' League）對於英國教育當局所頒布之教師減薪令，已下一劇烈之攻擊，並宣言謂此項法令認為當局進攻教師之開始，不僅教師蒙莫大之損害，且其他勞働者以及一切兒童亦均間接受其影響。各地方教育當局代表出席於第一次柏漢謨委員會（The Burnham Committee）會議時，要求教師應接受全部減薪令之原則，以為商榷之條件；但教師始終不予承認。蓋教師減薪令，其普通經濟背景則由於學校之合理化與入學法案（The School Attendance Bill）的失敗之結果，繼教師減薪而起之恐慌，據皇家委員會（Royal Commission）報告，則有機械工、毛織工、礦工、碼頭工人及其他產業部門職工等之失業。英國今日學校中已顯然受失業與工資減低之可怖影響，在許多工業區之兒童因缺乏衣鞋而中途離校者頗不少；至於迫於飢餓，不能入學者則尤多。但窮苦兒童給食法令（The Necessitous Children Act）因限於標準之嚴格，又永不能完全實施。工黨政府藉工資減低與社會的消費之緊縮政策，企圖解決資本主義之危機，結果唯有使勞働者犧牲而已。是故教育勞働者同盟以為教師之反對減薪，應即為反英國今日整個教育制度，決不能單獨進行。凡在同盟指導下之一切教師，須聯

合戰線，反對當局之減薪，反對受教育合理化影響之經濟緊縮政策，反對教室容量之擴大反對一切犧牲教師與兒童利益之經濟緊縮政策；同時各級教師須一致擁護教育勞働者同盟之計劃，卽(1)與家長聯合反對學校經濟縮減(3)要求教室容量縮小與學校給食(3)反對薪俸減少(4)一切教師最低薪額爲二百鎊(5)組織羣衆委員會，爲以上要求而奮鬭。

又英國全國女教師聯合會之中央會議於七月十一日通過一決議如下：「全國女教師聯合會以爲當局減薪之主張，斷無利於今日經濟問題之解決，可斷言也。聯合會確認英國今日經濟上所遭之危機，大概由於世界經濟的枯竭及本國市場的衰落所致；其補救方法並不在於減薪("cuts")政策，以致其他勞働者或有關聯之事業必然發生影響；但在於當局能熱心維持或改進今日教師薪俸之標準，同時努力促進本國各種實業之發展耳。

△英國之嬰兒幸福會議——英國之嬰兒幸福事業，頗足引人之興趣，而尤以全國嬰孩週運動 (The National Baby Week movement) 爲最。英國「嬰孩週」之發啟已久，今年則爲第十五次常年會議，其主要問題集中於討論一歲至五歲嬰兒之幸福，並要求創擬一全國母教計劃 (National Maternity Scheme)。英國諸熱心兒童幸福者，——醫生或非醫生——此次集會於卡第夫 (Cardiff) 討論種種未曾解決之母教問題及嬰兒幸福問題，乃係全國嬰兒死亡預防聯合會 (The National Association for Prevention of Infannt Mortality) 所組織。此次會議，所討論題目可分爲二組：一組關於母親幸福；其他一組則關於一歲至五歲兒童之幸福。同時大會將現代關於兒童幸福之種種方法，尤以近十二年來之諸方法介紹於聽衆；是項方法對於嬰兒死亡數之減少成效頗爲圓滿，但對於年紀較大之兒童，則無甚貢獻。許多學齡兒童之疾病及缺陷均得自嬰兒期與五歲時之間，故兒童幸福方法應使之擴展與發達，能滿足入學以前一切兒童之需要。此次大會所討論者多關於兒童幸福實施之方法而尤注意於兒童之精神狀況；誠以精神的健康之基礎在於身體之健康，而健康之基礎又須於嬰兒期早爲留意。大會除討論兒童幸福諸設施外，更注意於孕婦及產婦之保護法，並決議學校兒童之健康比賽。

法國

△法國國際兒童通訊局之設立——法國革命教師同盟會組織一國際兒童通訊局以聯絡各國勞働階級兒童之感情。自該局成立後，各國勞働階級兒童藉通信而相互接觸者，已有百種之多。自通訊以來，大部分通訊皆用法語、德語或世界語。通訊方法則力避宜傳性質，免失爲一種有益之教育手段。因諸進步教師之輔導各國兒童已有美滿之接觸，不特在各資本主義國家間各階級之兒童可以互相通訊，卽對蘇俄學校之兒童亦可直接通訊云。

德國

△德國不倫瑞克當局之禁止新歷史課本——德國不倫瑞克(Brunswick)國家社會黨員內務與教育總長近命令禁止一新歷史課本，該書係去年新出版，根據現代各種教育原理及打破從來記載戰爭日期及帝王本事等因襲的編製法，並指示兒童以歷史之唯物觀。教育總長在其禁令中言民族自保的願望若未喚醒，且未植基深固，而四海同胞之思想決不能容許。但不倫瑞克自由教師組織則反對此種主張云。

△哈勒威丁堡大學之暑期教育講習會——德國哈勒威丁堡大學 (The University of Halle-Wittenberg) 曾於八月十日至二十五日創辦一英德暑期教育講習班 (The Anglo-German Vacation Course in Education)，專為一般對教育有興趣但缺乏純熟之德語，不能直接入德國各種暑期學校聽講之外籍學生而設。教師均用英語講解，所討論之題目，如「德意志之教育」「德意志之政治」等等。參觀各新式學校、工廠及礦區，均列入課程內。英籍學生可住在特別選定之德國學生家庭中，使其接近德人之生活及態度，得知其價值；此種辦法頗足以覘德國今日新教育之精神。

俄國

△蘇俄文字改革之成功——蘇俄在革命前，其字母共有三十六；三十六字母中有五個字母，曾已廢除。最近蘇俄更舉行一專家會議，着手蘇俄文字之改革，使蘇俄字母更形簡單化。此次大會決議廢除四個舊字母，增加一個新字母，省字符號 (apostrophe symbol) 亦廢除不用。新增字母為另一「J」，其發音則與英文字母「g」相似。

西班牙

△革命後之西班牙教育——西班牙自革命後，教育制度頗有煥然一新之氣象。當時參加教育部所主持之西班牙第一次教育改造計劃之偉大工作者有男女教師七千人。依據各處文盲之多寡，分配此七千教師於農業區域，從事教育革新之工作。其後，因欲建造二萬七千所新校舍，於是需要新教師尤多；預計本年終，新校舍可以完成者約有七千所。西班牙今日各小學皆採用最新式之教學法，如利用電影施行直觀教學。教育部以為西班牙歷史上地方主義之思想頗發達，革命後之新教育應利用電影，顯示西班牙各地方之生活情形，使小學兒童無形間能了解其他地方之狀況，而泯除畛域之觀念。西班牙教育當局特指定某一小學實驗新教育法，即令各生於綴法課先描寫其本省之大概情形，然後用電影示以該省社會之實況，由教師加以簡單之說明。兒童看電影後，各就電影中直觀所得之極深刻印象與知識，復坐下執筆迅速描述之，因此，兒童對於各省之觀念遂立即發生變動矣。

又西班牙共和政府對於教育改造之第一步工作卽爲解放西班牙之文盲。最近政府宣言欲求實現此計劃，擬撥國庫二百三十萬pesetas（西班牙銀幣名，約合二十三萬元美金）設立大批中學校於各市鎭。在教育總長 Marcelino Domingo 氏之計劃下，此項經費卽可撥付，以期早日增加全國教育之機會。

意大利

▲意大利撲滅文盲之努力——意大利在大戰以前，文盲數目幾占全國總人口之半。迄至現在，其紀錄已顯然降低。弗西政府對於種種改革，極其奮勇，故能於短期間使全國文盲迅速減少。當各處文盲統計完成之時，意大利政府希望將來達到全國不能讀不能寫之人僅占總人口百分之一。大戰前，據一九一一年意大利全國戶口調查局報告，意大利所有六歲以上之兒童能讀或能寫者僅占全國總人口百分之六十二。至一九二一年戶口調查局統計，全國識字人數增加百分之十一，此卽顯示意大利文盲教育之成績。較十九世紀之最後幾年已有長足之進步；換言之，卽全國六歲以上能讀或能寫者，每三人中僅有一人。現在意大利初等教育已實行強迫，而一般文盲，不久將可以滅絕矣。

奧國

▲維也納大學學生反猶太族之風波——據紐約時報六月二十三日維也納無線電云：維也納大學學生之反塞姆族風潮（anti-Semitic disorders）已由奧國法庭（Austrian Constitutional Court）判決，謂著名之「學生種族制限」（Students Racial Regulation）非國家憲法所規定，須立行取消。一年前，維也納大學校長 Count Glaispach 氏規定此種學生種族制限，分學生爲各個種族團體，而猶太學生反對頗劇。此次風潮發生後，國家主義派學生聞法官判決消息，衝入法庭，狂呼『德意志人，速醒！猶太人，滾開！』且以木棒痛毆猶太學生。未幾猶太學生不能抵抗，演成流血慘劇，當時有一猶太學生自窗上躍下，踢傷於馬路中，不能動，警察卽用運傷者之車送入醫院。同時警署立卽派警馳赴維也納大學，擬將暴動學生驅散，但限於大學法（Academic law）警士不能逕入大學校舍。維也納大學校長命令警士撤退，警士遂卽遵命；但警告大學校長，如不能約束學生致第二次暴動發現時，彼等當再來干涉。校長憤甚，謂此次警士侵犯大學之行動，應由教育總長負其全責。同時國家主義派學生決議強迫猶太學生一律離校，發啟「肅清猶太學生週」（a "Jewless week"），如發見一猶太學生，立卽驅逐出校。至一週後，德意志族學生擬開一同樂會以慰勞校長，蓋因校長同情彼等之行動故也。處此種族制限取消之情況下，奧大利學生屬於「純條頓族血統」者則照德意志人之區分歸入於德意志學生組織中。其屬於猶太族血統者悉以猶太人待之，強令歸入一猶太人俱樂部，至於其人是否信仰猶太教或與猶太族血統無甚關係者

一概置之不問。法庭宣言 Count Glaispach 氏身爲大學校長，事前不知關於會社之普通法律，妄創一種會社，實爲法律所不許，而將學生種族之界限嚴加區別，則更與公共政策相背謬。

捷克斯拉夫

△捷克斯拉夫舉行蘇俄兒童用書展覽會——捷克斯拉夫教育當局舉行蘇俄兒童用書展覽會於布拉加 (Prague)，以資國內教育界之參考。自展覽之日起，每日赴會參觀者約千人，大抵以教師、著作家、藝術家、印刷工人及書籍發行者居多。此次展覽會關於蘇俄用書之批評論文共計四十篇，皆爲極有價值之文字，現尚在印刷中。

瑞士

△瑞士學校之設置電話學程——瑞士教育當局近通令瑞士各公立學校置備電話儀器，以供實際教學之用。在羅賽納 (Lucerne) 學校內均已設置電話科特別班，其目的欲給與公立學校高年級學生以電話之智識與技能。在最近之將來，瑞士各公立學校課程內，皆將列入電話一科。電話科 ("telephone course") 所教內容包括電話傳達之各種基本原理，電話應用之適當管理，以及接線通話之正當方法。而對於傳話之必須清楚，則尤爲注重。

美國

△近十年來美國大學教育之發展——據合衆國教育司七月六日之報告，謂近十年來美國大學教育，不論註册人數、課程、經費收入及校產各方面，均有可驚之發展。美國各大學今日經費總收入在五〇〇、〇〇〇、〇〇〇元（美金）以上，而校產之總價值幾近二、五〇〇、〇〇〇、〇〇〇元。二十二所公立大學與一百六十二所私立大學，其所有補助費皆在一、〇〇〇、〇〇〇元左右或以上。有一千零七十六個高等學校，其學生數現幾達至八七〇、〇〇〇人，在一九二八年間各校學生之得有學位者約有九七、〇〇〇人。大戰前二十五年，美國大學及專校之數目，實際上無甚變動，且略有減少之趨勢。當一九一六——一七年間，美國大學校數爲六百六十二校，包括八十二個初級大學在內。即在一九二〇年，大學總數亦不過六百七十校。然至一九二六年，則增至九百七十五校；一九二八年又增至一千另七十六校；據該報告，有一百另七校，皆在兩年之內增加，有四百十二校則在九年內增加者。美國大學學生數之發達尤爲迅速。一九二〇年大學註册學生總數包括預科學生在內共計四六二、四四五人；一九二六年，增至七六七、一六三人；一九二八年又增至八六八、七九三人，其增加百分率爲六五·九，而超過一九二〇年註册學生數約占百分之八十八。一九二八年註册學生之百分比爲八·八，較一九二六年爲大。一九二八年中，美國各大學及專校學生得有學位者計八三、〇六五人。一九二六年總計得大學學位者爲七一、五二九，一九二〇年爲三八、五五二。此即表示一九二六年得學位人

數較一九二〇年增加百分之八十五，而一九二八年則較一九二〇年增加百分之一一五。一九二八年得大學畢業學位者計一三、八三四人，其中有一四四七人皆得博士學位。一九二六年得畢業學位者一一、四五一人，其中得博士學位者有一、三〇二人。一九二〇年得畢業學位者四、八五三，其中得博士學位者有五三二。據各大學及專校報告，於一九二八年內，其經費總收入爲五四六、六七四、二六六元，除去所增加補助費，其總收入則爲四九六、五二九、三〇九元。在一九二六年，九百七十五個大學及專校之總收入爲四七九、七七四、六六四元，除去所增加補助費則爲四七四、〇〇〇、〇五六元。一九二〇年，六百七十校之經費總收入爲二四〇、一四一、九九四元，除去補助費則爲一八九、二三五、二四二元。一九二八年美國所有公立大學所得一切高等教育經費爲百分之四一・一，私立大學爲百分之五八・六。據此亦可以顯示各大學經費收入之增加。各專校及大學在一九二八年之總收入百分比，較一九二六年增高二一・九，較一九二〇年則增高一六二。一九二八年，各公立大學所得經費較一九二六多百分之一七・九，而各私立大學所得經費則較一九二六年增多百分之二四・八。一九二八年，美國有一、〇七六個大學，其財產之總估價約爲美金二、四一三、七四八、九九八一元；在一九二六年各大學校產總估價爲二、三三四、三〇七、四二一一元；在一九二〇年則爲一、二五七、一六一、四七三九元。美國各公立大學及專校其一切財產包括生產基金在內，從一九二一——二二年爲三六〇、一八四、四七七元；從一九二七——二八年則爲六六四、二九〇、七八二元。此即表示於六年間其增加之速率爲百分之八十四。

△美國教師同盟對於減薪之表示——美國教師同盟（The American Federation of Teachers）爲美國教師專業之一種勞働組織，近在芝加哥集會，決議一致反對當局減薪之政策，並竭力主張服務勞績爲進退教師之唯一標準，而不應以個人經濟條件以爲選擇教師之根據。當局對於已結婚之女教師，其待遇絕不同於男教師，此種不平等之區別，尤爲同盟所反對。此次大會之某項決議，贊成維持教師之現行薪俸標準，且以爲公立學校實際工作，在此經濟困難期間，並不減少，但事實上反見增加。該項決議又云：各教師之薪俸未嘗設法彌補增加，而教師之責任卻與日俱增，是卽證明教師對於經濟困難之需要已盡相當之貢獻。紐約教師聯合會提案，以爲在許多城市，因教師之過剩，遂引起各校董事之減薪政策。大會決議主張此等校董應表示教師之暫時過剩，僅爲選擇較好教師之一種手段；同時各校董應使教師之薪俸提高或保持至某一程度，卽此標準能足以吸引最優良份子於教育界。此外，教師同盟更有許多之決議，主張美國教師應與其他各國教師有一種國際的合作，至於任何動議或認爲有提倡軍國主義之趨勢，從中等學校之軍事訓練以至國家軍事教育政策，則一律加以反對。

又美國教師同盟執行委員會近在芝加哥舉行會議，討論教育上許多問題，當討論教師有無組織聯合會之權時，各委員皆認此爲大會

之一先決問題。大會更討論裁減學校經費及減低教師薪水，以充建築校舍之危機。華盛頓西特里 W. D. Satterwaite 氏對於「黃狗」契約 (The "yellow dog" contract) 尤痛加攻擊，蓋以此種契約反對教師有組織工會之權故也。氏謂當局努力以此種契約加諸教師同人，但教師同人應藉公意之力量以與此契約相決鬬。美國教師同盟隸屬於美國勞働同盟 (The American Federation of Labour)，勞働同盟代表弗雷 (Frey) 氏云：勞働同盟應盡力援助教師達到彼等主張組織其專業團體以與有組織的勞働團體相聯絡，並一致與一切減少教育利益的政策相奮鬬。

△美國中學生之就業難——據 Charles M. Smith 言，美國紐約市今年六月間中等學校之畢業生，能就相當職業者，比去年同月減少一千人。氏爲美國公立學校之職業調查指導及介紹主任。紐約市職業介紹局報告，今年六月請托該局介紹職業者，有四十一個中等學校，其男女畢業生中能就業者僅三千餘人，而統計去年就業者則有四千餘人。氏謂今暑謀事之學生，五人中僅一人能獲職業；其餘許多男女學生，經濟如較充足，亦唯有繼續升學之一途。

△美國鄉村之單教師學校——據美國教育司統計，美國鄉村單教師學校 (Rural one-teacher schools) 今日共有教師一五三三三○六人，其平均教育程度皆不出中等學校，其平均薪俸，每年僅美金八百七十四元。單教師學校均係紅色小校舍 ("little red schoolhouses")，設備均極簡陋。教育司估計此十五萬三千三百另六教師，設每隔三尺站一人，排列成行，可延長爲一英里至十英里之距離。其中曾受二年以下之中等教育者幾占百分之十云。

△美國文盲之近況——據美國戶口調查局之報告，謂全國十歲及十歲以上之文盲數及比例，自一八七○年以來，顯示繼續減低之趨勢。一八七○年，全國文盲占以上總人數百分之二○；一八八○年爲一七，一九○○爲一三·三，一九一○年爲七·七，一九二○年爲六，而一九三○年則減少爲四·三。一九三○年，全國十歲及十歲以上文盲總數爲四、二八五、七四九；自一九二○年以來，已減少六四八、一五六。戶口調查局又謂在一九三○年，文盲之確數約減少百分之十三，而全國總人口則增加百分之一六·一。是以近十年間，美國文盲數量之減少約在四分之一以上。在某幾州中，文盲之百分比最少者依亞華爲一·八，最高者南加洛里奈爲百分之一四·九。總之除若干州外，各州文盲之百分比均減低云。

墨西哥

△墨西哥學生之反「美化」運動——墨西哥城國立學生之執行委員近發表一宣言，喚醒所有墨西哥人須排斥美國之一切制度習俗，而發揮墨西哥之文化。其宣言中一段云：凡墨西哥學生須對美帝國主義者之種種欺騙手段宣戰，如用英語對話之有聲電映、喧鬧急奏之

音樂以及所謂「善意」（"good will"）等須一律加以反對。吾人須盡力爲墨西哥而效勞，反對美國之侵略委拉克刺茲并驅逐美國將軍柏爾醒氏於 El Carrisal 境外。

日本

△日本小學教科書之革新——日本文部省大臣決定自下學年起，將全國小學生所用歷史教科書之內容，加以重大之改革，即自第一年至第六年歷史課程中關於歷史上戰事之敍述，易引起學生之封建思想及好戰爭之心理者，一律删除。文部省當局深信日本舊歷史教本往往過重封建社會之戰爭，新歷史教科書則反是，應注重於古代及現代日本之文明與文化之發達及演進，如是，始能養成小學生愛好和平之心理。日本自一九一四年以來，其歷史教本未嘗改革。故現任文部省大臣有此改革之計劃，凡古代日本之社會與政治的組織，日本文明的進步，挪拉時期 (Nara period) 之文化與政治以及現代日本政治之情勢，新歷史教科書中皆盡量編入。日本縫級教科書近亦有改革，其目的在示學生以外國服裝之最新形式。(達)

△日本全國小學女教師大會之經過——日本全國小學校女教員大會，今年爲第十一次盛舉。該會之唱始者，爲澤柳政太郎，現已去世。日本小學女教師大會定每年舉行一次，今年五月十六、十七、十八連開大會三日，議事日程僅占二日，最後一日爲各會員遊覽名勝。開會地點，在神田區第一橋帝國教育會館。到會人數達四百五十餘名，其中有從朝鮮，台灣等處來者。第一次會議在十六日午前九時舉行，首唱「君之時代」歌，次讀敕語，繼現任會長林博太郎伯爵就議長席，於是開始議事程序。

此次文部省之諮問案，爲「對於小學校兒童，使其涵養成健實的思想，最有效的方案如何？」此諮問案之答覆，在於第二日會議。第一次會議時，一部分教師有如下之發言：『對於負教育重任的我們，被層層榨取，像在這樣的狀況之下，怎能夠灌輸兒童們的堅實的思想。』當時，文部省參加會議諸官吏，聞言之下，皆彼此瞠目相視。

所謂被層層榨取問題，由來已久，如男女教員間不平等待遇，即爲例證之一。自若槻內閣提出三大整理案後，當局即準備執行減俸議案，全國小學女教師遂多在被減之列。其次對於全國小學女教師，有所謂整理問題，使小學教師之生活根本發生動搖。因此，在會議未開以前，各小學教師已受極深刻之影響。及至會議展開，不平之鳴，自然充溢會場。

帝國教育會提出三大議案。第一個議案，「提高教育尊重的實質，應當怎樣做纔好？」對此議案，東京某小學校黑崎訓導主任曾提「先對於教育者實質的尊重」一議案，并加以下說明如下：「昭和六年一月到現在，欠薪的町村，達一千五百。快到領恩給年齡的教員，單獨解職。小學校長的平均年齡，減低至四十歲，教員減低至二十七歲。初任薪俸，平均男子四十五圓，女子三十八圓。加之，人員淘汰的聲浪，日高一日，我們

對於教育尊重的根本的條件，不能不要求先對於教育者尊重。」黑崎氏說明後，會場掌聲四起，繼續呼喊以下許多口號「使女教員的地位向上。」「教育者不能安心，不能教育。」「教員的薪俸，國庫全額不支付不行。」「地方官也要對於教員的身分，有同樣的保障。」

正午休息，午後一時又繼續開會。討論帝國教育會所提出之第二第三議案。卽「在小學校裏，對於公民教育上，可注意之點是甚麼？」及「要怎樣，纔能使國民的品位向上？」大會將此二議案及上午所討論之文部省諮問案和帝國教育會第個重要議案，一併付交委員會討論。

岡山縣女教師提出追加案，「關於學務委員規定改正事。」小學校令第六十二條第四項「學務委員市町村立小學校男教員可得加入。」有人建議將此項中「男」字削除。審議結果，」女教員也可充學務委員」的改正，滿場一致通過。其次大會委員全體提出關於教員整理反對案的緊急動議，結果，一致可決。三時半起，各議案調查委員會開會，直至七時散會。緊急動議申明書，錄陳於次。「本年三月末各府縣實行教員更動之情形看來，對於生活安定，恩給年限的標準，漠然視之，一味整理；像這樣的舉動，失卻尊重教員的本質，阻害女教員地位的向上，給予國民教育的惡影響，實堪痛心！深望當局再加考慮。」（翌日五月十七日，）爲星期日，因會期促迫，議案緊要，遂決定十七日續開會議，由各調查委員長報告各委員會之經過和結果。十七日午前九時，復在神田區教育會館四樓開會。議事程序，先對文部省諮問案之答申案。一、教師的修養——潛修堅實思想，樹立眞確信念。二、兒童的教育——涵養堅實思想與夫德器的陶冶。三、社會的教育。

以上均無問題通過。其次則爲帝國教育會之第一個重要議案，根據委員會調查報告，發生種種意見，結果文字上頗多修正。A．教育尊重的實績列舉事：一、教員的職業的自覺。二、學校與家庭間的連絡。三、學校與社會的關係。B．向當局要求和建議：（1）向當局之要求。甲、入學試驗改善。乙、增加小學校女教員。（2）向當局之建議。甲、按照時代精神，當認識女教員之價值。乙、市區町村學務委員等得採用女教員的法令更生。丙、拔擢優良女教員，作爲首腦；開催講習會，養成良好資格。丁、義務教育費，全額國庫負擔，幷制定特別會計法。戊、依財政整理案退職教員，就人物和識見上，須加以充分考慮。己、文部當局鑑於現狀，對於市町村教育，應加以注意。庚、不發薪俸，強要捐款，整理問題等，地方長官須嚴重監督。

以上均通過。關於帝國教育會所提出第二和第三議案，其調查報告如下：一、教師自身的公民的修養。二、對於兒童公民的修養。三、實行案。

第三日建議事項「從速附與公民權和婦人參政權建議的事」。滿場一致通過。當時，傍聽席上婦選獲得同盟總務理事市川房枝女史起立，就小學女教員之教育的立場，力說公民權和婦人參政權獲得的必要。反覆申說，二十分鐘之熱辨，博得全體同情，掌聲雷動。

此次會議，由女教員地位向上之運動，進而要求參政，旗幟鮮明，名正言順，長此向前努力，當能達到婦女運動之最終目的。（紫子）

兒童藝術講話

雷聲的伴奏

——管弦樂之話——

豐子愷

在十八世紀以前，西洋音樂注重人聲的唱歌，而不注重樂器的演奏。樂器演奏是從十八世紀漸漸發達而變成今日的盛況的。故以前叫做聲樂時代，現在叫做器樂時代。器樂時代的音樂比聲樂時代的音樂進步得多。因為人的喉音的力量有限，不能作複雜的表現；樂器則有各種的音色，各種的強弱高低，能夠自由地表出作曲家的樂想，而作最複雜的表現。現在我要講一段關於初提倡器樂的故事給讀者聽：

十八世紀初葉，德國有一位大音樂家，名叫亨特爾（Georg Friedrich Händel 1685-1759）的，是提倡器樂最努力的人。同時德國有一位名叫罷哈（Sebastian Bach 1685-1750）的大音樂家，也經提倡器樂，但沒有充分研究器樂演奏的方法。亨特爾則努力研究各種樂器合併演奏的方法，即所謂管弦樂法。管弦樂者，就是用管樂器和用弦樂器的合併的演奏。樂器共有三類，其中最主要的是管樂器與弦樂器，此外尚有一種叫做打樂器。三種樂器齊備而同時合演，稱為管弦樂，是音樂的最複雜的表演了。亨特爾在音樂上的大事業，便是管弦樂法的研究。以前弦樂與管樂大都分別演奏，亨特爾努力研究用喇叭類的樂器（管樂）補助弦樂器的演奏法。故管弦樂可說是因亨特爾而完成的。他搜集各種樂器，每器重用數具或十數具；又為各樂器特別作曲，使之合演壯大的管弦樂。故音量宏富，變化複雜，猶似大海中的怒濤駭浪的起伏，使聽者無不震驚。有一天，亨特爾舉行最大規模的管弦樂，台上排列演奏員數十人，各持一樂器。前面一班演奏員手持弦樂器，演奏樂曲的主要的旋律；後面一班人各持管樂器或打樂器，為弦樂器作伴奏。聽眾席非常擁擠，當時有名的音樂家，王公貴族，都出席聽賞。國王喬治二

世亦在聽衆席中。管弦樂開始演奏了，潮水一般的音樂奔騰而來，忽高忽低，忽抑忽揚，變化無限，滿座的聽衆都出神了。

這一天，正是早秋時候，天氣陰晴不定。正在演奏管弦樂的時候，忽然黑雲四布，風雨欲來。聽衆籠閉在音樂堂中傾聽演奏，全不知道外間的情狀，只聽見演奏達於高潮的時候，台上一切樂器一齊鳴響，變出一種最強烈的音，轟轟然，隆隆然，壓迫聽衆的感覺，使他們畏縮。國王勃然變色，旋轉頭來向左右的侍臣說道：

「唉！何等奇特的音！何等驚人的伴奏！亨特爾的音樂眞是偉大！」

剛纔說過，台上的音樂已漸趨沈靜，而那種轟轟然，隆隆然的聲音依然鳴響在音樂堂的屋頂上。聽衆方纔知道這是雷聲，是偶然併入管弦樂的伴奏中的。國王辨別了雷聲之後，臉上的嚴肅的顏色立刻變成笑顏，和左右羣臣相視，大家哄笑了一會。但回想剛纔的誤認雷聲爲伴奏而認眞地讚嘆，不免帶些難爲情的樣子。

看了這段故事，可知管弦樂在十八世紀初的亨特爾時代已有大規模的演奏了。雷聲能被誤認爲伴奏，可知其管弦樂中的喇叭和打樂器的用法一定非常發達，而音樂的音量一定非常宏大了。現代管弦樂的發展已達於絕頂。現代有「千人交響樂」，卽由千餘人合演的管弦樂。又有應用大礮爲伴奏的管弦樂。亨特爾的管弦樂雖然沒有千人的組織，但雷聲可以併入伴奏，則其音量與用大礮爲伴奏的管弦樂相去亦不遠了。故亨特爾是管弦樂的最初的大家。現今最進步的管弦樂法，都是根據了他的研究而來的。

現在我們就來談談管弦樂的話罷。管弦樂是現今最正大又最盛行的一種音樂演奏。在音樂會繁盛的外國，管弦樂演奏是一般人日常慣見之事；但在我國，卽使住在通都大邑的人，聽管弦樂的機會也是很少，人們只能在蓄音機的片子上聽到管弦樂演奏的大概。良好的蓄音機，也能逼眞地演奏，不過音量比眞的演奏弱小得多。我們只聽見蓄音片上流出極複雜的音樂，有清脆的，有沈重的，有急速的，有遲緩的，有的像繁弦急管，有的像巨鼓大鐘。這種音是怎樣地發出來的？倘使我們知道了牠的演奏的情形，聽起蓄音片來一定更多興味；而且將來遇到眞的管弦樂演奏，也可以知道牠的內容組織的大概了。

先來談一談管弦樂所用的樂器。管弦所用的樂器，差不多就是西洋音樂上所有的一切樂器。不過普通少用鍵盤樂器（卽洋琴與風琴）。因爲鍵盤樂器能兼奏和聲與旋律，其單獨的演奏聽起來好像一種小規模的管弦樂。這種樂器可說是模仿管弦樂而作的，故眞的管弦樂中，極少用鍵盤樂器。此外的樂器，都是管弦樂中所常用的。歸類分別之，共有三大類，卽弦樂器，管樂器，和打樂器。細別之，可說有五種，卽弦樂器中可分爲彈弦樂器與摩擦弦樂器，管樂器中可分爲木管樂器與金屬管樂器，連打樂器共得五種。在前面的第四回講話中，我已經把西洋一切樂器分類列舉其名稱了。現在再獻這等樂器的情狀，及其在管弦樂團

中的用度，略加說明於下。

弦樂器是由弦線發音的。因其發音的方法而可分爲兩種：第一種，用爪類之物彈撥弦線而發音的，稱爲彈弦樂器。中國的琴，琵琶，三弦，也是屬於這類的。西洋的管弦樂中所常用的彈弦樂器，僅有一種，名叫「哈潑」即 harp。這樂器形似大弓，有弦線甚多，彈撥弦線而發音，似中國的箏瑟。其音丁冬，清脆而明朗。這是西洋最古的樂器，據說是由打獵的弓變形而造成的。管弦樂演奏時，「哈潑」大都位置在台上的左方的外角上（聽者的左方）普通用一個至六個，其樂器比人身高大，這是台上最顯著惹目的一件大樂器。彈弦樂器中除了「哈潑」以外，還有「六弦琴」即 guitar，「曼獨鈴」即 mandoline。但這兩種樂器氣品比較的狹小，管弦樂中是很少用的。

第二種，用馬尾毛的弓摩擦弦線而發音的，稱爲摩擦弦樂器。中國的胡琴也是屬於這類的。管弦樂中所用摩擦弦樂器最多。這是管弦樂中最主要的樂器，樂曲的主要的旋律，是由摩擦弦樂器演奏的。管弦樂中所用摩擦弦樂器，大小計有四種，由小而大，順次稱爲「懷娥鈴」(violin)、「微渥拉」(viola)、「賽洛」(cello)、「倍斯」(bass)。這四種樂器同一形狀，都有四根弦線，都用弓拉奏。只是大小各異，發音高低不同；後兩種形體甚大，直立在地上而拉奏，故腹部的下端均有一尖脚，猶似旗子的竿的脚。最後的一種「倍斯」，腹部的上端作尖形，形體上的差異不過這幾點。管弦樂團中最重用這四種樂器，而第一種最小形的「懷娥鈴」尤爲重要，差不多是管弦樂全體中的君主。現今的管弦樂中，都要用數十個懷娥鈴。他們把懷娥鈴分爲兩羣，稱爲第一懷娥鈴與第二懷娥鈴。每羣用十二個至十六個。第一懷娥鈴羣位在演奏台的左外方，第二懷娥鈴羣位在演奏台的右外方，都在演奏台上佔據最重要的位置。其餘三種較大的樂器，位在這兩羣的後面，樂器個數也很多，微渥拉用十二個，賽洛用十二個，最大的倍斯用八個。（但多少沒有一定。）演奏台上最近聽衆的重要的地方，都被這四種弦樂器佔據了。因爲這等弦樂器所奏的音樂，正是樂曲的最主要的旋律，所以音樂家重視牠們，給牠們位置在演奏台的前面，使牠們容易被聽衆聽見，又容易受指揮者的指揮。指揮者是指揮全曲演進的人，猶似兵隊中的司令官。他手執指揮棒，背着聽衆，立在演奏台的外口的正中的高台上，支配全體演奏員的動作。他的身旁，左邊就是第一懷娥鈴羣，右邊就是第二懷娥鈴羣。這兩羣重要的樂器都依照指揮者的命令而演奏。

指揮者的前面，即演奏台的正中，是管樂器羣的位置。木管樂器位在外面，金屬管樂器位在裏面。因爲木管樂器聲音幽靜，須放在更近聽衆的地方；金屬管樂器聲音強大，故須放在遠離聽衆的地方。這些管樂器有時奏旋律，有時作伴奏。木管樂器比金屬管樂器爲重要，故位置亦排在前面。

木管樂器中常用的有這幾種：例如「富柳德」(flute) 是一種直吹的笛，管旁有複雜的瓣，用手按瓣吹出音階。其音清脆，其數普通用三

四枝。小形的富柳德稱爲「比可洛」(piccolo)，形態構造大致與富柳德同，不過發音更爲銳利。管弦樂中不一定兼用富柳德與比可洛，有時僅用一種。管口略作喇叭形，吹口成彎曲形的，名曰「克拉理內德」(clarinet)。這是管樂器中重用的樂器，其數用三四個。管口作喇叭形的木管樂器尚有兩種，其喇叭口作直線形的，稱爲「渥薄」(oboe)，普通用三個；其喇叭口作圓球形的，稱爲「英吉利杭」(English horn)，普通用一個。還有一種，喇叭口向上彎曲，形似旱煙筒，而吹口另用一彎曲細管附在大管的橫部的，名曰「倍誦」(basscon)，或稱爲「法各德」(fagot)，普通用三四個。以上數種是管弦樂中常用的木管樂器。這團體的音色，大都清脆而幽雅，類似中國的簫笛，而音量中國樂器爲宏大，音色亦較複雜。

金屬管樂器，卽喇叭之類，其發音在全體樂器中最爲響亮而強烈，近聽時喧聒難堪，故位在臺的後面，遠離聽衆席的地方。但牠們也有特別的效用，因爲喇叭類的音色鮮明華麗，可以使樂曲音節嘹喨而生氣活潑。故作曲家往往巧妙地使用這種喇叭，而造出特殊的效果。這種樂器都是黃銅製的，形狀屈曲玲瓏，光輝燦爛。軍樂隊，和喜慶喪葬的儀式中所用的樂隊，便是金屬管樂器和打樂器（鼓等）結合而成的。管弦樂團中所常用的金屬管樂器，有這樣的幾種：「可爾內」(cornet)，是一種大形的喇叭，其彎曲管上裝有複雜的瓣。「法蘭西杭」(French horn)，其管彎成渾圓形，全體好像一個大的煙斗，其形狀最爲特別。「忒浪湃」(trumpet)，形狀大體似「可爾內」，瓣的機關較爲簡單。「忒隆蓬」(trombone)則管身細長，彎成S形。「邱龍」(tuba)，管的彎曲形狀與可爾內等相似，而吹口位在喇叭口的近旁。這些形狀的變化，都是爲了音色音量的關係而變化出來的。各種形狀的管所發的音，各有其特色。管弦樂團中所用金屬管樂器，其數目大抵爲三個或四個。也有特別多用的。

打樂器位在演奏台的最後方。這種樂器所發的音，強大而簡單。牠們大都不能演奏旋律，只能加強拍子，故在管弦樂中不甚重要。但也是不可缺少的。因爲打樂器能使樂曲的節奏強明，效果顯著。試看普通的軍樂隊，倘沒有鼓而只有喇叭，其音樂必散漫而沒有力強的效果。管弦樂中所用打樂器，有「大太鼓」(bass drum)，「小太鼓」(side drum)，就是普通軍樂隊中所見的銅鼓；有「丁帕尼」(timpani)，形似鍋子，鍋上張皮，鍋下附有架子；有「掀龍爾」(cymbal)，形狀就同我國的鐃鈸一樣，是用兩片圓形的金屬相敲擊而發音的；「有德來昂格爾」(triangal)，是一根彎成三角形的鋼條，用槌擊之，發丁丁之聲，猶如我國的磬；有「湯蒲鈴」(tambourine)，是一面扁形的皮鼓，鼓的四周裝有金屬的小片，敲鼓則金屬小片震響，與鼓聲合成一種熱鬧的音響。管弦樂團中所用打樂器，普通每種不過一二具已足。

管弦樂中也有加用洋琴風琴，六弦琴，曼陀鈴，或別種樂器的。但普通最常用的，只是上述的幾種。這三類樂器，對於一個樂曲的表現各有

其特殊的用處：弦樂器演奏樂曲的主要部，管樂器做牠的輔助，打樂器加強演奏的效果。拿一間房屋來比方，弦樂器好比柱，管樂器好比牆壁，打樂器好比窗戶。實際聽過管弦樂演奏的人，一定知道這譬喻是很確切而有趣的。

管弦樂所用的樂器這樣繁多，故其所奏樂曲也是非常複雜龐大的。這種大樂曲名曰「交響樂」(symphony)。交響就是各種樂器交互響出的意思。交響樂是一切音樂中最偉大最完全的表現。牠的音量的宏大可以參與雷鳴與大礮。牠的音域的廣度，自最低音至最高音約六個音階有餘。管弦樂中各樂器所發的音，最低的是低音部譜表下方第五加線之下的音；最高的是高音部譜表上方第五加線之上的音，即其音域共為四十三音（六個音階有餘。）這些音都是交響樂中所應用的。演奏一曲交響樂至短須費數十分鐘；長大的交響樂須歷數小時。這大曲的構造，普通分為四樂章。（也有三樂章，或兩樂章的。）在以前第八講中，我們已談過樂曲的形式的話。那時曾經說起「朔拿大」(sonata) 和「交響樂」的兩種樂曲名稱。原來朔拿大交響樂是同樣形式的一種大曲；不過為一二種樂器（例如洋琴，懷娥鈴）作曲的，稱為朔拿大；為數十種樂器（即管弦樂）作曲的，稱為交響樂。交響樂的作曲，自然比朔拿大複雜，作曲者必須對於各種樂器都有經驗知識，必須顧到各種樂器的性質。所作的樂曲，不像唱歌樂譜地每行只有一個五線譜，也不像洋琴樂譜地每行只有兩個五線譜，必須為各樂器設一五線譜，由十數個五線譜連成一行大譜。這大譜名曰「史可亞」(score)。故交響樂曲一行須佔一頁。這一頁上的許多五線譜的左端註明各種樂器的名稱，規定某樂器演奏某個五線譜上的音樂，各器同時演奏即成為交響樂。

交響樂作曲的困難，自不必說；就是「史可亞」的讀法，也是很困難的事了。古人稱讀書聰明的人為「一目十行」，就是說他看一看可以同時看到十行文字。這句話拿來形容讀「史可亞」的人，最為適當。「史可亞」有十餘個五線譜重疊排列着，讀譜的人必須同時閱讀這十餘個五線譜，纔可知道管弦樂進行的狀況。善讀史可亞的人，就是管弦樂隊的指揮者。

指揮者手執指揮棒，背着聽衆而立在演奏臺的外口正中央的高臺上。他立在這地方，眼睛可以顧到一切演奏員的動作，他的身體高高地聳立着，為一切演奏員的目標，他們都服從指揮者的命令而動作。在指揮者的眼前安置一個譜臺，譜臺上放着所演奏的樂曲的史可亞。指揮者一面閱讀史可亞一面用指揮棒指點演奏員。樂曲應該高揚的時候，他高舉指揮棒而用力舞動，又用身體表示昂奮的樣子，演奏員就用力演奏。樂曲應該沉靜的時候，他的指揮棒向下移行，又用身體表示退縮的樣子，演奏員的用力也隨之而消滅。樂曲的速度，表情，曲趣，全靠指揮者用棒的舉動和身體的跳舞來表出。故指揮者對於樂曲，必須充分理解其內容。同一名曲，因了指揮者的理解的深淺，而演奏的效果優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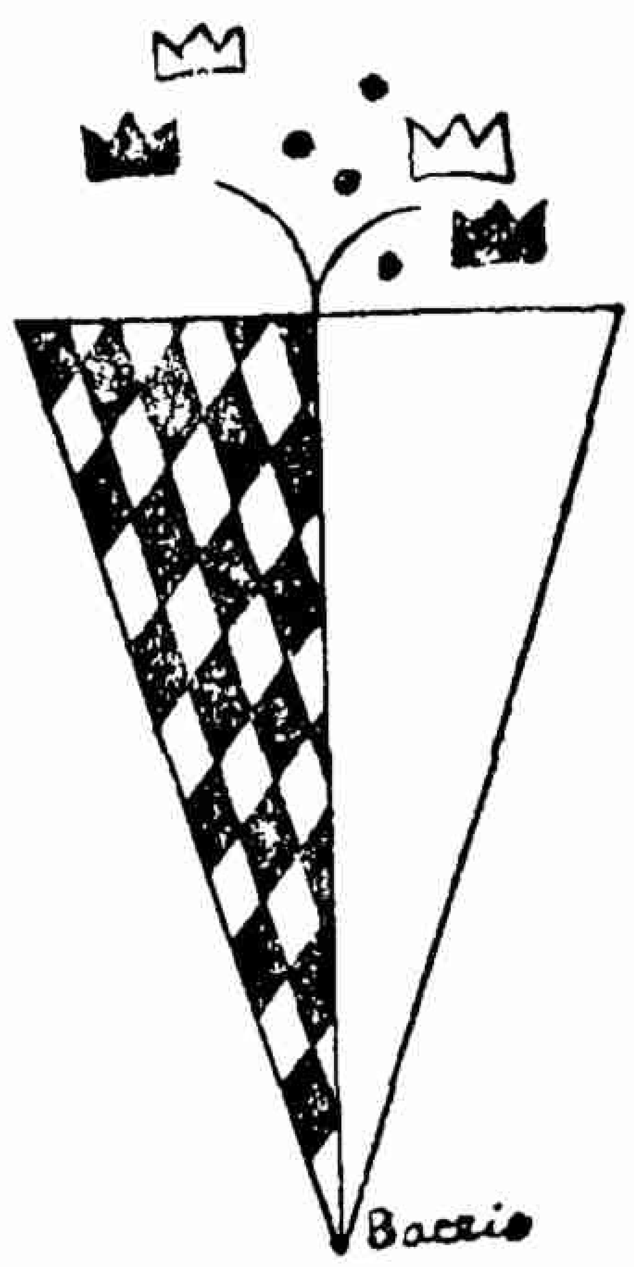
不同。指揮者彷彿是在彈奏一座大洋琴，臺上的一切演奏員彷彿是這大洋琴的鍵板。彈洋琴的人用手指按鍵板而奏曲，指揮者則用指揮棒按演奏員而奏曲。故指揮者是管弦樂團的主人，交響樂可說是他一人所演奏的。

亨特爾是研究管弦樂有大功的音樂家。他在十八世紀初就發起大規模的管弦樂演奏。他的演奏團中曾用第一懷娥鈴十二人，第二懷娥鈴十二人，賽洛和倍斯各四人以上，金屬管樂器每種二人以上，木管樂器更多，每種四人或六人，風琴，洋琴，也都加入。就演奏的形式而論，當時的管弦樂與現在的管弦樂相差無幾了。但就在所奏的樂曲而論，當時遠不及現在的進步而深刻。因為在亨特爾的時代，交響樂尚未十分發達。亨特爾只研究樂器的合奏法，而沒有研究樂曲的作法。在他以後，奧國又出一位大音樂家，名叫罕頓(Franz Joseph Haydn 1732–1809)的，開始努力研究交響樂的作曲法。管弦樂演奏就更進一步。不久德國出了一位世界最大的音樂家名叫裴德芬(Ludwig van Beethoven 1770–1827)的，用非常的天才而專門研究交響樂，交響樂到這時候就大成功。世人說起交響樂，就想到裴德芬。

裴德芬平生的傑作，是九大交響樂。其曲順次稱為「第一交響樂」，「第二交響樂」……以至「第九交響樂」。就中有四曲另有曲名，即第三名為「英雄交響樂」，第五名為「運命交響樂」，第六名為「田園交響樂」，第九名為「合唱交響樂」。九大交響樂中最有名的，便是這有曲名的四曲。「英雄交響樂」是描寫拿破崙的英雄氣概的，曲趣非常雄壯。「運命交響樂」是描寫裴德芬自己的生涯的不幸和奮鬬的精神的，曲趣非常悲痛。因為裴德芬抱着偉大的天才，但是他的耳朵聾了，這可悲的運命使他的天才不易自由發揮，然而他的精神非常力強而偉大，拚命和這可悲的運命奮鬬，終於克服了這運命，成功了他的傑作。「田園交響樂」是描寫田園中的山水花鳥的風景的，曲趣非常愉快。裴德芬平日愛好自然風景，他把山川的景色，雷雨的光景，和田園生活的樣子，用音樂描寫而成為這名曲，使人聽了好比看見田園的風景畫。第九的「合唱交響樂」，在裴德芬的九大交響樂中尤為千古不朽的傑作。這是裴德芬兩耳全聾以後的作品。裴德芬只用他的天才寫出這首傑作，自己卻沒有聽過牠的演奏。聾子能夠作曲，而且所作的又是千古不朽的傑品，真是奇怪的事。這是為了他的精神非常偉大，能克服兇惡的運命，故有這樣的奇蹟。第九交響樂是世人所最崇拜的音樂，現在還是不絕地在全世界各地演奏着。前年裴德芬百年忌辰的一天，上海的市政廳裏也有外國人演奏這第九交響樂。現在蓄音機上也有這曲的片子，我們要聽到也不難了。這曲所以名為合唱交響樂者，因為其管弦樂中加用着人聲的合唱。把人聲當作一種樂器而加用在管弦樂中，是特別的辦法。原來人聲另有一種特殊的音色，為一切樂器所不能有。故管弦樂中加用了人聲，其音色當然更加複雜，效果當然更加偉大了。

裴德芬以後，十九世紀中葉以來，研究管弦樂演奏法及交響樂作曲法的大音樂家很多。現在管弦樂演奏的進步發展，幾乎達於絕頂了。人們讚美現代音樂表現的偉大，稱之爲「管弦樂的殿堂，」又稱之爲「交響樂的水晶宮」」就是拿宮殿的建築的壯麗來比方音樂表現力的豐富的。努力於這宮殿的建設的人是誰？我們不可以不紀念郎亨特，爾罕頓，裴德芬以後，法國有大音樂家裴遼士(Louis Hector Berlioz 1803-1869)，人們稱之爲「交響樂詩人」；德國有大音樂家華葛內爾(Wilhelm Richard Wagner 1813-1883)，人們稱之爲「樂劇的建設者；」最近德國有大音樂家許得洛斯(Richard Straus 1864-)，人們稱之爲「音詩人」；法國有大音樂家杜發西 (Clande Debussy 1862-1918)，人們稱之爲「印象派音樂家」；俄國有大音樂家史克里亞平(Alexander Scriabin 1871-1915)，人們稱他的作品爲「現代音樂最高水準。」這等偉大的音樂家，都是我們所要永遠紀念的。

二十年九月六日稿



本社九月份收到各種刊物一覽表

刊物名	期數	出版地點
浙江教育行政週刊	一〇四—一〇五期	浙江教育廳
安徽教育行政週刊	四卷三〇—三一期	安徽省政府教育廳
福建教育週刊	八一、八二期合訂本	福建教育廳
教育行政週刊	二卷三五期	東省特別區教育廳
山西教育公報	三二五期	山西教育廳
民衆旬刊	一卷三三—三四期	安徽省立第一民衆教育館
民衆教育館月刊	八—九期	安徽省立第一民衆教育館
民衆週刊	三卷四—六期	山東省立民衆教育館
民衆教育月刊	二卷一期（二週紀念專號）	山東省立民衆教育館
東湖潮	創刊號	湖北省立第一鄉村教師養成所
教育行政週報	一卷一六期	北平市教育局
永嘉民衆	三七期	永嘉民衆教育館
休寧民衆月刊	一卷一期	休寧民衆教育館
北師旬刊	九期	北師學生自治會
文理	二期	浙江大學文理學院
青島大學週刊	一七—一九期	國立青島大學週刊社
校友會會刊	一一—一二期	北平師大附中
先難	二期	成都川大外文院
達中自治特刊	一份	貴陽達德中學學生自治會
崑山暑期學校報告	一册	崑山暑期學校
學風	一卷九期	安徽省立圖書館
社會與教育	二卷十六—十九期	上海新生命書局
中學生	十七號	上海開明書店
科學	十五卷八期	上海亞爾培路五三三號
德慶縣事月刊	三期	德慶縣務委員辦事處
新社會	一卷五期	上海威海衛路一四二號
慈幼月刊	三卷三期	中華慈幼協會
中國評論週刊	四卷三五—三七期	上海北京路九〇號
中國新書月報	一卷八期	上海華通書局
濤聲	三—四期	上海羣衆圖書公司
兒童時報	一五〇—一五四期	浙江紹興兒童時報社
生活六卷	三六—三八期	上海生活週刊社
現代文學評論	二卷一、二期合刊	上海現代書局
草野	六卷一—二期	上海東虬江路七號
星期文藝	六—七期	上海現代書局
新時代	七—八期	上海現代書局
紡織週刊	一卷二〇—二一期	上海康腦脫路三〇〇號
中國經濟週刊	一九卷一一期	上海漢口路江海關四樓
良友	六十期	上海良友圖書印刷公司
人文月刊	二卷六期	上海人文編輯所發行

教育界消息

近三年來全國大學及專校之概況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司長孫本文近在中央廣播電台報告「近三年來全國大學及專科學校概況」原稿如下：自民國十八年七月國民政府公布大學組織法及專科學校組織法，八月教育部公布大學規程，專科學校規程及私立學校規程以來，全國公私立大學及專科學校，均能遵照組織法及規程辦理。截至本年八月爲止，全國共有公立及已立案之私立大學五十八所，專科學校二十七所。茲將最近三年間概況分別報告於下：

甲　大學教育

近三年來，全國大學教育，似有相當進步。當十七年十一月本部成立之初，國立大學計有中央、北平、中山、武漢、浙江、清華、暨南、同濟、勞動、交通等十校。旋因歷史關係，北京大學，北平師範大學，北洋工學院，於十八年八月間，先後獨立。十九年秋，青島大學籌備成立，廣東法官學校改組爲廣東法科學院。本年三月，中法國立工業專科學校，改組爲中法國立工學院。截至本年八月爲止，國立大學計共十六校，省立大學在十七年初，亦僅十校，即河北、東北、山西、成都師範、湖南、安徽、河南中山、西安中山、蘭州中山等十大學。當時尚有廣西大學一所，惟僅於該年開辦預科，旋即停辦，故未計入。十八年夏，河北省立各專校，先後改組，計成立省立法商學院及省立工業學院兩校。又添設省立女子師範學院一校。同時四川各專校，合併爲四川大學。十九年一月太原國民師範學校高師部，改組爲山西省立教育學院。二月河南中山大學改稱河南大學。七月江蘇省立教育學院，就原有省立民衆教育學院及勞農學院合組成立。同月雲南東陸大學改爲省立大學。八月吉林省立法專等校合併成立吉林大學。本年四月，蘭州中山大學改稱甘肅學院。同月西安中山大學改爲省立高中，八月廣西大學恢復。截至本年八月爲止，省立大學共計十八校，合國立省立計之，在近三年中，計添設十三校之多。總數已達三十四校。私立大學，經前大學院核准立案者，僅厦門、金陵、大同、復旦等四校。至十八年六月，又陸續核准滬江、光華、大夏、燕京、南開等五大學立案。十八年七月至十九年六月，陸續又核准東吳大學，武昌中華大學，協和醫學院，中國公學，上海法政學院等五校立案。最近一年中，又復核准嶺南大學，南通學院，中國學院，朝陽學院，金陵女子文理學院，上海法學院，福建協和學院，廣東國民大學，之江文理學院，持志學院等十校立案。已立案之私立大學截至本年八月爲止，計共二十四校。合國立省立及私立各大學計之，共得五十八校。茲將各大學校各院科別及所在地列表於下，以見一斑。

國立　中央大學，（文、理、法、教育、農、工、商、醫）南京、上海。北平大學（文、理、法、農、工、醫）北平。北京大學（文、理、法）北平師範大學（文、理、教育）北平。清華大學（文、理、法）北平。中山大學（文、理、法、農、醫）廣州。浙江大學（文、理、農、工）杭州。武漢大學（文、理、法）武昌。勞動大學（農、工、「附社會科學院」）上海。暨南大學（文、理、法、教育、商）上海。同濟大學（工、醫）上海。青島大學（文、理、農、工）青島。交通大學（工）上海、北平、唐山。北洋工學院，天津。廣東法科學校（法）廣州。中法國立工學院（工）上海。

省立　河北大學（文、法、農、醫）保定。東北大學（文、理、法、教育、工、農）瀋陽。安徽大學（文、理、法）安慶。湖南大學（文、理、工）長沙。山西大學（文、法、工）太原。成都大學（文、理、法）成都。成都師範大學（文、理、教育）成都。四川大學（文、法、農、工）成都。廣西大學，桂林。東陸大學，昆明。河南大學（文、理、法、農）開封。吉林大學（文、法、理、工）吉林。甘肅學院（文、法）蘭州。河北法商學校（法、商）天津。河北工業學院（工）天津。山西教育學院（教育）太原。江蘇教育學院（教育）無錫。河北女子師範學院（文）天津。

私立　（已立案）厦門大學（文、法、教育、商）厦門。金陵大學（文、理、農）南京。大同大學（文、理、商）復旦大學（文、理、商、法）滬江大學（文、理、教育、商）光華大學（文、理、商）大夏大學（文、理、法、教育、商）上海。燕京大學（文、理、法）北平。南開大學（文、理、商）天津。東吳大學（文、理、法）蘇州，上海。武昌中華大學（文、理、商）武昌。嶺南大學（文、理、工、農、商、蠶絲學院）廣東國民大學（文、理、商、工）廣州。中國公學（文、理、法、商）上海。協和醫學院（醫）北平。上海法政學院（法）上海。南通學院（農、醫、附紡織科）南通。中國學院（文、法）北平。朝陽學院（法）北平。金陵女子文理學院（文、理）南京。上海法學院（法）上海。福建協和學院（文、理）福州。之江文理學院

(文、理)杭州。持志學院(文、法)上海。

上列五十八校中，本部有最近三年完全統計，可資比較者，計有五十校。（中法國立工學院係新近改組，故仍歸入專科學校。）玆就各校概況，析陳如左：

（一）各大學學院及學系　各大學學院及學系數目，近三年中，有相當之增進。就及完全表格之五十校而論，民國十七年度計共有一百三十六學院，十八年度增十學院，計共一百四十六學院。十九年度又增五學院，計共一百五十一學院。就學系言，民國十七年度計共四百十八系，十八年度增至四百九十六系，十九年度增至五百三十三系。三年間計實增一百一十有五系。民國十七年度平均每學院設三、〇七學系，十九年度增至三、五三學系。各大學附設之各項專修科，亦逐年有所增加。民國十七年度計爲二十九科。十八年度增至四十一科。十九年度增至四十六科。其間所增加者以養成師資者爲多。

（二）大學圖書館及實驗室　根據本部統計，民國十七年度終了大學圖書，總數計爲一、九六〇、一一一冊。十八年度終了增至二、四七七、六二七冊。十九年度中更增至二、六九四、〇五二冊。此一年半中，計增加七三三、九四一冊，內中外國文書籍亦有相當增加。民國十七年度終了計共有四八、八九二冊。十八年度終了增至五二六、四七四冊。十九年度中增至五九二、五七三冊，共增一〇五、〇八一冊，內多科學或其他專門著作頗足珍貴。實驗室設備，除法學院五校均付缺如外，山西教育學院未辦理工實科，亦無設備。其餘四十四校，均有相當設備。價值在五十萬以上者，有協和醫學院一校。在四十萬以上者，有中央暨南兩大學。在三十萬以上者，計有北京清華交通等三大學。其餘在二十萬以上者三校。十萬以上者九校、在五萬以上者十一校。不及五萬者十五校。總價值十八年度，四、八二九、〇八七九；十九年度爲五、七〇九、四七六元；亦有相當增進。平均每校當在十一萬元以上。

（三）大學課程　各大學所授科目及每週上課時數，亦均有增加。民國十七年度，計每學期實設課目九、一三九種。十八年度增至一一、一四一種。十九年度增至一一、九八一種。每年上課時數十七年度爲二八、八二〇小時。十八年度爲三四、三四九小時。十九年度爲三六、二八九小時。其中課目之增加以文理兩學院爲速。計文學院十七年度設一、八〇〇種，十八年增至二、二三九種。十九年度增至二、五九八種。理學院十七年度設一、一四三種。十八年度增至二、四七八種。十九年度增至一、六六一種。此兩學院三年內計共添設一、三一六種課目。占添設課目全數百分之四六、三一。十九年度之一一、九八一種課目中，計文學院設二、五九八種。理學院設一、六六一種。法學院設一、九八六種。教育學院設五七三種。農學院設五五〇種。工學院設一、二九一種。商學院設五五九種。醫學院設三一九種。各院合設四三種。專修科設九一五種，預科設一、四八九種。最多爲文學院，計占百分之二一、六八。次爲法學院，計占百分之一三、五六。再次爲理學院，計占百分之一三、八六。再次爲預科，計占百分之一二、四三。再次爲工學院，計占百分之一〇、七七。再次爲專修科，計占百分之七、七二。其餘教育農商醫四學院，合占百分一六、六八，略較法學院爲多。

每週上課時數之增加，亦以文、理、法三學院爲速。十七年度該三院合計一四、〇九九小時，占全數百分之四八、九二。十九年度增至一八、六五八小時，占全數百分之五、四二。合各學院計之，每週上課時數，十九年度總共達三六、二八九小時，每週平均以四十二小時計算，全國大學每小時當有八六四教室上課。其中當有一七五教室講授文學院課目。一三六教室授理學院課目。一三三教室講授法學院課目。一〇五教室講授預科課目。九六教室講授工學院課目。其餘二一九教室專修科占五十九席，教育學院與農學院各占四四席，商學院三八席，醫學院二九席，五學院合修課目五席。全國各地五十所。大學平均每校同時有十七教室上課。

（四）大學教職員及學生　各大學教員及學生，在近數年中，增加甚速。民國十七年度計共大學教員四三一三人，十八年增至五二七一人，十九年度續增至五六三六人。內中專任教員及祇兼本校職務者，十七年度爲二五八〇人，占全數百分之五九、五九，十八年度增至三四五八人，百分比亦增至六五、六〇。十九年度續增至三六五三人，百分比爲六四、八六。大學教員就等級分析，教授副教授之數，約與講師數相彷彿，均在百分之四十以上。助教約占百分之十六。就大學教員院科別分析，以文學院爲最多，占百分之二十以上。法學院次之，占百分之十六。理學院又次之，約占百分之十五。預科及工學院各占百分之十。農醫教育三學院各占百分之六。其餘專修科商學院及兩院以上合聘者，占百分之十。

大學女教員　十八年爲二百七十人。十九年度三百零五人，約占全教育數百分五、五左右。其中以講師及助教爲多。不兼課之大學職員，亦稍有增加。十七年度計共二、〇六八人。十九年度爲二、五八〇人，平均每校九一二人。

就大學學生言，民國十七年度共有本科生一七、四三六人，計文學院四、〇五二人，理學院一、七三一人，法學院五、三三六人，教育學院一、二四五人，農學院五七四人，工學院二、一八〇，商學院一、四八五人，醫學院六七〇人。十八年度計增至二〇、六一三人。除商學院外，其他各學院均有增加，計文學院增至四、六一〇人，理學院增至二、〇七六人，法學院增至六、五七四人，教育學院一、五七八人，農學院七六六人，工學院二、六五七人，醫學院八九四人。十九年度計增至二五、〇一八人。各學院均有增加，計文學院爲五、五五八人，理學院二、六四四人，法學院八、三二七人，教育學院一、七三三人，農學院九〇八人，工學院三、三〇五人，商學院一、六六四人，醫學院一、〇七九人。以百分數計算，文學院爲二一、四二，理學院一〇、五七，法學院三三、八二，教育學院六、九三，農學院三、六三，工學院一三、二一，商學院六、六五，醫學院四、三一。就十九年度與十七年比較，人數以法學院增加最多，計增二、九九一人。文學院次之，增一、三〇六人。工學院增一、一二五人，理學院增九一四人，教育學院增四八八人，醫學院增四〇九人，農學院增三三四人，商學院最少，僅增一七九人。設以十七年爲基數，則學生數增加以醫學院爲最多，增百分之六〇、三〇。其次爲農學院，增百分之五八、一九。再次爲法學院，增百分之五六、〇五。再次爲理學院，增百分之五二、八〇。工學院增百分之五一、六一。教育學院增百分之三九、二〇。文

學院增百分之三二、二三。最少爲商學院，僅增百分一二〇五。就此比例觀察，以醫農理工實等科占先，深合中央高等教育注重實科之意。

就各學系學生數分析，文法科方面，以政治法律兩案爲最多，均在三千二百人以上。其次爲經濟及中國文學，均在一千六百人以上。理工醫各科方面，在一千人以上者，僅土木工程系一、五七三人，醫學系一、〇七九人，在五百人以上者，亦僅化學、電機、農藝、物理、數學、機械六學系而已。

女生人數，十七年度包括大學附設專修科在內，計爲一、七二九人，占同程度學生總數百分之八、五七。十八年度本科女生計共二、一九七人，占大學生全數百分之一〇、六六。十九年度共有女生二、八八七人，占大學生全數百分之一一、五四，可見女子大學教育之發展，較男子爲速。

大學專修科學生，十七年度爲二、七三〇人，十八年度爲三、四八一人，十九年度爲三、六二二人。其法政、經濟專修科學生，平均約佔百分之五十七，養成師資性質者，佔百分之三十三，其他方面專修科，合計佔百分之十左右。

再就大學畢業生言，近三年來，計共有一三、一三九人，以全國人口四萬七千四百餘萬計算，每三萬六千一百三十六人中僅得一人。此一三、一三九畢業生中，以法學院出身者爲最多，達三、三八六人。專修科或專門部出身者三、〇四一人。文學院二、一三九人，工學院一、三一五人，理學院一、〇六〇人，商學院八五二人，教育學院五六五人，醫學院四一五人，農政院三六六人，醫農兩項畢業生總數爲數甚少，實以人口總數比例之，但每五十萬人口中僅得一人。

（五）大學經費　各大學經費，民國十七年度歲入方面，計全國共爲一七一、七〇四、一〇元，內國省庫款爲一〇、〇二五、〇六三元，占全數百分之五十八以上。學生繳費爲一、九七二、四八七元，約占百分之十一、五，其餘財產收入，捐助款雜項收入者合計約占百分之三十。十八年度各項收入，均有增加，共達二三、六二二、四〇三元。國省庫款爲一、五四三、七〇六元，占全數百分之六十五以上，幾及三分之二。學生繳費二、四一六、一八〇元，占百分之一〇二，其他各款項約占百分之二四、五。

歲出方面，十七年度總數爲一六、三一三二八五元，其中以教員薪俸爲最主要，占百分之三八、一五。辦公費次之，占百分之一九、二九。設備費再次之，占百分之一六、八，職員薪俸又次之，占百分之一四、五八。其餘特別費工餉附設機關用費等，合占百分之一一、一八。十八年度歲出亦大增，總數達二三三一八、五七八元。仍以教員薪俸爲最主要，計占百分之三八、四七。設備費驟增，躍而爲第二位，占百分之一〇、三八。辦公費退而爲第三，占百分之一二、一四。職薪在數額方面雖增百分之十一。然以其他項目所增更多，故僅占百分之一一、八二。特別費及附設機關用費，均增加一倍以上。附以上丁餉三項，合占百分之一七、一九。

民國十七年度公立大學，每生歲佔教育費爲六三八、七二元，內國督庫款爲六二〇、三二元。私立大學每生歲占費爲六一五、〇五元。內國省庫欵平均爲二六、三四元，十八年度公立大學每生歲占費增至八二四、七〇元。內國省庫款爲七九七、三七元，私立大學每生歲占費爲七〇二、二四元。內國省庫款平均爲二五、三五元。可知政府對於公立大學學生，每年每生擔負六百元至八百元之多，以一大學畢業生在校四載計。每人政府約須負擔費用三千元。

乙　專科教育

國內專科學校在近三年中發展較遲。本部有完全表格可查者，計二十八校。（中法國立工學院係新近改組，故仍歸入專科學校。）其間國立者三校，省立者十六校，部立者四校，私立者五校。國立者爲杭州藝術專科學校，音樂專科學校，中法國立工業專科學校，（現已改爲中法工學院）等三校。前兩者均係十六年度大學院籌備成立。後者係中法兩國合辦。省立十六校中，農工醫各三校，法政計五校，商業及水產各一校。農專計山西、江西、察哈爾各一校。後者係於十九年度新成立者。工專計廣東、山西、江西三校，醫專計浙江、江西、哈爾濱三校，法政計浙江、江西、山西、雲南、吉林五校。其間吉林已併入吉林大學，浙江於十八年度終了停辦，計尚存三校，逐年結束。商專僅存山西一校。河北省立水產專科學校，係於十八年度新成立。部立各校，均因各部特殊需要而設立。計財政部有北平鑛務學校及稅務專門學校各一所，及交通部吳淞商船學校。內政部北平警官高等學校，共計四校。其已立案或受立案待遇之私立專科學校，爲無錫國學專修學校。武昌文華圖書館學專科學校。廣東法政專門學校，福建法政專門學校，及武昌藝專科學校。其中兩私立法專，均經責令逐年結束，茲將二十年度各校校名，及所在地列表如下。（中法國立工業專科學校除外）

專科學校一覽表

（一）國立　校名（所在地）國立杭州藝術專科學校，杭州。國立音樂專科學校，上海。

（二）省立　廣東省立工業專科學校，廣州。山西省立農業專科學校，太原。江西省立農業專門學校，南昌。江西省立專科學校，南昌。山西省立商業專科學校，山西曲陽新滿城。山西省立工業專科學校，太原。察哈爾省立農業專科學校，張家口。江西省立法政專門學校，南昌。廣西公立法政專門學校，桂林。山西公立法政專門學校，太原。雲南公立法政專門學校，昆明。浙江省立醫藥專科學校，杭州。江西省立醫學專科學校，南昌。哈爾濱醫學專門學校，哈爾濱。（此是東省特別區區立）河北省立水產專科學校，天津。

（三）私立　私立無錫國學專修學校，無錫。私立武昌文華圖書館學專科學校，武昌。私立廣州法政專門學校，廣州。此校准與已立案之私立學校受同等待遇。私立福建法政專門學校，福州。二十年准與已立案之私立學校受同等待遇。私立武昌藝術專科等校，武昌。十九年七月立案。

（四）各部會設立類似專科性質者　北平鹽務學校，北平稅務學校，吳淞商船學校，國立蒙藏學校，北平警官高等學校。

（一）專科學校圖書設備及課程

各專校圖書數，近年內略有增加。民國十七年度爲一五七、六八一冊，十八年度爲一八四、四三四冊，十九年度爲一八九、一〇八冊。外國文圖書增加較緩，至十九年度尚不及四萬四千冊。有實驗設備之學校，僅十六校，其總價值十八年度爲三九四、〇一二元，十九年度爲四〇三、三八六元。

課目及每週上課時數，雖均有增加，然大部增加預科部份，十七年度共設一五一〇種課目，十八年度落至一八〇九種，十九年度增至二〇一四種。每週上課時數，十七年度為四四一九小時，十八年度為五三三六小時，十九年度為五四七四小時，就十九年度上課時數而言，僅及大學百分之十五。

（二）專科學校教職員及學生　教職員人數，民國十七年度計九六九人，十八年度一〇九三人，十九年度一〇九六人。其中任課者，十七年度為六四七人，十八年度為七二三人，十九年度為七四七人。其中預科教員約占百分之二十至二十五之間。教員等級，大部未分，故僅七分之一稱教授，餘大都稱講師及教員。助教僅百分之二。此外教員中兼校外職務者，計有百分之四十五之多。

女教員約占教員全數四十分之一。十八年度為十九人，十九年度為十八人。國立三校中，十八年度有女教員十四人，十九年度有十二人，其餘各校，僅寥寥五六人而已。

專科學校每多設有預科，其預科學生數，平均數占全校四分之一以上。民國十七年度有專科生三、四一二人，預科生一、三二三人，十八年度有專科生三、六二四人，預科生一、五六八人。十九年度有專科生三、四七四人，預科生一、三四三人。

專科女生僅佔同程度學生百分之五，比例當大學女生之半。大概在一百六十人至一百九十人之間，以國立音專，福建法專，武昌藝專三校為多，合占全數九分之五。

近三年專科學校，共有畢業生二、九一〇人，視大學附設之專修科，尚少一百三十一人。

（三）專科學校經費　經費方面，民國十七年度歲入為一、九三六、八〇〇元，其間國省庫款占百分之七五、五〇五。學生繳費占百分之一四、四〇四，其他合占百分之一〇、〇九一。十八年度歲入為八五六、二七三元，國省庫款占百分之七八、五一，學生繳費占百分之一一、六六，其他合佔百分之九、八三，大致尚相彷彿。十七年度歲出一、一七九、一八九元，教薪為最大部份，佔百分之四三、一〇，次為職薪，佔百分之二三、〇六，辦公費佔百分之一三、二一，設備費僅佔百分之九、六二，其餘特別費，工餉兩項，合佔百分之一十強。十八年度歲出一、八〇三、九二三元，教薪佔百分之四〇、五一，其次仍為職薪，竟佔百分之二五、二八，次辦公費佔百分之一一、三九，設備費佔百分之一〇、五四，其餘各項合佔百分之一二、二八。

公立各專校，每生歲佔教育費，十七年度為三三九、五三三元。其間國省庫款為三一九、一六元。私立專校每生十七年度歲佔費為一五五、五三元國省補助款，平均五、九〇元。十八年度經費增加頗多，公立各校每生十八年度平均歲費數為四八六、四一元。內國省庫款四五二、六〇元，私立各校每生歲佔費亦增為二〇二、二六元，國省補助款平均每生佔七〇九元。

丙　總結

近數年來全國大學及專科學校概況，已略如上述。茲再就上述各項總結如左：

公立專科以上學校之每一學生政府每年平均須擔負至七百四十七元七角六分之多。十八年度政府對於高等教育大學與專科學校兩部分，計共支出一六、八九七、〇九七元，以全國人口四萬七千四百萬計，每人計擔負大洋三分五釐。

全國現共有專科以上學校八十五所，每省平均可有三所。然實際分布不甚均勻。滬平兩地，竟佔二十七校，幾及三分之一，專科以上教育，以江蘇為最發達，學生達五、二三五人。其次為廣東，計四、二五〇人。二千以上者四省，即河北二、九八六，浙江二、八〇一，四川八〇。一千人以上者五省，即福建一、七六六，遼寧一、六六七，安徽一、五三七，湖南一、二三三，江西一、〇九四。六百以上者，山東、河南、湖北、廣西、吉林等五省。其餘滿二百人者，僅黑龍江一省。全國合計每百萬人口中，有專科以上學校學生六十七人，即一萬五千人中，僅有一人現受高等教育，以視歐洲，每五百人（奥）乃至一千一百人，（意）中，即有一大學生，已相差十餘倍之多。若與美國相比較，每一百四十四人中即有一大學生，相差在一百倍以上。日本目前每一千七百二十一人中，有一大學生，與我國相差亦有十倍之多。我國高等教育之相形見絀，似足引起國人之深切注意矣。

改進青年出路之先決問題

八月四日天津大公報有中央統計主任吳大鈞氏應用統計來改進青年出路一文，茲轉錄如下：

失業與無出路兩大問題，為現代社會一大隱憂，且已引起顯著之紛擾。從事實上觀察，大者如匪區民衆之盲從暴動，小者如各地自殺案件之漸次增多，雖各另含有其他原因——盲從及失戀等等——而由於失業及無出路實居其泰半。再就因失業及無出路而自甘暴棄者當中，從事於年齡比較，則青年又佔其大多數。事實顯然，無可諱飾。黨治下，如欲減少暨消滅此種隱憂，則對於失業問題，應當特別注意。而對於青年出路問題，更不宜輕忽。治標的方法，固應當以刑律制裁，與臨時救濟；但治本的方法，則在確切明瞭實際情形，如各地人才供需狀況，社會需要人才之資格，訓練人才之標準，失業與無業之原因，以及青年之生活與思想，何處應加指導與糾正。夫如此則施教者可得有着手之方，匡扶者亦知所誘掖之道，而成材之青年，不患無致用之地，需人之場合，不至無適應之材。然後青年之出路得由改進，而革命之中堅份子亦將由是而養成。是故應用統計來改進青年出路，誠有急切之需要。

中國為產業落後國家，國內工商業未能發展，舶來品充斥市面，使國內手工業者破產。加之國際的生產衰落，金價飛騰，以銀為本位的中國，所受損失甚鉅。國內小工業受重大打擊，例如上海紗廠之倒閉，國產茶葉之滯銷，是其明證。影響所及，工商界失業增多。其次為封建軍閥，共產黨徒，歷年擾亂國中，中央舉兵戡亂，轉戰數年，致國庫奇絀，於是厲行撙節，裁員減政；復因顧及商民痛苦，實行撤廢釐金。政治影響所及，使多數公務人員失去原有職業。雖然受此特種影響，而失業者，其數終有限度。且一旦社會恢復安定，仍可用其所長及過去之資格，以適應社會之需要，恢復其工作，指顧間事。至無出路之青年，根本上不能適合社會之需要，至無業之遊民，挺而走險，為必然之事。苟如此

之青年,日多一日,是社會上之消費者與搗亂者日增,勢必至經濟凋落,秩序紊亂。即如最近社會之不安定,亦何莫非此無業之遊民與鋌而走險者所造成。是則足見無出路者較之原有職業因受國際經濟與國內政治之影響而失業者尤爲困苦;而其危害社會,尤較嚴重。是則不能不希望學校、政府、黨部根據實際事實,設法制裁與補救。

學校爲培植人才,以應社會需要之機關。政府及社會上各種事業機關須將需求人才之標準,明白揭示。黨部負指導之責,關於培植與運用人才之方法,與夫改進青年之生活,糾正青年之思想,均當詳細的指示,政府與學校,俾得有所遵循,聲應氣求,交相爲用,供求適合,人盡其材,則庶乎學校爲青年之嚴父,黨部爲青年之慈母,而政府以及社會上各種事業機關,乃爲青年託身寄命之所也。

一　政府機關用人方面所應有的統計

（一）估計所需各種人才之數量——並將所司的工作詳細分類,規定統一標準,並分別擬定每種工作需要何種人才;再將每種人才,根據某種特質,而分爲若干等級,從而計算每級需要若干人,以統計所需人才的總額。同時對於各機關擴充的速率,人員陞遷的額數,與辭職停職的額數,均須分別切實計算,以定每屆增加或補充之員額;並須規定除政務官或主管人員外,其他職員,均須從最低級起,依此晉陞,極端避免中途插進。如此則有職業者,局於陞遷,初入社會之青年,亦無非分之想,安心服務。依此原則,計算每屆進陞之人數,與辭職停職之人數,則可統計出每屆所需增補的員額。若各機關均有此種確實統計,然後各學校訓練人才方有相當的標準。

（二）研究停職與辭職的原因以定需要各種人才之資格的標準——職員之停職與辭職事件,在各機關中習見不少。雙方損失甚大。在個人方面,有失業之痛苦。在機關方面,則妨害工作之進行。因同等受有訓練,經驗豐富之人才,不可多得,結果不得不轉向其他機關,以高價攫取。由此復影響其他機關之組織與工作,故欲求機關組織之安定,人員陞遷之順序,及有繼續補充之可能,均須力求避免辭職與停職事件之發生。查停職之原因,爲職員之程度與動作,不合機關的需要;辭職的原因,是機關的工作與待遇,則不合職員之需要。但如何始能使雙方需要適合,此必須根據切實之統計,然後可確定雙方需要之標準。用得其人,而辭職與停職之情事,自然減少。茲將停職辭與職原因分析如下:A、停職原因,一、學術不勝任,二、體格不勝任,三、疏忽錯誤,四、思想乖謬,五、懦弱不能指導,六、強暴不能服從,七、怠惰與浪漫,B、辭職原因,一、報酬過低,二、工作時間過長,三、工作過勞,四、工作無興趣,五、系統不明,難於應付,六、無晉陞希望,七、學識及體格難以勝任,八、升學,九、煩悶,十、回到原處去,十一、另有高就,十二、結婚。

（三）分析人才的來原——所需各種人才,既有確定之標準,可以按圖索驥。然人才之來源,不外兩大類,第一爲學校畢業者,其次是在機關或事業任職,而得有經驗者。但是何種學校,對於某種人才的訓練,最較完善,何種學業中出身的人,最爲適用,應當根據過去的事實,加以分析。其法須將在職與離職人員之出身、經歷與服務成績詳細統計,藉以明瞭某處出身的人才,長於何處,而短於何處。如此則不獨物色人才既有標準,而訓練人才亦有極好的參考。

（四）擬定補充訓練的標準——考試亦採取人才,爲吾國極好制度。但遇有特種工作所需之人才,其性質與缺點,非普通考試所能考察;即學校當局,亦未嘗注意。必須各機關將原有職員之出身、經歷、服務成績等項,作成統計,表現其某種缺點,擬定補充訓練的標準,俾各校得增設特種課程,以資補充訓練。

二　工商及其他學業方面應有的統計

各校畢業生初入社會,往往以能在政府機關服務爲榮,家庭父兄之希望如此,青年本身之希望亦如此,遂成積習,竭力鑽營。殊不知政府機關,非青年之唯一出路,就性質論,服務政治者,乃爲全社會謀出路,而不爲一已謀出路。且政府機關之位置有限,事業界之發展無窮。以中國幅圓之大,蘊藏之富,若從事於實業之經營,其發展無可限量。故工商及其他事業界,與青年出路有密切之關係。青年如向各實業界謀開展,則中國之前途方有希望;同時青年亦可覓得相當出路。所以工商及其他事業方面,應當應用統計方法來確定需要各種人才的資格,以供訓練的參考;同時預測實業的發展與推計所需增加人員的額數,對於所需之人員之數量質量,均有整個的統計,以便規劃青年的出路。至於統計方法,在政府機關應有統計方面已述之甚詳,工商及其他事業界,均可仿照進行。

三　學校方面所應有的統計

目前各學校當局的一般心理,大率注重青年的學業,而輕忽青年將來的職業。其實學業固須注重,職業尤不可輕忽。如祇希望在校的青年,專心求事,畢業後即認爲教育的責任終了,其他如青年所受之訓練是否適合於社會之需要,何處最需要何種人才,如何可使各處能知本校有人才,相信本校畢業生確是幹練,如此種種,多不過問,殊非育才之道。蓋學校責任,除考驗青年之學業外,尚須注意將來的職業,預先爲之指導,或介紹,必須統計下列各種事業,來研究社會的需要,本校的供給。同時設立健全的職業指導部,與各機關各事業發生密切關係,負責介紹,並證明學生的成績與資格,再能實行補充訓練;如此則青年不愁無出路矣。學校方面應有之統計如下:一、各機關與事業界中每年需要增加員額若干。二、各種人員應具何種程度。三、在校各生之程度是否適合。四、畢業生中:1用係所學者若干,2成績卓著者若干,3地位優良者若干,4不得意者若干,5用非所學者若干,6不能勝任者若干,7無職業者若干。五、各生的環境生活與思想如何。六、用非所學,不能勝任,無職業之原因:1與學術之關係,2與環境之關係,3與生活之關係,1與思想之關係。七、具領袖能力者若干。

人才的運用,與工作的機會,大多發生於過去的關係,與維厚的作用。欲使關係與信用的發生,必須先有組織。故學校必須提倡並扶助學生中之學術團體,學校外之同學會等,以領袖人才出而組織主持,並鼓勵其他學生參加活動,以促進合羣互助的精神,此與青年的出路有密切的關係。

四　黨部方面所應有的統計

中國國民革命之目的是爲全民族謀

生存及其出路。青年在全民族中所處之地位尤爲重要，故應特別注意青年的出路問題。學校應注重青年的學業與職業，黨部則應培養青年的精神，匡正青年的思想，改正青年的環境與生活，及助成青年的志向。欲達到此種目的，必先明瞭青年實際狀況，應用統計研究下列各種事實，一、青年之家庭與環境，二、生活的狀況，三、體格，四、志願，五、求學的計劃，六、終身的計劃，七、願就的職業，八、希望的地位與報酬，九、所好的學科，十、特長的技能，十一、發揚藝術與意志的方法，十二、求學方法的認識，十三、政治經濟知識的程度，十四、社會問題的認識，十五、青年革命方式的認識，十六、合羣的興趣，十七、組織與指導的能力，十八、所好的文藝作品，十九、最崇拜的人物，二十、最足轉移心志的事物，二十一、煩悶的原因，二十二、陶冶的方法。

綜上所述，應用統計來改進青年出路，誠屬切要之圖。就青年現狀作實際的分析，則青年無出路之癥結所在，不難一目了然。而後各校訓練青年有一定之標準，黨部及政府改進青年出路有所根據。工商及其他事業方面亦不患缺乏人才之苦。而現代社會之隱憂，亦可消弭於無形矣。

各省市設置職業學校之實施方案

甲　普設農醫工專科校實施方案

教育部擬呈行政院轉呈國民政府之「各省市普設農醫工三種專科學校實施方案」，國府據呈後函送中央政治會議經該會交教育財政兩組審查，結果「將實施草案內醫學專科學校修業年限應改爲四年。又漢口市業經改爲不直屬於行政院之市原草案，惟表內漢口市應改列人口滿三十萬以上都市欄內，」該兩組審查報，業經第二七六次中央政治會議照審查意見通過。教部奉令後又因醫學專科學校修業年限經決議改爲四年一案與專科學校規程內所訂之醫學專科學校修業年級爲三年，於三年課目修畢後再實習一年，又據醫學教育委員會建議教育請將醫學或醫藥專科學校修業年限定爲三年另加實習一年。教部據呈後，已將該項意見轉呈中央鑒核，一俟核准後，再將修正之實施方案通令各省市遵照辦理，茲該項修正方案照錄如下：

甲　設置辦法

一、各省應於省城設醫學專科學校一所，並於本省適宜地點設農業專科學校一所。

二、已設有省立農學院之河南河北二省，得緩設此項農業專科學校，或在設學院中，酌設專修科。江西四川山西察哈爾四省之舊制省立農業專門學校，應一律改組爲農業專科學校。

三、已設有省立醫學院之河北，得緩設此項醫學專科學校。浙江江西兩省之舊制省立醫學專門學校，應分別改組爲醫藥或醫學專科學校。

四、行政院直轄各市應設醫學專科學校工業專科學校一所。

五、人口滿三十萬以上之都市應各設醫學專科學校一所。

六、各省除河南河北浙江江西四川山西察哈爾外，均應於二十年度籌建設費六十萬元，以充開辦農醫兩種專科學校之用，其支配如下：一、農業專科學校一所，開辦費三十萬元，（設置三科約計）二、醫藥專科學校一所，開辦費三十萬元。

七、行政院直轄各市應於二十年度各籌建設費五十萬元至七十萬元，以充開辦醫工兩種專科學校之用，其支配如下。一、醫學專科學校一所，開辦費三十萬元。二、工業專科學校一所，開辦費二十萬至四十萬。

八、人口滿三十萬以上之都市，應於二十年度各籌建設費三十萬元，以充開辦醫學專科學校之用。

九、河南四川山西察哈爾四省應於二十年度各籌建設費四十萬元，以作開辦醫學專科學校爲擴充原有農學院或改組農業專科學校之用。

十、浙江省應於二十年度籌建設費四十萬元，以作開辦農業專科學校及改組原有醫藥專門學校之用。

十一、江西河北兩省應於二十年度籌建設費二十萬元，以作擴充原有農學院或改組農業專門學校及擴充原有醫學或改組醫學專門學校之用。

十二、凡有特殊情形之省市不能同時籌設三種或兩種專科學校者，得酌量情形分年籌設，惟二十年度至少須籌設專科學校一種。

十三、各省及行政院直轄各市與人口滿三十萬以上之都市，應各就本地需要及其教育現狀，擬具關於上述三種專科學校，應設科別設校地點，經臨各費等詳細計劃，於三個月內呈報教育部，俟核准後開始籌備，並限於二十年度籌設完竣，二十一年度第一學期開始授課。

乙　設置標準

一、（一）農業專科學校設置標準如下：

一、農業專科學校組織應遵照專科學校組織辦理。

二、農業專科學校得按各省需要單設一科或兼設數科，其分科應遵照專科學校規程第五條乙類各項辦理。

三、農業專科學校修業年限三年或二年，應按所設科別及地方需要酌定之。

四、農業專科學校須附以五千畝以上之農場；如設森林科者，須附一萬畝以上之林場；但農場林場之面積，得按照各省實際情形酌量增減。

五、農業專科學校開辦費及第一年經常費須依照下列標準：一、農藝科森林科畜牧科水產科等，每科建築及設備費至少十萬元，第一年經常費至少六萬元，農場林場購置費在外。二、獸醫科園藝科蠶桑科，每科建築及設備費至少八萬元，第一年經常費至少五萬元。農場購置費在外。上列之開辦經常兩費得按照實際情形，酌量增減。

（二）醫學專科學校設置標準如下：

一、醫學專科學校組織應遵照專科學校組織法辦理；二、醫學專科學校修業年限四年修業完畢後，再實習一年，（經本部據醫學教育委員會建議呈請行政院轉呈將醫學專科學校修業年限，改爲三年，實習一年呈見前。）三、醫學專科學校得設醫科或兼設藥科者，稱醫學專科學校。四、醫學專科學校須附以設有至少二百病床之醫院。四、醫學專科學校開辦費及第一年經常費，須依照下列標準。

一、醫科建築及設備費至少十五萬元，

第一年經常費十萬元，附設醫院開辦費十五萬元。

二、藥科建築及設備費至少十萬元，第一年經常費六萬元。

（三）工業專科學校設置標準如下：

一、工業專科學校組織，應遵照專科學校組織法辦理。二、工業專科學校得單設一科或兼設數科，應視各該市需要，而定其分科。應遵照專科學校規程第五條甲類各項辦理。三、工業專科學校修業年限三年，或二年懸按所設科別及地方需要而定。四、工業專科學校須附以學生實習適用之工廠。五、工業專科學校開辦費及第一年經常費，須依照下列標準。一、鑛冶科機械工程科化學工程科等，每科建築及設備費至少二十萬元，第一年經常費，至少十萬元。二、土木工程科河海工程科建築科紡織科造紙飛機製造科等，每科建築及設備費至少十五萬元，第一年經常費八萬元。三、測量科染色科陶業科造船科等，每科建築及設備費至少十萬元，第一年經常費至少八萬元。

上列開辦經常兩費，得按照實際情形，酌量增減。

乙 設置中等農工學校實施方案

教育部呈擬之「各省市設置中等農工學校實施方案」與「農醫工三種專科學校實施方案」，同時經第二七六次中央政治會議議決通過。不日將由教部通令各省市遵辦，茲先將該方案全文記載如下：

一 中等農業學校

（甲）設置辦法 一、各省先就舊道區每一區內設立一中農校，大約每省爲四五校。各省之財力確實困難，得分三年設齊。二、各省於設齊舊道區數之中農校後，以次於舊府區域或舊直隸州轄縣較多區域較大者，每區內添設中農校一所，於三年內設齊。三、各區應擇區內荒地最多，且距區內各縣交通較便之鄉村，爲設立中農校地點。四、每一中農校須附以五百畝以上之農場與相當面積之林場，如設置森林者，應附以一千畝以上之林場，如一時不易指撥，或購入此數時，得分期增廣，但至遲須於三年內滿足最低限度。五、中農校學生入生資格須初級中學畢業，或有同等學力，體格強健，而志願於畢業後從事農業者。

（乙）設置標準 一、中農校之目的在養成自力經營各項農業之人才，農場技術員，農場指導員，農業推廣，農民合作，農村改良等辦理人員及小學農業科教師。二、中農校除普通農科必須設立外，得視地方農業狀況及省之財力，設置森林蠶桑等科。三、中農校修業年限定爲三年。四、中農校課室以內之作業與實地工作時間，以各佔半數爲原則。五、中農校不放暑假，但炎暑時，得減課業。六、中農校得注重農業，推廣農民經濟，農村改良及合作事業等問題。七、中農校應附設農業合作機關，以資實習。八、中農校應附設簡易農業博物館，（包括農具農產等）並得舉行農業展覽會。九、中農校應附設農業推廣部，切實與學校四周之農民聯絡，實現改良農業事項。十、中農校應附設農民補習班各種農業短期訓練班，隨時視環境需要酌定。十一、中農校校舍建築費約爲每校五萬元，設備費三萬元，附屬農場及林場如係購買者，其購置費須另籌。十二、中農校之經常費以每科各年級齊每級二班，年計四萬元爲度。

二 中等工業學校

（甲）設置辦法 一、凡人口十萬以上之都市，須設立中等工業學業一所，一省中如有此類都市多處，得於三年內以次設齊。二、行政院直轄各市除每市設工業專科學校一所外，並須設立中等工業學校一所，或附設於工業專科學校，或單獨設置。三、各市之中工校設齊後，其較發達各市應酌量需要情形，逐漸增設。四、中工校學生入學資格須初級中學畢業，或具有同等學力，體格強健，而志願於畢業後從事工業者。

（乙）設置標準 一、中工校之目的在養成各種工業之技術人員，自力經營小工業之人材與小學工業教師。二、中工校分機械及電機土木建築應用化學染織窰業等科，視地方產業情形社會需要決定所設科別。一校得設一科或數科。三、中工校修業年限定爲三年，四、中工校應附設設備完全足數學生實習之工廠。五、中工校課室以內之作業與實地工作時間，以各佔半數爲原則。六、中工校與同地各工廠應切實聯絡；工廠應予中工校學生以參觀研究或實習之機會。七、中工校應設工業展覽室以供研究。八、中工校應附設工業出品社以提倡並推廣國貨製造品。九、中工校應附設各種短期工業訓練班及工人補習班等。十、中工校校舍建築費約爲每校五萬元如設科多者，較增其工廠設備開辦經及經常費。各科規定如下：開辦費（工廠設備費在內）機械及電機科十二萬元，土木及建築科五茲元，應用化學科十茲元，染織科十萬元，窰業科五萬元。經常費（以各年級設齊每級二班爲標準）機械及電機科八萬元，土木及建築科五萬元，應用化學科八萬元，染織科八萬元，窰業科四萬元。

中法考察團糾紛之尾聲

一 各界對褚之不滿

據八月十九日申報北平電：中法考察團自法人卜安逞兒郝景盛周寶韓退出後，褚民誼曾致電各方報告。近褚致函某君，述此行經過，對郝有責難。郝以褚出爾反爾，前後兩人，特函某君，向褚嚴重交涉，幷列舉事實請更正。（十八日專電）

又電：青海黨政軍各界有勘電到平，呼籲澈底查辦黃種巡查團，扣留法團員所攝影片，及採取古物。請全國一致，電請國府，向法國提出嚴重交涉。（十八日專電）

二 考察團之解散

據九月三日申報哈爾濱電：中委褚民誼，二日過哈去平。所組織中法考察團，已在新疆解散。（二日專電）

三 黃種陳列室已撤去

據九月二日天津大公報平訊：巴黎殖民地博覽會內設有黃種陳列室，侮辱華人，有傷國體。河北省黨部特呈請交涉，經國府批令外部交涉撤消。近據該部函復，已令駐法公使嚴重交涉，業將照片撤去。中央黨部昨特函復河北省黨部查照；原函錄次：前據貴會呈中央請轉飭交涉撤去巴黎殖民地

博覽會貢獻陳列室一案，經奉批交外交部敎查具報在案。茲准該部函復：查此案前經本部迭次電令駐法使館就近交涉，並據電復，該會所陳侮辱我國照片，經向法外部交涉，業已悉數撤去等情在案，准函前因，相應函復查照等由到處。除轉陳外，特函復查照。此致河北省黨部整理委員會。

四　褚氏之東歸

據九月五日天津大公報國聞社云：中法所組織之一九科學考察團，中國團長褚民誼前此由平乘爬行汽車赴新，途中因法人卜安毆辱我國團員事件，曾經國人反對，並經中央一再電令阻止該團繼續考察，褚氏始於八月十一日由迪化啓程，經由俄境轉由西比利亞鐵路返國，於昨日上午十時十五分抵平。到站歡迎者，有中委李石曾、張繼等十餘人。褚寓西交民巷中法教育基金會。同來者有中國團員五人，經過哈爾濱及瀋陽時，均因事下車。法使館參贊韓德威亦由津與褚同車來平。李石曾等昨晚七時假忠信堂爲褚洗塵。褚定明日（星期日）午後五時出席古物保管委員會報告此行經過。七日午後搭平浦車南下奔喪。（下略）

五　褚氏報告

據九月九日申報：中法所組織之一九科學考查團，中國團長褚民誼，於八月十一日由迪化啓程，經由俄境轉由西比利亞鐵路返國，於四日上午十時十五分抵平。五日下午三時，古物保管委員會在團城該會會所開會歡迎。到該會委員長張繼及委員李煜瀛、徐炳昶、劉復等。首由張繼致歡迎詞後，褚氏即起立作詳細之報告，茲將其演詞大要，誌之如次：

往返情形　主席及各位委員，民誼此次奉命赴新疆考察，昨晨始由新疆經俄國來平。本擬於抵瀋陽時，逕返上海奔喪，特以張副司令及李石曾張溥泉先生及諸位知好都在北平，故來平留一二日。昨於抵平後，在友人處閱及關於一九學術考察團事件之報紙紀載，有不少誤會之處。今日又承貴會相招，給予報告機會，更爲感幸。民誼等於五月二十日離張家口，二十二日到柏林廟，二十六日與法國團員乘爬行汽車首途西行。於六月一日在合頁哈莫兒發生卜安毆辱郝君景盛事。周君寶韓遂與郝君同行退去。六月一日一小部分先到肅州接取汽油。大部分於六月十五日後到，即聲明暫行停止合作。六月二十日，簽繼續合作條約七條。六月二十一日繞西安前進。六月二十六日晚得無線電，痛悉先父病故，時已深入沙漠，欲返不能，祇得忍痛繼續西進。六月二十八日到哈密，留三日。七月一日啓行，五日到吐魯番，住一日。七日到迪化，住三十五日。八月十一日離迪化，十五日到塔城，住六日。八月二十一日離塔城，經俄境，八月二十五日到阿牙古斯，二十六日乘火車，二十七日到斜米，二十八日搭西比利亞通車。九月一日到滿洲里，二日到瀋陽，住一夜，昨晨到平。此民誼此次西遊東歸在亞洲北部畫一大圈之行程也。

電報洩事　到迪化時，祇由省府轉閱兩電：一、爲七月三日行政院江電，即於本團之決議案，禁止其考察，保護其出境。二、爲古物保管委員會六月二十一日馬電，而馬電中謂有致民誼個人一電，此電迄未收到。此後曾接外交部兩電，中央研究院蔡院長一電，將主席一電，皆轉達行政院之議決案。至於國內之種種過慮懷疑誤會，昨至瀋陽北平，始知閙得落花流水，而在民誼當時則一無所聞。貴會馬電，對於毆辱華團員事主張應撤退卜安，囑民誼執行，此與民誼在肅州時續訂合作七條辦法，實不約而同。惟同時兩馬電東西相拍，而收到時則相隔十餘日。因拍電有時用有線電，有時用無線電，無線電必借助於法團，而有線電又必行抵有電局之處，始能拍發。無線電快，有線電慢，中間相差遂大誤事。又有時用洋文拍發，而翻譯容易錯誤。如民誼來電報告卜安願意犧牲個人，不爲隊長，而竟將犧牲個人一句，譯爲態度和衷。於是遂謂民誼恭維卜安，又似有意爲卜安說情也者。電報如此，函件更難。民誼曾在肅州寄發一信，遲之又遲，始到內地。吾人原知西北之不易交通，始立志去通西北。今因函電之難達，消息之不靈，遂使神經過敏者一時懷疑民誼於國人認爲關係重大處，獨無發揮，不以爲怪，甚且詆爲畏國人。民誼個人之委曲，原可不必計較，眞象自在，日久即明。惟好事者張大其詞，不惜欲以種種方法，破壞本考察團之進行，則亦另有作用者也。至郝君被打事，動手者卜安，即將回平，必待雙方到場，始可澈底查辦。若原告被告相離萬里，何能一電而責新省加以查辦。卜安打人，自然錯誤，兩造齊到，始可議處。民誼將來亦可作一公證人也。

視察情形　至於法方團員，現尙逗留迪化，以俟西來一隊會合，然後出新回平。此次考察團在未出發前，已多波折。民誼承中國學術協會推爲團長，未敢固辭，願任其難。同時又受中央之命，視察新疆黨務，故亦必逕到目的地，始可覆命。至學術考察團，雖未能中法合作到底，然於去時，我國團員在途中作各種考察者，亦不乏人，在新疆亦能盡量視察（容再分別詳細報告），在華方亦不得謂非一種成功。

西北爬通　在未出發前，民誼亦曾發表言論，謂去西北重在交通，故有通新疆與昔時左宗棠重新疆之比喩，在新疆時，各方討論此等問題，亦咸以民誼之主張爲不謬。今由新疆東返，深覺新疆門戶，仍以交通爲首要。交通之事，重在利器，今之交通利器，惟有汽車汽船飛機飛艇，然此均不適用於沙漠之地。沙漠既無鐵路，又無汽車路，故必於汽車汽船飛機飛艇之外，另創交通器具。故一聞有爬行汽車爲專行沙漠之利器，遂令人關心西北交通者得一良好之感想，不覺躍躍欲試。誠以此種器具果能成功，則視爲中國西北一大問題之交通問題，即可由此得一解決，於國計民生所關甚大。器械之發明，爲人類與學術界之公共貢獻，初不問其發明者之爲中國人或外國人。故當法人欲宣傳其爬行汽車之能事，而吾人尤希望其爬行之成功。老實言之，民誼當時固未忘學術考察與黨務視察之使命，然考察視察爲時甚短，私意以爲如果能使爬行成功，交通既便，西北即通，一次考察何如多次考察，少數人視察何如多數人視察。現在所敢欣然奉告者，爬行汽車確爲通行沙漠之利器，中國西北交通，必因有此利器而開一新紀元。故以此次中法合作言爲失敗，而以同發新疆試用爬行汽車言，則不得不謂爲成功。以法方遇許多波折，不能如期東西兩隊會合言爲失敗，而以華方之學術考察與黨務視察言，則不得不謂爲成功。故民誼一見西北交通之可以解決，一見新疆之可望開發，涉

想前途，不解其無窮之希望與愉快。於是個人體魄上所受之辛苦忘之矣。因函電遲誤，而致一時之誤會，亦忘之矣。途中有人故意挑撥，不但使中法兩團之間，感情不睦，由懷疑而生惡感，由惡感而起口角，由口角而甚至鬬毆。即中國團員間亦復如是。郝君之被毆，卜安之揮拳，亦不過爲此種離間挑撥者之傀儡。民誼視此，精神上雖亦時感不快，然其事亦必有水落日出之一日。此種痛苦，亦因西北可以溝通，新疆可望開發之一念而忘之。

交通路線　西北交通有三大幹路。民誼之意，以爲政府亟應注意。於最短期內，完成此三大幹路。否則無論西北交通與新疆之開發無望。即蒙古新疆，勢亦難免不入外國版圖。此三大幹路，一、由歸綏經蒙古沙地直達古城子，即現在所經之駱駝大道，須時七十日。二、即從前之大道，由北平經十八站（每站即一日行站，以日計即十八日，）至西安，又十八站至蘭州，又十八站至肅州，又十八站至哈密，又十八站至迪化，共九十日始達。始達北平至西安已通一半火車，一半汽車，約四日。西安至蘭州已通汽車，約四五日，哈密至迪化亦已通行汽車，約四五日。如加修由蘭州至肅州，自肅州至哈密之一段之汽車路，則蘭州至肅州約四五日，肅州至哈密約四五日，合計之汽車一通，則從前九十日之行程，可縮至二十一二日即達矣。三、即從前所稱之陽關大道，南通新疆和闐于闐而至哈斯者，此不過舉其路線之大略，言之如是。至發展交通，開發西北之詳細計劃，當貢愚見，另行詳論。

又據九月十日新聞報：中委褚民誼氏，前經中央派往新疆考察黨務，並擔任中法學術考察團中國方面團長職務，赴西北各地實地考察。中途不幸發生糾紛，經國府明令停止考察。褚氏在迪化奉命後，當即由俄返國，取道中東路南下。昨晨由京乘夜快車抵滬。本報記者昨訪晤於中法工校。褚氏因服父喪，于思滿面，風塵僕僕，但精神仍極飽滿，據褚談稱。

出席報告　余（褚自稱）於昨晨（即前晨）抵京，勾留半日，蔣主席未往晤，即晚乘車返滬，料理校事家事，預定下星期一赴京，出席中央紀念週，詳細報告中法考察團糾紛始末云云。昨褚電中央云：南京中央黨部祕書處轉各委員同志鑒：民誼奉命赴新，現已視察竣事，是上月十一日離迪化，由俄道奔喪返滬，一俟家事校事料理就緒，即當來京，報告視察情形。再中法學術團途中糾紛，因函電之遲遞，致多誤會，除在北平已向古物保管委員會報告外，尚有面爲補述之必要，先此電聞，褚民誼叩佳。

爬行成績　褚氏旋謂中法兩國之一九科學考察團，共分東西兩團入新，西團完全係法人所組織，經小亞細亞入新，團長爲哈爾德，東團即本人一團，係華法兩隊所合組。華隊長即本人，法隊長即行兇之卜安，係由北平出發，經西安蘭州肅州哈密而抵迪化，共計五程，每程十八站，每站約九十里許，普通每站需行一月，計自張家口起抵迪化，應需時四個月。但因利用爬行車，在五月十七日，於張家口起行，於七月七日，即抵迪化，爲時僅五十日。除去途中擔擱十五日，實際共行三十五日，實開赴新交通之新紀元。

利弊互見　但爬行車有利必有弊，其利則在駛行沙漠中，車輪不至陷入，可自由進行。其弊則在行駛內地，速度過緩。余已擬有改良計劃，以爲將來發展新疆交通之用。

糾紛實況　至此番糾紛經過，係法方隊長卜安舉動越軌，且復毆擊吾方團員郝景盛。當時華方團員，大爲憤怒。乃於六月十五日全體人員同至肅州齊集後，開始向法方交涉，並請地方政府，停止此次考察進行。當時郝君暨周寶韓君，業已退出。然吾方一面亦致電國府報告。詎以來電遲遲，致內地人士，發生誤會。實則當時本人等亦已不願與法方合作。後以甘省主席馬鴻賓之斡旋，始與法方訂立七條件，（即將卜安撤換等七條件）始行繼續進行。於六月二十一日離肅州西行。六月二十七日至新省哈密，七月五日抵吐魯番，七月七日抵迪化，始接國府第一次停止考察明令，旋復接禁止考察並保護法方團員之令，乃即遵令，停止考察。本人暨華方團員，旋由俄啓程返國。此次行程，共逾二萬五千餘里，雖因糾紛，致發生影響，然考察所得，所見影象則極佳也。

法團留新　此次華團先返，法團仍留新省者，因法方須待西來一團會合後，始能返國。然現在新省亦已禁止考察。事前新省府中，本擬命令法團暫留吐魯番，後以卜安之一再請求，始予留駐迪化。卜安並有一向新省府道歉之函，爲任何各報所未刊者，茲錄如下：「主席鈞鑒，敬肅者，此次敝團旅行沙漠途中，卜安曾因細故，與貴國團員郝君景盛衝突，致一時發生用武，事後思之，殊覺失當。到昨晚鈞座令卜安暫留省垣候命，又因一時急燥，未加思索，強欲出發，更屬荒忽已極。卜安年輕識淺，加之身負敝國外交部之使命，及留吐魯番之間同來人員，初次觀光貴境，棄諸天氣炎熱之吐城，私心頗覺不安。褚博士民誼暨姚將軍錫九，在敝國時與鄙人親友多有相識。卜安平時爲人如何，知之較深。故對以上所鑄之兩大錯誤，均祈鈞座格外寬宥，並懇暫准卜安由吐魯番與敝團團員同留該處靜候約命。如蒙恩准，敬祈派員隨車伴往，卜安再不敢有越軌之舉動也。」

華方一人　華團全體共八人，除郝君等二人中途退出外，抵迪化者共六人，余等五人偕返，僅劉慎諤先生爲中央研究院所派，植物學家，以抵新不易，決稍留多加考察，故華團員留新者僅一人。

西北交通　此番考察經過，對西北情形，頗得其大概情形。黨務方面，中央雖未正式承認，然黨務之工作頗多，三民主義之灌輸亦頗久，社會方面人民可謂樸質之至，政治則新省府之組織，與中央編制一律，有民政財政建設教育四廳，及一祕書處。惟自有省府以來，從無一次省府會議，不免與各處稍異。交通一事，最應注意。而俄方之謀侵新疆尤爲可慮。蓋新省與內地之交通，殊極阻滯。平日均由俄方輸出，致率被俄方壟斷。今蘇俄又擬計劃一鐵道支線，由七西鐵路之阿牙伯斯至塔城，一旦完成，則朝發而夕至。不特商業監被吸收，即邊疆問題，亦頗可慮也。目下欲挽救新疆之　切，必須由開闢交通着手。往昔由國內至新疆之路線，共有三處：由綏遠至古城子，路程最近，祇須七八十日，唯須中經沙漠，危險甚一由北平至哈密，須經西安、蘭州、肅州、三處，共計路程五站，每十八天，須九十日而到達，此線人烟較密，行旅尚便。又一線則由陽關大道而哈斯，爲程預百二十天，最爲紆慢云云。

雜訊

十九年度之中央教育文化費

中央教育文化費,歸教育部審核彙編,凡關於教育部中央研究院國立各學校圖書館博物院以及其他中央文化機關文化設施之各項經費均屬之。二十年度是項經費概算,早經五月間審核彙編齊全,呈送主計處。惟年度預算,例於年度開始前核定頒佈施行。二十年度中央教育費預算迄未公佈,由中央另頒二十年度預算未成時暫行補救辦法,以資補救。教部現已奉令轉飭所屬各機關遵照辦理。茲將十九年度核定數,分類說明如下:

一　學校經臨費

中央大學經常費為一百九十五萬六千元,暨南大學經常費為六十三萬零六百六十四元,勞動大學經常費為六十四萬五千二百六十八元,臨時費四萬元,同濟大學經常費為四十四萬五千九百元,臨時費九萬一千四百元,浙江大學經常費為七十六萬九千零九十五元,武漢大學經常費為六十六萬元,青島大學經常費為四十二萬元,中山大學經常費為一百五十萬元,藝術專科學校經常費為十萬零八千元,音樂專科學校經常費為六萬元,北平蒙藏學校經常費為十萬元,臨時費一萬八千元,北平大學經常費為一百八十八萬五千七百零四元,北京大學經常費為一百零二萬元,北平師範大學經常費為五十九萬八千二百九十六元,北洋工院學經常費為二十七萬六千元,西藏班禪駐京辦公處附設補習學校經常費為一萬七千八百零八元,此外由中法兩國平均分擔經費者,為中法國立工學院經常費為八萬五千元,總計核定經常費為一千一百十七萬七千七百三十五元,臨時費十四萬九千四百元。

二　中央教育補助費

文化機關維持費為六萬元,中央國術館為六萬元,其他大學及學院之補助費三十六萬元,總計核定數為四十八萬元。

三　中央教育文化機關及文化設施之各項經費

中央研究院經常費一百三十二萬元,北平研究院經常費為三十六萬元,南京古物保存所經常費為二千四百元,國語統一籌備委員會附設中國大辭典編纂處經常費為二萬元,古物保管常委員會經常費為一萬二千元,中央教育館經常費五萬元,臨時費七萬元,兩廣地質調查所經常費四萬八千元,留學經費三萬三千九百九十六元,中央教育預備費為三十六萬元,總計核定經常費為二百二十萬零六千三百九十六元,臨時費七萬元。

四　教育部北平檔案保管處留學生監督處經費

教育部經常費五十萬四千元,臨時費八萬元,北平檔案保管處經常費六千七百七十四元,留學監督處經費四萬七千六百元,總計核定,經常費為五十五萬八千三百四十四元,臨時費為八萬元。

以上總計十九年度教育文化費核定數經常費為一千四百四十二萬二千四百七十五元,臨時費為二十九萬九千四百元。

英庚款息金用途支配之擬定

據八月十日天津大公報南京九日下午五時發專電:中英庚款息金用途支配標準,已由該會呈請行政院備案,要點如下:

(一)關於永久紀念性之教育文化建設:甲、屬於中央者,建設大規模之中央圖書館及中央博物館,乙、屬於全國各文化中心者,分期補助國內成績昭著之各高等教育及研究機關,特別注重農工醫三科。丙、屬於各省者,分期於各省建設模範中小學各一所,或中等農業學校一所。丁、屬於特別教育之建設者,分期在全國大工業中心建設中等工業學校。(二)關於有關全國之重要文化事業者。甲、設置中小學教科書獎勵金。乙、設置出版獎勵金。丙、設置出國留學學額及國外教育補助費。

東北大學創設助學金

據八月十二日天津大公報:近來教育界有一良好趨向,即獎學金之制度是也。天津南開大學既開風氣之先,東北大學又復繼之於後。茲將該校之辦法,詳誌於後,以為無力向學之寒士紹介。

東北大學助學基金會組織章程

一、定名　定名為東北大學助學基金會。

二、宗旨　獎勵學術研究,並輔助學品優良家境清寒之學生完成學業。

三、會員　會員分為四種:(一)同學會員,本校同學每學期納會金五角以上五元以下者。(二)贊助會員,每學期納會金五元以上十元以下者。(三)特別會員,每年捐助或代募二十元以上五百元以下者。(四)終身會員,一次代募或捐助五百元以上者。

四、基金　由(一)會員會費,(二)政府補助,(三)機關及個人捐款。其捐款有附帶條件,知紀念某人或專用於某事者,數目至少得在千元以上。有特別情形時,不在此限。

五、會長　本校校長為本基金會會長,本校秘書長為副會長。

六、會期　每年兩次,在春秋兩季開學後之第一星期日,由會長召集全體會員大會公議會務進行。但同學會員每學院或與院等地位之科出席代表二人至三人為限。

七、董事　由會員大會選舉董事九人,候補董事六人,董事任期期三年。但第一期得用抽籤法決定,三人任期一年,三人任期二年,三人任期三年。以後每年秋季會員大會補選滿期董事三人,連選得連任。董事出缺時,由候補董事遞補。董事會互選主席文書會計各一人,為常務董事,代表董事會處理會務,任期一年,連選得連任,純為義務職。

八、名譽董事　董事會得聘若干人為名譽董事,輔助會務進行。名譽董事得列席於董事會議。

九、董事會職權　董事會職權如下:(一)籌募基金,收納捐款及會費,(二)審核捐款性質條件以定去取,(三)保管基金,(四)決定基金用途之支配,(五)於必要時得聘若干人組織評議委員會,協助會務進行,(六)編造預算決算及報告會務進行,(七)處理其他關於會務進行事項。

十、基金用途　基金會須以每年所有入款百分之二十以上之數,儲為永久基金,餘數應作本年度預算助學金,分為獎金與貸金兩種,按下列比例分配。(一)獎金以一

定款額，在相當條件下，獎給學生，其款額總數不得超過年度預算助學金百分之二十。名額總數，不得超過全校學生總數百分之二十五。(二)貸金以一定款額，在相當條件下，貸給學生。其款額總數不得超過年度預算助學金百分之七十。名額總數不得超全校學生總數百分之二十五。獎金與貸金辦法，由董事會另定細則規定之。

十一、本章程經會員十人以上聯名提議，得出席大會多數會員同意修改之。

十二、本章程經會員三分之二通過，由會長請大學委員會備案施行。

△東北大學助學基金會辦事細則

第一、基金募集　一、會費，依據本會組織章程，會員會費，專充作本會基金，會員徵求方法，由本校同學職教員及贊助本會宗旨者擔任之。二、捐款，本會會員得受本會委託，隨時接洽任何個人團體或機關，募集捐款，以謀基金之增加，其捐款有附帶條件者，須經董學會審議認可。三、補助，依據約法第五十六條之規定，得由本會請求政府補助。

第二、基金管理　四、基金保管，基金須由董事會負責，存儲於殷實可靠銀行，一切收支手續，得委託代理之。五、基金動用，凡動用基金時，無論巨細，須由常務董事會主席文牘會計聯名簽字蓋章，共同負責。六、基金稽核，每次會員大會，會長須指定五人爲稽核委員，考核基金之收入支出現存及一切帳目簿據。七、基金行政，本基金會行政費，不得超過貸金利息之收入，不足時由董事會設法另行籌付。

第三、獎金支配　八、獎金種類，分下列各種獎金名額支配之：(一)特別榮譽獎金，每學期全校一名，暫定國幣二百元。(二)榮譽獎金，每學期學院或與院等地位之科各一名，每名暫定國幣一百圓。(三)助學獎金，每學期全校暫定二十名，每名國幣五十元。(四)研究獎金，關於某種學術上重要問題，董事會認爲有獎勵研究之必要時，得臨時指定研究獎金，以獎勵之，每年不得過二名，每名金額不得過國幣二百元。(五)指定獎金，捐款者指定用途，謂之指定獎金，名數金額，皆視捐款人之條件而定。以上規定，得因基金與請求人情形，擴充減少變更，或停止一部或全部。九、獎金條件，凡請求前條所列獎金人，除四五兩項另有規定外，其餘概須具備下列條件：(一)具本基金會同學會員資格在一年以上，曾介紹二人以上入會。(基金會成立之第一年除外。)(二)家境清寒，經董事會認可之二人證明，但特別榮譽與榮譽獎金，不在此限。(三)學品兼優，經負責師長之推荐。(四)已在本校本科繼續修業一年以上。(五)立具願書，暫於以後輔助本基金會發展。特別榮譽獎金之給與，應於每學期由各學院選定各該院學行最優之學生一名，經基金常務董事會考查比較，核取成績特著者一名給與之。榮譽獎金之給與，應於每學期由各系主任選定學行優越之學生一名，送交各學院院務會議審定後，經基金常務董事會審核給與之。十、獎金手續，除特別獎金另有規定外，凡請求助學獎金人，須於每年四月十月以前，填具基金會預備之表格，完成應有手續，送交董事會審查，經核准後，在下學期開學前通知請求人於開學時發款，在第一學期內，同一學生得獎金以一次爲限；但有特別情形者除外。十一、獎金取消與放棄，有下列情事之一時，董事得取消許可之獎金或追還之。(一)以欺騙方法獲得獎金被查出時，(二)有破壞學校規則知有損學校名譽之行爲時，(三)得特別名譽獎金或榮譽獎金者，自願放棄所得獎金時，董事會得酌製榮譽紀念章贈與之。

第四、貸金　十二、貸金種類，貸金分下列八種，但董事會得因基金與請求人情形，擴充減少或暫時停止一部或全部，一種貸金，金額每名每學期國幣一百元。二種貸金，金額每名每學期國幣八十元。四種貸金，金額每名每學期國幣七十元、五種貸金，金額每名每學期國幣六十元。六種貸金，金額每名每學期國幣五十元。七種貸金，金額每名每學期國幣四十元。八種貸金，金額每名每學期國幣三十元。十三、貸金條件，貸金除捐款附有條件外，凡請求貸金人須具備下列條件，(一)具本基金會同學會員資格在一年以上，曾介紹二人以上入會。(基金會成立第一年除外)(二)家境清寒具有二人以上之確實證明，經董事會審查認可。(三)品行學問均列甲等，經負責師長二人以上之證明。(四)已在本校本科繼續修業一學年以上、五(立)具願書補助基金會發展。十四、貸金手續，請求貸金人，須於每年四月十月，填具基金會表格，完成應有手續，送交董事會審查，經董事會核准後，於下季開學前通知，貸金開學時發款。十五、貸金保證，凡貸款學生，須由常事會所認可之個人三名或商號，爲償還保人。十六、貸金償還，每期借款期限一年，月息六厘，期滿不還，即按期遞增月息二厘，已付息者，得請求再貸。但每名學生在校期間至多以借四次爲限，有特別情形者除外。十七、貸金停止，有下列情事之一時，董事會得停止貸金或追還之。(一)凡已獲得獎金者，同時不得貸金，但有特別情形者不在此限。(二)以欺騙方法獲得貸金被查出時，(三)有破壞學校規則或有損學校名譽之行爲時。

第五、附則　十八、本細則經會員(同學會員除外)一人以上提議，由會員大會出席人三分之二以上通過得修正之。十九、本細則經會員大會通過送交大學委員會備案公佈施行。

東特小學教師待遇之提高

據九月六日申報：教育部據東省特別區教育廳呈報該區小學教員現分四級：高級級任，月薪給洋一百二十五元(每現洋一元約洋一、二五。)高級科任，月一百十五元，初級級任，月一百零五元，初級科任，月九十五元。外站教員，多住學校，薪俸較本埠略低。高級級任，月一百十元，遞至初級科任，每級減少十元。凡在原路立校之教員，本人及家屬，均有長年乘車免票，或有供給住宅者。以現在待遇而言，較諸內地尚不爲薄，至於年功加俸一節，本總則定有教員獎勵規程。如教員在一校繼續任職滿三年以中，著有成績者，得支一級獎金額一百四十元。滿二年以上，著有成績者，得支二級獎金年額一百二十元。滿一年以上，著有成績者，得支三級獎金年額一百元。俟經費稍裕，隨時另謀提高待遇等語。教育部以該區小學教員待遇情形，及獎勵規程，大致尚無不合，已准予備案云。

教部通令兒童節紀念之辦法

教育部製定兒童節紀念辦法，通令各省市教育廳局云：案查中華慈幼協濟會請

定四月四日爲兒童節一案,前准行政院祕書處本交轉函本部會同內政部核議,節經兩部會同討論,認爲事實可行,當經函復查照轉陳在案。茲奉行政院第二一七四號訓令,兒童節紀念辦法應由教育部制定頒行等因。除由本部制定兒童節紀念辦法,呈請行政院備案並分別咨令施行外,合行檢發前項辦法一份,令仰該「廳」「局」知照,並轉飭知照。此令!

△兒童節紀念辦法

(一)宗旨,本節舉行紀念以鼓舞兒童興趣,啓發兒童愛羣愛國愛家庭之心理並喚起社會注意兒童事業爲宗旨(二)辦法,甲、各小學(幼稚園)應舉行左列事項:子、演講本國革命先烈及古代偉人之兒童時軼事(以闡明忠孝仁愛信義和平之德目爲主)或世界上科學家發明家之兒時生活。丑、表演足以啓發兒童愛羣愛國愛家庭的心理之遊戲或短劇(特別注重親子之愛)寅、印發關於兒童教育及衞生等有色畫片。卯、贈送兒童節紀念品,(如文具圖畫用物等限於本校或本園生。)辰、本校或本園兒童開懇親會。巳、本校或本園兒童健康比賽會或運動會。午、本校兒童文藝成績展覽會。此外並得舉行各種足以引起興趣之活動如選舉模範兒童。乙、各社會教育機關(如民衆教育館等)應舉行左列事項:子、召集兒童節紀念大會(鼓勵當地民衆攜帶兒童參加)並酌量舉行兒童節紀念遊行。丑、公開展覽關於本地兒童調查之各種統計圖表。寅、舉行嬰兒比賽及兒童健康或兒童知能比賽,前數名酌贈獎品。卯、演講「爲父母者之責任與義務,」「(保胎)(保產)(保嬰)之常識」「訓練賢父良母之方法,」及「社會救濟孤貧兒童之必要等。」辰、聯絡當地慈幼機關(如育嬰堂孤兒院等)及爲兒童謀求幸福之團體,擴大關於兒童幸福及兒童救濟的宣傳。巳、印發「兒童衞生」及「保胎」「保產」「保嬰」等常識之傳單散發於爲父母者。午、表演關於兒童生活的電影或戲劇歡迎兒童參觀。未、當地之美術館博物館等應特別爲兒童開放歡迎兒童參觀。申、提倡各家庭於是日在家庭內舉行左列事項:一、親族朋友兒童懇親會。二、舉行賀節,成人送兒童之物品,大孩送小孩以物品,物品(限用國貨以引起兒童愛羣愛國及含有科學意味者爲主。)三、備辦特爲兒童節蒸製之糕餅食品,(此種食品設計應含有教育意味)以點綴節令。酉、提倡兒童從事左列適當之遊戲,(一)放風箏,(二)打椛,(三)踢毽,(四)其他。

中國創辦嬰兒園之第一聲

據八月二十二日申報本埠新聞:滬西檳榔路上幼稚師範學校開辦以來,成績卓著,對於幼兒教育研習,尤不遺餘力。最近因江問漁劉湛恩二氏之慫恿,及陳鶴琴榮[illegible]琍二氏之規畫,於本年度起開辦嬰兒園一所,招收二歲至四歲之兒童,施以適合初期兒童發育程序之集團教育。在潘園東側特建新屋十間,作爲兒童寢食游戲之所。聞是項事業,在中國尚屬創舉,現正著手籌備,將於九月十五日開學云。

武俠小說之流毒

據九月四日時報本埠新聞:城內萬竹小學校四年級女生石忠祺,十四歲,平日與姊專喜租看書攤上出租之圖畫武俠小說等,羨劍仙能騰雲駕霧,遂與姊計議潛往四川峨嵋山從師學道。故於日前午後放學歸家後,不動聲色,留一字條在家。謂我姊妹倆現往名山從師訪道,不念等詞。當晚未見回家,昨日亦未到校。石之父母於昨日到校報告,並要求校長教員幫同找尋。深恐此姊妹倆出外爲匪徒拐騙,已擬呈請官廳爲之偵查,不識果能合浦珠還否。



教育法規

自由職業團體圖記刊用章程

第一條、凡自由職業團體刊用圖記均依本章程之規定。第二條、自由職業團體圖記為篆文木質長方形，長六公分八厘，寬四公分八厘，文曰某地某會圖記，如附圖一。第三條、自由職業團體如有分會或聯合會者其分會或聯合會之圖記，依附圖二三四五分別製成之。第四條、自由職業團體圖記由各該團體於組織完成後依法自行刊用。第五條、自由職業團體啓用圖記時，須將圖記模型及啓用日期呈報主管官署備案，並呈報當地高級黨部。第六條、自由職業團體因故失效時，須將圖記呈報主管官署註銷，並呈報當地高級黨部。第七條、本章程自公布日施行。

附圖記式樣五種：（一）自由職業團體圖記式：木質，長方長六公分八厘，寬四公分八厘。（二）自由職業團體分會圖記式：木質，長方長六公分四厘，寬四公分六厘。（三）自由職業團體聯合會圖記式，（以全國為設立範圍者）（四）自由職業團體聯合會圖記式，（以全省或行政院直轄之市為設立範圍者）木質，長方長七公分六厘，寬五公分六厘。（五）自由職業團體聯合會圖記式，（以縣或市為設立範圍者）．木質，長方七公分二厘，寬五公分二厘附註：一、分厘用公尺計算，二、圖記邊照表度二十分之一，三、圖記文用篆。（錄教育部公報第三卷第三十期）（式樣從略）

國史館籌備處組織規程

第一條、本處受內政教育兩部之指揮監督，在國史館未正式成立以前負責籌備關於國史館一切進行事宜。第二條、本處籌備期限暫定為三個月，如屆時未能完竣得由內政教育兩部會呈行政院核准延長之。第三條、本處設籌備員十五人除由內政教育兩部會聘國內碩學通儒五人外，餘由內政教育兩部各派本部職員五人充任之。第四條、本處設籌備主任一人，副主任一人，由內政教育兩部就聘任之籌備員五人中指定二人充任綜理本處一切事務。第五條、本處設職員六人掌理文書會計庶務等事宜，由內政教育兩部各派本部職員三人充任之。第六條、本處因繕寫文件得雇用書記四人。第七條、本處籌備員及職員除由內政教育兩部會聘之五員，每月得酌給車馬費外，其餘均為無給職。第八條、本處經費由內政教育兩部造具預算，呈由行政院核准指撥之。第九條、本處辦事細則另定之。第十條、本處於國史館成立時撤銷之。第十一條、本規程自行政院核准公布之日施行，如有未盡事宜得由內政教育兩部隨時會呈修正之。（錄第三卷第三十期教育部公報）

各級學校黨義教師及訓育主任工作大綱

（中央黨部訓練部頒發）

（一）各級學校黨義教師及訓育主任共同的工作

甲、關於輔助學校行政者：（1）襄助校長實施有關黨義教育的法令。（2）商承校長於每學期開始及結束前，分別擬具工作實施計劃書，及工作實施報告書各一份，按期呈送各該主管教育行政機關之同級黨部備核。（3）協助校長充實有關黨義之各種設備。

乙、關於指導學生生活者：（1）時時與學生接近，藉以匡正其思想言論行為。（2）隨時調查學生平時所閱刊物及其所發表之言論（中等以上學校）（3）隨時調查學生平時交友種類及其行動（中等以上學校）（4）總理紀念週及各種紀念日，臨時因時制宜講演總理遺教及革命史實。（5）聯絡其他教職員指導學生課外作業。

丙、關於自身修養者：（1）熟讀總理遺教，並多閱本黨領袖的言論著述，及有關黨義教育的書報雜誌。（2）關於學生德性之陶冶，應先以身作則。（3）注意衛生及運動。

（二）訓育主任的工作

甲、關於各級學校一般者：（1）執行或處理事項：（一）校務會議的決議案，（二）訓育會議的決議案，（三）校長交辦事項，（四）開學及放假時有關訓育事項，（五）學生間糾紛爭執及其他偶發事項。（2）指導事項：（一）學生公民訓練事項，（二）學生日常生活事項，（三）學生服務社會事項（如舉辦民衆學校等）。（3）製訂事項，（一）協助校長召集訓育會議規定：（1）訓育實施辦法；（2）學生品行考查辦法；（3）學生獎懲辦法；（4）學校與家庭社會間之聯絡辦法等。（二）訂製教室自修室膳室寢室等公約，（三）製訂訓育上必需之各項表格，（四）其他。（4）考查事項，（一）學生請假曠課及缺席紀念各種重要集會等事項，（二）訓育實施

效果，（三）學生思想個性及其家庭狀況，（四）其他。

乙、關於小學者（1）養成兒童關於個人立身必備之早起守時勤儉整潔等習慣，（2）養成兒童襄助家事之習慣（3）訓育兒童關於地方自治之基礎知能，（4）輔助辦理幼童軍及童子軍並促進其發展。

丙、關於中學者（1）訓練學生地方自治及其他公民生活之知能，（2）訓練學生生產勞動的習慣（3）輔助實施童子軍的訓練（初高中）軍事訓練（高中）看護實習（女生）及課外運動等（4）注意青年期之身心陶冶。

丁、關於專門以上學校者：（1）切實陶冶學生服務社會國家之健全品格，（2）輔助實施軍事訓練（3）舉行講演。

（三）黨義教師的工作

甲、關於各級學校一般者：（1）民權初步及四權運用，應協同訓育主任指示學生於自治會及其他各項集會中實地練習。（2）聯絡教職員組織教職員黨義研究會，（3）隨時將世界社會經濟學者各家學說，根據三民主義分析批評，指導學生。（高中以上學校）（4）對於黨義課程之實施，如有意見，應轉呈該管學校教育行政機關之同級黨部，逐級轉呈中央訓練部以資參考。

乙、關於小學者（1）黨義課程之教學，應注意使兒童對於三民主義有簡明的概念及正確的信仰，並須與童子軍黨義課程切實聯貫。（2）協同訓育主任及其他教職員指導兒童表演革命故事及有關黨義之競賽會等。

丙、關於中學者：（1）黨義課程之教學，應注意使學生對於三民主義能篤信力行，並須與童子軍黨義課程切實聯貫（2）協同訓育主任及其他教職員指導學生表演革命史實，及舉行黨義演說競賽會研究會等。

丁、關於專門以上學校者：（1）黨義課程之教學應注意引導學生的自動研究，使對於三民主義深切信仰，篤實奉行。（2）協同訓育主任指導學生爲有關黨義刊物之編述，革命史實之表演，及革命問題之演說或討論。（錄浙江教育行政週刊第三卷第一號）



黨義教師及訓育主任工作成績考核辦法

（中央黨部訓練部頒發）

一、本辦法依據審查黨義教師資格暫行條例第十條訂定之。二、黨義教師及訓育主任工作成績，由各該管教育行政機關之同級黨部考核之，但爲事實上便利起見，得由各該黨部指定所轄黨部考核之。三、黨義教師工作應行考核事項如下：甲、關於黨義教育設施事項，乙、關於黨義課程事項，丙、關於黨義教學事項，丁、關於課外指導事項。四、訓育主任工作應行考核事項如下：甲、關於訓育設施事項，乙、關於生活指導事項。丙、關於思想訓導事項。五、黨義教師及訓育主任工作成績之考核，分爲下列二種：甲、派員實際考核。乙、製定「各級學校黨義教師工作成績報告表」及「各級學校訓育主任工作成績報告表」，令其於學期終了時，自行填報各該管黨部及該管教育行政機關。六、各級黨部於學期開始時，應將上學期各校黨義教師及訓育主任工作成績評定，並通知該主管機關，以資分別獎勵或糾正之。七、各級黨部應將考核結果，逐級呈報上級黨部審查。八、各級黨部關於考核各級學校黨義教師及訓育主任工作成績細目，得自行分別擬定，呈請中央訓練部核准施行。九、本辦法由中央訓練部頒行。（錄浙江教育週刊第三卷第一號）